

第一章 有椎替我杀了孙青霞

1. 你们错了

“我告诉你们，你们错了。”孙青霞剑指着在他寒芒下尽皆变色、退缩的敌人，“这世间是有报应这回事的，如果没有，便由我来执行。”

隆的一声，长空划过一道闪电。

他的剑还滴着血。

正滴到了最后一滴血。

刚刚死去的“混天猴”金不闻，对孙青霞作出全力的反扑，他的“混天”施舞起来，猛烈得好似一道道惊雷劈在冰山上，殒在雪尸上。

那不是斧之利。

而是一次又一次的爆炸。

可是没有用。

孙青霞递出了他的剑。

金不闻就送了他的命。

——就像他特别往孙青霞的剑锋送上了身子：

他的咽喉。

尽管他的攻势很狂烈，但血却流得并不狂也不烈。

只一点点。

停在剑口上。

很快，血自剑尖上滴落、滑落。

剑又回到原来的剑：

一把锋利得雪亮、雪亮得锋利的剑。就像它的主人一样。

劈勒一声，院外又划过一通寒电：

照亮了剑和持剑的人。

* * *

孙青霞，高，瘦，雪衣，唇薄如剑，眉扬如剑，目亮如剑，笑纹如剑，整个人就像是一把剑。

一把已出了鞘、冠绝了天下的剑。

他也可是一个桀骜不驯，独步天下的人。

* * *

剩下的还有十几个人，其中“独行狼”明充尔的“行雷斧”在江湖上也大是有名。

——当年他才一出道，“齐头党”党魁“一斧当关”于吼地给他三斧就摆平了，此后，他想不出名都不可以了。

“独行狼”明充尔与“混天猴”金不闻，都是“一线王”、“老张飞”查叫天的两名爱徒。

他们来到苏杭，是有一个任务：

保护朱仙震。

——只要保护得了朱仙震，他们便一切不愁不忧、应有尽有。

当然包括了：美女华厦、锦衣玉食、富贵功名、名誉地位。

所以他们十分清楚自己的责任：

无论发生什么，第一要务，就是要保护朱仙震。

因为他是他们的荣华富贵，也是他俩的衣食父母。

为了保护他，什么都可以牺牲。

唯一例外的，或许只有：死。

一死，就什么都没有了。

——死了，什么功名利禄，也就没有了，享用不到了。

所以什么都可以牺牲，性命却不可以。

在这儿的人，除了金不闻和明充尔之外，其实谁都是另一个想法。

因为他们都是吃朱仙震的、穿朱仙震的，靠朱仙震的，仗朱仙震起家的。

他们也愿为朱仙震拼——但不是拼命。因为连命也没了就不必再仗谁靠谁的了。

可是，不愿牺牲的“混天猴”金不闻，却还是牺牲了。

不止是金不闻，在这“青华别府”里，伏尸于那做岸剑客白刃之下的已经有一十三人了。

但事情还没了。

对方不但武功高到要命，更要命的是，他不单是要朱仙震的命，也要在场所有的人性命。

他一个也不放过。

当发现自己纵和自己这些人一块儿全力联手，全面反扑，也决非此人之敌手，明充尔就想像过弃战投降。

他曾嘶声问过：“你找的不过是朱公子，我们不插手这事，你能不能让一步？”

“不。”

那剑手仗着剑，冷峻的回答：

“你们错了，所以，每一个人犯错都要付出代价。”

听到这种说话，明充尔知道自己不管出不出手保护朱仙震，但除开一拼之外，只怕就活不出这时、这儿、这一关了。

所以他这次只好拼命。

也只有拼命。

* * *

命只有一条。

谁都一样。

拼了命就没有命了。

可是到了这地步，明充尔已不能不拼命。

——只有拼命，或许才能保住性命。

* * *

一个人拼命的时候，往往是很要命的。

——连自己的命也不要了，还要不了别人的命？

更何况是这么多人在拼命？

* * *

当“独行狼”舞着双斧，使他全身犹如两朵开得极大极盛极亮极丽的斧花之际，其他保护朱仙震的十几名仆从护院，也一齐执着兵刃，红了眼，嘶喊着，杀了出去。

他们也要跟那剑手拼命。

因为对方不让他们活命。

要活下去，就得先要了对方的命。

这时，苍穹又正好砸下一道闪电：

屋里也掠起一道又一道如剑光。

人生在世，有的是这种：不拼命就得葬命的时际。

有时候你并不想要对方的命，可是，你要保护自己的命，恐怕就得要对方丧失性命。

当然，真的用刀剑拳脚拼搏的时候，也许并不大多，但用智谋、诬陷、钱财、名权、利禄等方式转折使人全丧了活命的机会，却在这世间时时都在发生着，常常都会发生着的。

只不过，有时是在商场，有的是在政界，有人明着干，有人暗中来，有的人笑着出手，有的人骂着出招，有的人打着正义的旗号、法统的招牌下其毒手而已。

人活着就要拼命，不管读书、从商、当官、出家都如此。

不如此就得给淘汰，让人奴役。

连出家剃度的僧侣亦如是，不然，就是能充当个烧饭砍柴的杂役沙弥，就别说别行别业了。

只不过，在武林中、江湖上的拼命，更明刀明枪、流血流汗一些而已。

至少，在这“青华别府”朱系世家里的这一刻，这些人杀红了眼豁出了性命，更加分明彰显一些而已。

* * *

孙青霞，身高：六尺三，剑长：七尺三，外号：朝天一剑。

他从十三岁开始杀人，杀到三十岁那一年，没有人知道他杀了多少人。

他自己也不知道。

* * *

在“青华别府”那一场拼命的结果是：

死。

明充尔以及那一干保护朱仙震朱公子的高手、护院们，无一得活。

全都死了。

* * *

孙青霞的剑仍淌着血。

血流得越多，滑落得就越快，剑也越来越清亮。

电光乍闪。

剑芒更厉。

这是一把好剑。

“你们付出的代价就是：死。”孙青霞也这么说了，“这是把好剑，拿来杀他们太可惜了。”

他对早已唬得脸无人色的朱仙震说：“用来杀你，还差不多。”

朱仙震全身抖哆，突然扔掉了手上的剑，哐的一声跪了下来，向他“咚咚咚”的叩了几个响头，哭着哀求：

“你可不可以不杀我？能不能饶我狗命？”

孙青霞笑了。

他剑上的血已流光。

他用手弹了弹他的剑。

嗡的一声。

清脆好听。

他向他的剑吹了一口气，然后耐心等水气消散，再映出他的眉目：

斜飞入鬓的眉。

锐落飞星的眼。

他淡声道：“奇怪，你那天在蕉市得意之时，我却听不到这句话。”

然后他说：“俟我的剑光重新回复清明之时，我就要你的命。”

他补充道：“你放心，我的剑一如我的心，很快就明亮如镜，也一向清亮如镜。”

只听哗啦啦连声密响，雨，开始倾盆而下。

* * *

“青华别府”惨案很快就传了开来，沸沸荡荡。

朱仙震朱三公子死了！

——朱厉月的公子死了！

这是骇人听闻的消息：不但朱仙震本来也是剑术上有名的高手，而且还是“东南石塌天”陈沙河的爱徒，“南面玉”朱厉月的儿子！

况且，近三十名高手，不但保护不了朱仙震，反而一起丧命。

其中，连同“混天猴”金不闻、“独行狼”明充尔也未能免。

谁都知道，这一猴一狼，都是“老张飞”查叫天的徒弟。

谁敢杀他们？

——孙青霞。

几人下的手？

——只一人：孙青霞。

有无目击证人？

——没有。但已不需要。

因为现场有人用剑刻上几个字：

——杀人者：孙青霞。

2 . 夜夜焚烧他名字的女人

剑之决断在于利。
剑之神采在于光。
剑之要诀在于快。
剑之意义在于杀掉他的对手与敌人。
——这也是孙青霞的用剑之道。

* * *

朱厉月恨孙青霞已恨人心、恨入肺、恨入膏肓。

他说道：“谁替我杀了孙青霞，我就让他当应奉局之督运使，并赏他半座太真阁。”

——应奉局是最多“油水”可捞的部门，管理的是把天下各种奇花异石、珍宝巧物，献给皇帝，在转运过程中，大可广征役夫，极尽搜求，任凭劫取。

谁担了这个官职，谁就大富大贵。

至于“太真阁”，那是用来招待迎诏皇帝、丞相的地方，足以度前规而侈后观，极致奢华，馆舍尤精，乃穷数万民役需费七年建成。谁能拥有半座太真阁，如同坐拥一座城池。

这还不够，半年之后，朱厉月见派出杀孙青霞的高手已前后送命了二十一名，他又加了一句：

“外加赐十万两黄金。”

——注意：是黄金，不是银子。

这时际，东南大局，虽哀鸿遍野、民不聊生，但朱厉月却随手出得起这个价钱。

因为他是“南面小朝廷”朱勳的弟弟。

以朱勳的势力，雄踞东南，极尽搜刮，独霸一方，坐拥巨富，二浙无比。朱厉月既是其近亲，又是他左右手，动辄广征役夫，募资数千，一时无两。

何况，朱厉月出得起这奖赏，既是为子复仇，也是要保住性命。

他一直都认为孙青霞杀死了自己儿子。也一定不会放过自己。

他对孙青霞下格杀令的丰赏厚赐，同时还来自其是朱勳的默许与支持。

朱勳的看法也是一样：

孙青霞既杀得了他侄儿朱仙震，也必敢杀他胞弟朱厉月——杀得了朱厉月，便会轮到他了。

所以他大力促使朱厉月追杀孙青霞，甚至赏赐的一半，都是归入他的账下。

可是没有用。

又隔了半年，朱厉月又公布了新的赏款：“杀了无耻败类土匪强盗外号‘一直剑’的孙青霞，除原有赏赐外，再加赏黄金十二万两。”

如此，又多加了二万两。

但仍然无用。

没音讯。

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可是缉杀孙青霞的人愈多，死的人也愈众。

如是者，赏赐黄金每半年加一次，足足加到了二十万两。

可是孙青霞仍没死，倒是朱厉月的另一个儿子朱大长，也成了“一直剑”孙青霞剑下亡魂。

甚至连朱勔家的大管家“天地神通”朱义伸也死了。

就死在宅里。

孙青霞的剑下。

由于朱义伸丧命时朱勔就睡在只隔了三间的房子里，甚至还隐约听到剑刺入肌骨的声响，而他刚好那一晚才跟管家对换

了房间（朱勔每天都更换睡处，且临时起意取挟，连身边亲信也不得事先知悉），使得朱勔惊觉：朱义伸是代自己在送性命的。

看来，孙青霞迟早要杀到他的身上。

这还得了！

朱勔急召正在惊骇中的朱厉月面议。

他们讨论了很多法子：

杀孙青霞的方法。

可是没有用。

——重要的是：谁能杀得了孙青霞？有这个人吗？

就算有这种人，他愿意跟孙青霞结仇吗？

他们熬尽了脑汁，伤尽了脑筋，至少，给朱厉月想到了一个。

朱勔连忙问：“谁？”

朱厉月犹疑地道：“是有一个，但是怕他不肯出手。”

朱勔嘿然：“以我名义相请，谁敢不动手？”

朱厉月却忽然一改脸色，“我想到了，只有请动大傅梁师成，只要他开口，下令，这人不遵不从。”

“言下之意，就连坐拥东南，专权富贵的朱勔，只怕也请不动此人，只有日夕处于帝位之侧，人谓之为“隐拍”，文武百官，莫不畏惧，囊政于朝的梁师成，才有可能请动这个人。

朱勔却因而灵机一动，道：“我也想到了一个人。”

朱厉月皱了皱眉，道：“一个人？”

他不认为：除了他心目中的人选，有谁可以一个人对付得了孙青霞。

朱勔哼哼唧唧的道：“这个人一到，不仅可杀孙青霞，还可以把他活擒交给咱们。”

朱厉月倒吃了一惊？

要知道对付孙青霞这种人，生擒要比格杀更困难三、五倍，真是谈何容易！

朱勔的态度又有些迟疑：“不过，要请动此人，也有点困难。”

朱厉月甚诧：“以今时今日的地位，随手一招，谁敢不来？

莫不是要请的人比我心里头那人还难请得动么？”

朱勔说：“难，难，难。这人用银子请不动，用权逼不出，用面子——也只怕他不赏面。”

朱厉月更诧：“世上有这种人么？”

朱勔忽又有喜色，道：“不过说难也不难。只要请动两个人。

下道命令，他就立刻便来了。事成之后，连金子银子屋子女子。

都不必赏赐，都省了！”

朱厉月大奇：“哪有这种傻子！倒是要请谁来下达这命令？”

朱勔道：“诸葛先生！”

朱厉月为之瞪目，结结巴巴的道：“请他下令？他是咱们的对头人，要

他帮我们除敌，是怕难若登天。”

朱勳笑道：“幸好世上还有一个请得动他的人。”

朱厉月问：“谁？”

朱勳道：“皇帝天子。”

朱厉月倒吁了一口气：“你说的那人，莫非是……？”

朱勳反问：“你心目中的人选，会不会是——？”

朱厉月忽道：“若是认为开口不便，不如就用笔写下名字可好？”

朱勳看了看几上的茶杯，用手指了指，道：“白纸黑字，不如水干迹隐。”

朱厉月当即会意，以指沾茶，在云台石几上写了一个字。

朱勳也以茶为墨，在几上写了几下。

两人对着一看：

朱厉月写的是一个字：“铁”。

朱勳画的是一只：手。

两人相视，柑掌大笑，都说：“就是他。”

“他来了就好办了。”

“这叫一石二鸟，谁死对咱都有好处，一齐抱着死则可高枕无忧了。”

“我常常问：有谁替我杀了孙青霞？而今总算有了人选。”

“只要这个人肯出手，孙青霞就一定吃不了兜着走。”

“这还不止。”

“不止？”

“想吃其肉、啖其骨的人有很多，其中有几个，只怕连孙青霞随时都是要吃不了兜着走的。”

“谁？”

“‘老张飞，查叫天。’”

“他也给惊动了！？”

“谁叫孙青霞连他的徒儿金不闻、明充尔也给一齐杀了。”

“还有呢？”

“龙舌兰。”

“京城第一紫衣女神捕！？她为什么要冒这趟浑水？”

“原因有四。”

“嗯？”

“第一，孙青霞奸淫掳抢，恶名昭彰，试想‘中帼神捕’龙舌兰的性子，能沉得住气，容得下这种人么？”

“她容不下，那就太好了。”

“第二，就算她忍得下，我也能请得动她——她毕竟还欠王黼一点情，而王黼却仍欠我九个人情。”

“只要她来了，咱们就如虎添翼了。”

“第三，”朱勳用手指了指茶几，但那几上的图和字，已渐消散，只剩下只是一些水影片段，“这个人若接手办这件案子，你想她会不跟他缠在一道吗？”

“说的也是，这就好办了，却不知第四个理由是啥？”

“龙舌兰有一位手帕交，名叫苏眉，外号‘狂菊’，可是大大有名的人物。”

“这我知道。‘狂菊’苏眉之母，正是‘更衣帮’的女帮主‘大红狼’”

铁秀男。”

“对，但这铁秀男，却正是死在孙青霞手里，死前还给这孙一剑蹂躏了，据说苏眉原是孙青霞的爱侣，因而恨死了孙青霞。”

“那就太好了。自作孽，不可活，‘更衣帮’、‘狂菊’苏眉，再加上龙舌兰，这次孙青霞想活命都几难矣。”

“最有意思的还是：这回‘纵剑’遇上了‘横掌’，不管谁死谁活，谁胜谁败，都有好戏可瞧了。”

“那太好了，”朱厉月拍拍他自己的头，“免得我每晚临睡之前，总得要措措顶上人头，方才安心。只要这些人都出动，晚晚睡不安、吃不下的，该是姓孙的恶果苦极了。”

* * *

她每晚临睡之前，都例必做一件事：

她写下他的名字：

孙青霞。

字写得很秀气。

也很猖狂。

她的字把猖狂与秀丽合为一道，连她生命里的精华与锐气，也尽泄在这三个字里。

这三个字，合起来就是一个人。

一个她梦寐不忘的人。

一个她思念入骨的人。

也是一个她恨不得将之杀一千次，挫其骨、扬其灰的人。

她曾是那么深爱着他，但他却蹂躏了她的母亲，发出魔鬼般的狂笑与厉笑，然后扬长而去。

她恨死他？

她恨得一定要他死。

她夜夜都记得这件事，这种恨，这般恨这个人。

她晚晚都写下他的名字。

照管焚火。

烧。

她披着发，焚烧他的名字，且喃喃咀咒着：

——然后她仿佛看见火光之中，他的痛苦、挣扎、哀号、求饶。

如此之后，她才安心睡去。

因为她知道，凭她自己之力，无法为死去的父母报仇。

——正如那晚他杀了她母亲，厉笑而去，她也一样拦不住他。

但她已下定决心报仇。

她决定请动她的好友：

“京师第一紫衣中帼神捕”——龙舌兰。

* * *

也许光是一个龙舌兰，还未必对付得了孙青霞。

但只要“她”来了，“他”说不定也会来的。

只要“她”和“他”都来了，加上自己，就不愁孙青霞那禽兽飞得上天了。

所以她这一夜把他名字扔在火堆里焚烧之后，睡得很甜，很香。

——因为她知道她的好友已答允她出手对付淫魔孙青霞了。

她甚至梦见他死了：死在火光中，刀光下，强手里。

可是，到了第二天，她一觉醒来，第一件事却是到那灰烬之处，用一双纤纤玉手，秀秀十指，翻扒寻索：昨夜那一个烧掉了的名字。

脸上还留着珍珠一般的泪。

* * *

她是个夜夜燃烧掉他名字的女人。

可是第二天都为寻找这灰烬里的名字而流泪。

第二章 我是龙舌兰

1. 杀手和尚

“杀手和尚”不是一个人。
而是一个组织。
杀手的组织。

* * *

这组织很庞大，共分东、南、西、北四支。人手不算很多，但却十分精锐。

而且都是高手。

他们有四个共同的特色：

一，他们都是杀手，只为了：甲，钱；乙，上头下令；丙，私怨——而杀人。

二，他们掩饰的身份都是：和尚。

三，他们要杀的人，一定杀得到，因为他们是够好也够狠的杀手。

四，他们杀的，绝大多数（除了因私仇而宰杀的，“黑吃黑”道上的人）都是民众心目中认为的好官、好汉、好人。

光是这四个特点，已够麻烦了，譬如：

一，他们掩饰的身份是出家人——世间出家人那未多，总不能一个个去查，而且，这种冒读佛门的事，谁也不愿去冒这个大不韪。

杀手查不出来，但大家都知道：杀手的身份是和尚，这就更糟了。试问：有谁还敢去开罪出家人？

于是，这些僧侣上街托钵化缘，谁敢不施？谁能拒逐？惟有予取予求。这样一来，这些出家人都成了民众心中的瘟神恶霸了，也有些本来和善的出家人摇身一变，成了贪得无厌的恶棍了。

二，他们为钱杀人，那就够糟了。

原因是：一个好人通常不会给钱叫杀手去杀掉恶人，可是，一个坏人则定会付钱给杀手去干掉与他对立的人。

所以，好人便愈来愈少，坏人必愈来愈多。

这风气都要不得。

更要不得的是：他们听上级命令杀人。

这就更不问情由了。

甚至是陌不相认的人，也会死在他们手上。

这就更教人家防不胜防，而且，也更加无法查究：

因为杀死他们的人可能是完全不相干的人。即查不到凶手，就更追查不到行凶杀人的人了。

这些影响都很坏。

坏得连负责缉拿他作案子的捕役和官员，不是因误查佛门清净地而惹起民间众怒、告上官去，而被革职查办，更有的案。

子办到半途，人也给“杀手和尚”杀了。

——试问，这种捣马蜂窝的事，谁还敢办，更难办的是：

听说，这个“杀手和尚”集团的幕后主使人，是个皇上近前的大官。

在这年头，人们一听这来头就头大胆小，谁想惹这种办不成便脑袋搬家，

一旦办成了就抄家灭族的事？

在这里，只要有什么事一旦跟“朝廷上的红人”扯上了关系，就什么事都好办，也啥事都不好办了。

——好办的是：大家都只好让一让，让他威，让他狂，让他逍遥好自在。

——不好办的是：不敢办，不可办、不能办。

因为没有人有本领办他们，这些杀手们，就更无法无天了——反正他们是和尚：他们不下地狱，谁下地狱？既然他们不肯下地狱，索性就把别人扯下地狱算了。

他们自己想？

已至极乐。

乐世西天。

——西天何在？

在他们花钱买来的开心里。

——钱从何来？

从他们狂杀掉的人命处来。

* * *

的确，谁也拿他们没办法。

谁也不敢办他们。

* * *

却还是有人敢办他们的。

这儿的县官章图便是一个。

* * *

章图是个好官。

他清。

他不收钱，不受贿。

有次他办一件案，查明了是纨绔子弟干的，杀人奸掳，上头管人送来了足以他吃一辈子再乐下辈子的贿款，他却正眼也不看，就连送贿者一并办了。

他正。

他不徇私，也不受贿。

他连自己上司亲属犯罪，也一样照判不误。判了之后，才跪地请罪，从自己俸禄中腾出一笔钱，来接济受刑犯人牵累的妻儿。

他就连自己的儿子犯法，他也自行检举，照判不误。

他廉。

他一分不取，所以，家里只有一个仆人，妻儿都吃槽米，穿荆布。

他住的也只是石屋。

他人好。

一旦不在公职上，他跟百姓打成一片，不管屠户、农佃，乃至打更的、挑大粪的，他都一视同仁，甚至有时还卸袍捋袖，一起帮人耕作劳役。

所以他深得人们爱戴。

大家都喜欢他。

百姓都知道他才是父母官——一个待老百姓如同子女（而人们视之如父如母）的官员。

大家有时候甚至戏谑地称之为“图章”，这位青天大老爷也不以为许，照应不误。

除了犯法的以及不守法的人，谁都喜欢章图。

* * *

“杀手和尚”集团的“和尚们”当然不喜欢章图。

但那也不致于真要杀了他。

他好歹也是个官。

——若非真的到了非杀不可的地步，他们还不会傻到去杀地方官惹麻烦。

可是，上头已下了指令：

这指令当然就是格杀令——

狙杀章图！

* * *

这指令一下，就等于判了章图死刑！

* * *

负责这东路“杀手和尚”组织的老大，他们称为之“师父”：

“师父”是“戒杀大师”。

这当然是非常有趣的事，一个杀手集团的领袖，其名居然是：

戒杀。

他手上有五个“和尚”，名为：戒声、戒香、戒味、戒触、戒法。

当然，这五人是杀手，自是啥也不戒。

好玩的是：这些杀手，非但什么都不戒，也百无禁忌，却偏偏以戒为号。

不过，人生里有着的是这种诡异的事：

正如有人宣称他自己才是正统的，然则真真正正的正统却是给他撻到沉底里去了。

有人摆明他才是执法者，他是依法行事，但可能到了他手上，却只是无法无天、知法犯法的“法”。

这正如有人说他是为了爱你、帮你，做的却老是恨你、害你的事。

这世上有的是这种人，这种事。

2 . 那是仇家的声音

“ 杀手和尚 ” 选择了酬神戏那一天动手。

这一天，绝对是这儿一带方圆数百里最热闹的日子。因为今年谷粮丰收，大家都会聚在这里，拜神祭祖，再演几台戏，不管看戏的、看事的、看热闹的，今天都会往这儿挤，正所谓看人的大可看个目不暇给，办货的当真选个琳琅满目，就算是纯粹是过去放一个屁的，其臭也大有千百人嗅着。

这场戏一唱，上至三头店，下至两尾铺的村民都赶来凑热闹了。

其实，在这东南一隅，人们过的大都给剥削殆尽，民不聊生，但却这佳阳小镇、阳丽街、春阳市一带独好，主要是因为这里的官好。

官好，便“ 上遮下扶 ”：遮的，是不让上头恣肆搜刮；扶的，便是尽官府之力协助老百姓从事生产耕作，安居乐业。

老百姓大都是良善平和的，只要对他们好一些，他们已感恩不胜。

章图自然是这样的好官。

所以大家都很敬爱他。

他自然是这酬神戏祭天拜祖的执礼者。

这是理所当然。

他也请出了当地最有名的“ 抱石寺 ” 主持：苦耳神僧来主持司礼。

祭天仪式过后，就拜三方四正神，之后上祠堂祭祖，苦耳神僧带同子弟诵经九遍，才到酬神唱戏的开始。

严肃的仪式这才算过去，大家可乐了。由县里最高官员章大人谈的几句“ 训辞 ”，也草草了事；连章图也来开玩笑的跟大家谈：

“ 各位乡亲父老叔伯兄弟姐妹等的是好戏上场，而好戏就在下官谈完了话之后就开始，所以下官还是把话赶快结束吧。 ”

他说的“ 结束 ”，系指他的说词。

他“ 结束 ”得这么快，是以更获得大家热烈鼓掌欢迎。

大家都认为他是个能体察民心的好官。

但老百姓们显然谁都意想不到：

——这位恩同再造的父母官，谈了这一番话之后，不但“ 结束 ”了他的话语，也同时“ 结束 ”了他的性命。

他一向深受他们的爱戴。

可是他们日后只能怀念这样一位好官。

他一向都是跟大家生活在一起。

但从今以后都成了他们记忆中的人物。

* * *

他死了。

“ 杀手和尚 ” 杀了他。

他们杀他，杀得四肢五脏一齐断裂、穿破，一点活命之机也不予。

* * *

他说完了最后一番话（他一生里最后的话语也是向百姓说的，就像他一生也为老百姓而活一样），然后步下台来，乡绅父老恭迎他在第一排木凳上看了一会儿戏曲，然后他可能是因为累了 / 有事要办 / 要去跟群众打成一片之种种原委，他便离开了座位，往正在看戏的人潮里定去。

大家都认识他，热烈的与他招呼、问好。

他也一视同仁的向人问好、回礼。

这些人他大都认得。

他一向没有官架子。

也不做亏心事。

他身边不是没有保护的人，而是他一向不接受任何人保护。

所以，他身边两名亲信、两名捕役，也避得远远的，同时，也“保护”得很不经心，也不在意。

因为他们不认为有什么人竟会伤害狙击这样一位好官。

一个这般正直的人。

他们错了。

* * *

因为世上有一种人是专门要杀害真正“正直的人”的。

那就是不正直的人。

所以他们当然错了。

而且错得厉害。

“杀手和尚”就在这一刻动手：

前后左右都是人群，他们的“目标”又完全没有防备，这正是动手的最好时机，所以戒杀大师下令：

“杀了！”

* * *

人生真是奇怪：有些人，活着既没啥意思，也没啥意思要活下去，却偏偏就是不死，而且活得很久很久，纵遇上危险，也常化险为夷，转危为安，一直都说死不死，健康长寿。

有些人本该活下去的，他活着能使许多人都活得更好的，但却突然的，因为一个意外还是什么的，死了。

人性也真是奇异：作为一个人，好像他才是神，他不但可以“杀”树“杀”花“杀”草，也可以杀鸟杀兽杀一切可杀的，到头来，就算杀自己的同类：人，也理所当然似的。

野兽杀同类，尚且为了果腹；人杀人，或为权、为名、为利、为色，或只为一时看他个不顺眼，可有时甚至啥都不为！

人也是奇特的：人一生下来就不公平，家庭背景、运气、样貌、体格、智慧、才气，便各有不同，有的人活着可以使一大堆人为他一人而活，而大多数的人活着只为别人而活。

只不过，有一事却是公平的：

是人就会死。

死了，再强的、再幸运的、再不得了的人都一样：

也只不过是死人。

好人、坏人、善人、恶人都一样。

* * *

只不过，这次死的绝对是个好人。

而且是个好官。

章图。

* * *

章图在临死前突然听到“杀了”这两个字。

这无疑是一个命令。

然后他看到几个陌生人：

五个人。

都戴着竹笠、披着草帽的人，突然逼近了他。

他已感到不妙。

在他死前的一刻，不知有没有感慨：

他是个俯仰皆能无愧的好官，为何却还是有人对付他？杀害他？

人明明还活得好好的，谁有权说“杀了”就可以真的把另外一个活生生的人就如此“杀了”？

* * *

他在临死前确凿是听到了“杀了”这两个字：

那仿佛是仇家的声音。

他虽然不认识这些人，也不明白他们为何要杀他。

但他还是死了。

* * *

动手的是五个人：

戒声、戒香、戒味、戒触。

还有戒杀大师。

戒法并没有出手。

他负责照应、看风。

* * *

——上头的命令是：彻底的杀掉章图，而且是在众目睽睽下动手，“以儆效尤”。

所以，他们就在众里下手。

在这地方下杀手，杀了人也易逃走。

他们一齐出手。

戒声、戒味、戒香、戒触一人一把戒刀，一人一刀，也一人斩了章图一刀，就把他一只左手一只右手一只右脚一只左脚全剁了下来。

只剩下了头的章图，在同一刹那间又遭戒杀大师之一击。

他五指箕张。

五只手指都留有长甲。

长甲上束着修长锋利的刀。

他一手——五刀——插入他的身子里去。

章图在同时间，又连中了五刀。

他的心、肝、肾、肺、胃同时着了刀。

都遭贯穿、刺破。

戒杀大师迅速抽刀。

血光暴现。

好好的一个县官章图，一下子只剩下了头，一刹那间只剩下了个没有生命的躯壳。

众人发现之时，有人尖叫，有人怒嚎，众皆大惊、失色、恐慌，人潮互相践踏、倾轧。

——因为死的是他们最服膺、最爱戴的人，这种惊怖是莫可言喻的。

大家一下子都没了分寸，失去镇定。

“杀手和尚”已得了手。

杀了人。

并迅速退走。

他们在撤退的时候，还做了一些手脚，例如：在完全无辜的人臀部扎了一刀，顺手挑断一个看戏人的脚筋，摸了一下一个美丽姑娘的乳峰，绊跌一位老婆婆……诸如此类。

于是，群众引起了更大的恐慌，尖叫哀号，此起彼落，大人小孩哭闹呼喊，乱作一团。

这就对了。

这更有利他们潜逃。

而且他们也做到了指令上另一个附带的指示：

——杀了章图，且尽量制造混乱。

* * *

他们这一次的杀人行动，十分成功。

他们确“彻底的”杀了章图。

而且也制造了很大的“混乱”——在县志上，这一天“相互践踏，狼狽呼号，在死无数，惨不忍闻”。

只要他们也能成功的退走，这一次暗杀行动，便也就顺利平安了。

* * *

他们能安全撤退吗？

能的。

假如他们没遇上他：

这个人。

3. 美娇娘

“他”当然是个男子。

“他”穿的衣服，“他”戴的帽饰，“他”金刀大马的坐在那儿，是人人都知道“他”当然是个男子。

但却不然。

就算“瞎了的”也心里清楚：

“他”绝对不是男人。

——因为没有那么好看的男人。

绝无。

* * *

你看“他”那一笑的风情。

你看“他”那一流盼的风姿。

你且看“他”那一举手一投足一不自觉一不经意间所流露的风流。

看到了这些，你当然就不会不明白：

“他”是个女子。

而且是个极好看的女子。

——更且还是个爱娇而爱俏，人间而不人间的风流女子。

顾盼生娇。

杏靥桃腮。

——在在都有说不出的风流自蕴，万种风情。

可是“她”偏爱打扮成男子，而偏偏是谁都不会相信她会是个男子的女子。

* * *

她正站在台上。

她不是戏子，也不是巫师，她之所以仍在台上，是因为苦耳神僧和她身边的一名男子。

那时候，因为苦耳神僧是这场祭天酬神奠租仪式的司仪，一直都在前排座位上垂目合十，清心正意，默祷低诵。

他打算念完这一段经文，俟台上的戏第一折演完之后，他便功德圆满，率弟子离去。

由于他在戏台旁锣鼓喧天之时仍能清心正意诵经，以致连原本陪坐在他身边的章图向他告辞少陪，他也没任何反应寒暄。

章图一走，苦耳神僧右侧的男子忽道：“大师父，您今天带了几位门徒来？”

因为要诵经奏乐，苦耳神僧当然不止一人前来。

苦耳大师对县官章图的辞别可以不理，但他身边那壮硕青年才一开声，他就停止默诵经文，答：“十二人。”

“哦？”那方脸俊伟的青年有些儿诧异，“今天却来了不止十三位佛门子弟。”

这时，在苦耳大师左边的她，就不屑地抿抿嘴儿，笑道，“这里附近也有不少出家人，可不一定是苦耳大师的徒弟才能来。”

俊伟青年道：“说的也是。只不过，这些人都戴着裹布帽笠，不愿让人看出他们不留头发，这不像是佛门弟子之作风。”

那扮男妆的女子并不服气：“既然他们蒙头戴帽，你又怎知他们光头？”
方脸汉子道：“有头发没头发，戴上去的帽子总会陷突一些，裹着的布帛总会凹凸一点，只要仔细观察，有头发没头发，就算戴笠顶帽，也还是能看得出个分别来。”

他笑笑又加了一句：“正如你女扮男妆一样。”

女子大嗔，又要争辩，苦耳和尚却说：“但庄稼汉、乡下人，也有剃光了头贪图方便的，不一定光头的就是和尚。”

方脸青年道：“如果为求方便，又何必剃光了头再戴帽裹上头巾？就算今天凑热闹装体面，但此际热得一个蒸笼似的，大家都淌了汗，这几人都以厚布重帽裹着额顶，脸上却滴汗皆无。”

苦耳大师知道事有跷蹊：“你的意思是……？”

方脸俊伟汉子点头道：“他们都是会家子，所以我才请教大师究竟带了几位弟子过来。”

那女扮男妆的女子才疑惑了起来，“他们这些人来干什么的？”

汉子还未作答，场中已发生了骚乱。

这骚乱等于回答了这问题。

骚乱一起，汉子已站到椅靠边上，跼足张望，同一刹那，女子已倒纵掠到戏台上，竟比燕子还轻，比燕子还巧，比燕子还会飞似的。

她足尖一抵台上，也不理戏台上人的惊呼，已一手撷下背上一把深紫色的小弓，这一换手，原来的豪士纱帽已落了下来，花地落下一头云海似的乌秀长发。

她凝住台下的神情美得令人发晕。

但这时台下大乱，争相走避践踏惨号不已，谁也没注意这台上的美娇娘。直至她出手。

* * *

她出手前，蹙着秀眉，不止是看，也在专注的听。

她在混乱中看，在吵器中听。

但她听得比看还专心。

因为她知道她看不到的却一定能听到。

她喜欢听这个声音，低沉。有力、宽容而可靠，还有一种内蕴的温柔。

她虽然喜欢跟这声音顶撞、烦缠、狡辩，但她其实打从心里也信服发出这个声音的人。

尤其在这种时际：

——越是混乱、紧急之际，这语音就越准确、稳定、有担英雄本就是主持乱局的人。

威信是要在混乱中才见出的力量。

他的语音果然传来。

“章大人遭狙击。”

这是第一句。

女子撷下了第一支箭。

绯红色的小箭。

“杀手有五个人。”

女子拔出第二支箭。

鲜红色的箭，十分小巧。

“第一个人穿紫麻衫戴秸帽，正自东南方溜走，正退到门前，鼎炉旁的第三人便是。”

女子认准了，又抽出第三支箭。

鲜红色的箭，如情人的血。

“第二个人宽衣短打，戴笠斗，向西南方楹联前绕第二株玉兰花树走。”

女子立即认出来了，手上已挟住了第四支箭。

金红色的箭，像正烧得如火如荼。

“第三个人商贾模样，左颊有颗大灰痣，蟒皮紫团，手摆袖裹，至南面右二门门槛石跨。”

女子马上看见了，她已扣住了第五支箭。

箭色暗红，如凝固了的血，残沉的余晖。

“第四人农夫妆扮，现正自西北角退走，西廂下倒数第三人便是他，刚用时撞打一女子胸部，又从一摔扑倒的小童身上践踏而过。”

女子一咬牙，搭上了箭。

五支箭。

她竟一并扣上。

她仍没发箭。

她仍在等！

她在等进一步的消息：

第五个人的消息。

* * *

她知道他不会令她失望的。

——那声音从来没让信任他的人失望过。

* * *

他果然没令她失望。

* * *

他找到了第五个人了：

“第五人在檐下雨渠旁，就像蛇一般自众人脚底下滑行，现正溜至东北隅月洞门旁在侧竹林子外三尺之遥。”

* * *

听到了。

也齐全了。

于是她就出了手。

发出了她的箭。

一弩五箭。

一发五矢。

4. 大丈夫

做人做事，不可三心两意。
两意三心，不如专心一致。
——但凡伟大的事，一定要付出惊人的心力，不专心则成不了事。
专心才能有非凡卓越的成就。
读书如此，做事如此，连习武、出招，也非这般不成大器。
可是她却不专心。
从不专意。
她练的绝招还是可以同时并存三心、并起两意。
她的箭法正叫做：
“三心两意箭”。

* * *

她一弩五矢并发。
射五个方向。
——每一个方向都因惊变和混乱中，有不少无辜的百姓夹杂其间。
射五个人。
一五个一流的杀手，而且还是比蛇还更滑、比鼠还会窜、比狐狸还诈的
高手！

* * *

她五箭齐发。
五矢皆命中。
无一落空。

* * *

她为这“三心两意箭法”各取了名称：
“三心”是：怡情、怡性、怡心。
“两意”系：如意、快意。
不过，此际，对那五个和尚杀手而言，却一点也不称心、一点也不顺意。

* * *

第一名杀手右踝着箭，跌地。
第二名杀手右腿中箭，仆地。
第三名杀手左膝着了一箭，跛行强撑。
第四名杀手右膝穿过一箭，强持难立。
他们分别是刚狙杀了章图的：戒味、戒触、戒声、戒香等四人。
他们的计划本来万无一失。
他们的确也已成功得手。
他们退走的时候各分五处，造成混乱，且在人群中鱼目混珠向外溜出去。
没有可能遭人发现，就算发现了也决来不及更无法抓住他们。
却不料……
五名杀手，同一时间伤了四名。
还有一名。
那一箭射来，戒杀和尚发现已迟。
他也断没想到他的行踪居然遭人发现，而且还来得及对付他。
但他毕竟是这些杀手里的领袖。

他要躲，已来不及。
要移，也挡不住。
他突然做了一件事：
他抓起身边一个小童，在身前一拦。
——这一箭若要射他首先就得要射死这个小孩！

* * *

泼出去的水决不可能收得回来。
正如烧掉的纸不可能还原一样。
现在这一箭也是这样。
——发箭的女子不禁目瞪口呆：她当然不想伤害那无辜的孩子，但射出的箭又教她怎么收得回来？

* * *

就在这时，突然，在戒杀大师身前，出现了一只手。
一只坚定的手。
这一只手伸出了两只手指。
两只坚定的手指。
手指一挟，就夹住了箭。
这一箭才没射着了孩子的咽喉。

* * *

那女扮男装的美娇娘这才发现：
原立在椅上的汉子已经不见了。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他已潜到那挟持孩子的杀手身旁，及时替他和孩子挡去了一箭，也化解了她出手造成的孽。

她舒了一口气。
暗自。
——他果然没让她失望。

又一次不让她失望。
戒杀和尚乍见有人出现在他身旁，为他挡去了一箭，既高兴又震愕：
高兴的是可免去一箭之厄：那一矢之势眼看会穿过小童的躯体而射着自己。

震愕的是：来者是个陌生的汉子。

也不知怎的，这汉子看出他没什么特别不得了，但却让人有一种铁肩担正义、空手破长刃、英雄丈夫好汉志的感觉。

他一向不喜欢这种感觉，所以他立即将手中陶哭着的孩子往前一挡，犟犟地道：“别过来，一过来我就杀了他。”

那汉子摇摇首，仿佛很惋惜。
很为他惋惜。

惋惜得居然问他：“你还算不算是个江湖中人？”

戒杀大师抓住小童的手，紧了一紧，振声反问，“你什么意思！”

汉子道：“你要是个江湖人，就该知道威胁挟持妇孺是件羞耻的事。”

戒杀大师嘿笑道：“我是知道江湖中人是不会择手段去做对他自己有利的事。”

汉子叹了一口气：“你错了，江湖上的好汉们是该做义所当为的事，你不配作为一个江湖人。”

戒杀寒了脸道：“你是什么东西？你凭什么教训我？你知道我是谁？你敢得罪我，这辈子就活够了。”

汉子道：“我知道你。”

戒杀大师倒是一愕：“你认识我？”

要知道，当一名杀手，居然给人认了出来，那是大忌，更何况他是杀手们的领袖！

汉子平和地道：“你是个杀手，而且还是杀手的头头。”

戒杀大师龇开多肉的厚唇、咧开像石榴一般的齿龈、露出森然的两排尖牙：“你既知道我们是什么人，还不滚开免遭殃！”

汉子摇首：“我不滚。我来这儿就是为了来找你们的。”

戒杀大师更是惊疑：“你是……”

汉子温和地道：“我只是个小老百姓而已，只不过，因知你们这个杀手集团专以卑鄙的手段暗杀好人，所以我也想做点大丈夫该做的事情。”

戒杀惊疑不定：“什么事？”

汉子摊开手道：“抓你们正法。”

戒杀望着对方那一双大手，忽然想起江湖上盛传的一个人物，一个罪犯恶人的大克星，不禁惕惧起来哑声问：“你……你是谁！？为什么要找我们！？”

汉子微笑道：“刚刚不是说过了吗？我只不过是个想做大丈夫的小老百姓而已。你们做尽伤天害理的事，但是谁都应该将你们绳之于法。”

戒杀忽然咆哮了一声，将手上的孩童脖子重重一捏，提了起来，不理小孩双眼翻白、手脚挣动，咆哮道：“我不管你是什么大丈夫！你敢动手，我就先杀了他，你就先害死了这小崽子！”

汉子的语气也沉凝起来，道：“到这时候，你还要造孽？还敢对抗？”

那时，戒杀和尚手上那名孩子，已给他扼得脸色紫胀，出气多、入气少了。

戒杀狞笑道：“一个好杀手就是要在这种时候才见出他的手段来。大丈夫，大英雄，你叫他们让出一条路，给你老子我走个轻松愉快的，要不然，你就是杀死这小孩子的刽子手，看你那时当我大丈夫还是小王八，江湖人还是黎糊人。”

汉子忽尔沉下了脸：“好，你用小孩的性命来要胁我，你可知道像我这种人曾受过类似的威胁有几次了？”

戒杀又呆了一呆，道：“我管你几次了？现在有人质在我手上，是我凶不是你凶。”

汉子只道：“可是在我面前挟持人质的，到头来只有我凶没你凶的。”

然后他怒目一睁，喝了一声，如旱地里炸起一声雷：

“一个孩子岂威吓得了我？你迟迟不杀，我先替你把他给杀了，看你是拿什么来作盾！”

话一说完，一拳就打了出去。

这一拳打出，犹如晴天一声霹雳。

本来，戒杀和尚的身后已悄悄围拢上四名捕役和三名衙差，其中二人一个还是县官章图的亲信麻三斤，另一是衙里捕头、人称之为“风座”的陈风，他们正偷偷掩上去，想伺机制伏这悍匪。但这一声暴喝，加上那一拳所起的急风如炸，这七人立时都似给五雷轰了顶似的，不是立桩不住，就是给炸得

目瞪口呆，有一个还捂着心口，敢情是心脏受不了这样恐怖的掌风叱咤。

当然，这一拳并不是击向他们的。

幸好不是。

——否则这些人一个都抵受不了。

但也不是打向戒杀和尚的。

——不是打向戒杀这名和尚杀手，却是砸向谁呢？

* * *

你说呢？

* * *

汉子那一拳，竟是打向戒杀和尚手中的小孩！

* * *

这一拳未出，已声势过人；一旦击出，也势无可当！

但这十分大丈夫、大气派的一拳，竟只是要一名无辜小孩的命，那算啥大丈夫？难道那汉子真的为了自身不受威胁，而又不肯放过穷凶极恶的戒杀和尚，以致不惜牺牲掉这个原本天真可爱的小生命吗？

也许，所有伟大的事业都难免有牺牲。

一切重大的战役的改革，都有必然的牺牲。

可是，人只能活一次，人只有一条命，谁说生下来就是要为另一个人或一件事而“牺牲”掉的？既然要人牺牲的人那么伟大，他自己又不先去牺牲？要是人人都牺牲了，谁还有命去完成伟大的事？伟大的使命？

戒杀和尚当然没有那一刹间去推想那么多的问题。

他只是觉得意外：

他没想到眼见这个铁汉子更大丈夫的人，一出手竟那么气势若雷霆，而那么势若奔雷的一击居然也是针对他手上的一个小孩！

5. 杀手之慈悲

尽管戒杀和尚是没想到，可是他绝无意思要替手上小孩挡住那一击。
他是个杀手。

他是要用别人的性命来换取自己的利益，而绝不是要用自己的安危来保护别人的性命。

决不是。

* * *

很多人以为杀手痛快、杀手的生涯神秘而好玩、杀手的行业很浪漫多情。
不错，是奇情，但一点也不激情。

杀手只是自私，为私利的杀人。任何一个人为了私己的利益而夺取他人生存的权利，这不叫浪漫，是叫卑鄙。

因此，他们的生涯一点也不好玩，成天都为不负责任的毁灭他人性命而担惊受怕，也为自己的生命随时遭人毁灭而担忧负惊。

所以他们的生活一点也不痛快，神秘倒是真的，因为他们见不得光。

所以素仰杀手的人，只有三种，一是根本不了解什么才是杀手的人，他们以为“杀手”是与“侠者”同义，守信重义，快意恩仇，赴汤蹈火，在所不辞。其实才没这些事。

二是本身就是杀手，或想当个杀手的人。臭味相投，行行出状元，在不少行业中也有行尊，杀手也不例外。

三是人格上本就很卑鄙的人。蛆虫当然喜欢腐物，卷鼠自然不喜欢光。

“侠士”不是“杀手”。

“侠者”更非“刺客”。

——可惜这事大多数人都分不开、分不清。

* * *

作为一个“侠客”，必须是慈悲的：因为他急人之难、赴人之厄，忧患与共、不离不弃。

但杀手不能慈悲。

杀手一旦慈悲，那就杀不了人反为人所杀。

也许杀手也偶有慈悲：

那是对他们自己。

* * *

汉子那一拳打下去，戒杀和尚没有接。

他让手上的孩子来挡。汉子那一拳，他只打孩子，不打杀手，亦不打和尚。

* * *

这一拳何其之凶！

这一招何其的毒！

* * *

“砰”！

这一拳就打在孩子身上。

打个正着。

* * *

“轰”的一声，倒下的却是：

戒杀和尚。

* * *

全场的人，都为之愕然。
那几名悄悄包围戒杀和尚的捕役，也全都怔住了。
戒杀大师也始料不及。
他要是能料到，也就不会挨上这一击了。
全场大概只有一人情知后果是这样、效果必若此的。
她眼睛发亮。
她会心微笑。
她对他有信心。
一向都有信心。
她了解他。
她一向都是他的好搭档。

* * *

“她”当然就是一弩五箭射倒四名杀手和尚的女扮男妆那女子。

* * *

“叭”的一声，那孩子着了一掌，自戒杀和尚掌握中扎手扎脚落了下来，却给那汉子双手稳稳托住。
比落在厚褥上还舒服、更安全。
吃了一记“重拳”的孩子，却似啥事也没有，只“呱”地一声大哭出来。
大喊出声。
大家听了倒放下了心：
能大哭出声便没有事了。

* * *

在场的人无不惊疑震愕。
惊疑的是不会武的人们：
他们不明白为何那汉子打了孩子一拳，但那孩子完全没有事，倒下的却是那名和尚杀手。
震愕的人是练家子、习过武的人：
他们知道眼见的就是人人都说过、但绝少人见识过、见识过也没可能到了这么出神入化地步的“隔山打牛”。
这确是“隔山打牛”。
这是一种很多人都知道、但没几个人会使、更绝少有人能使得好的武功：隔山打牛。
这汉子信手使来，已到了登峰造极、炉火纯青的地步。
但这汉子年纪并不大，脸很方正，身子很直，人很温和，最特别的是有一双特别大的手。
这是位铁汉。
铁汉的手。
但这一双手，一拳打在孩子上，震倒的却是和尚杀手。

* * *

其实最惊震的，还是戒杀大师。
他眼见汉子出手。
他眼见汉子一拳打在孩子身上。

然后，他只觉一股大力自他捏着孩子咽喉的虎口骤袭而至，一种浑厚的、凌厉的、无可匹御的大力迅速震动了他的奇经百脉，倒挫卷吞了他的内劲真气，连根拔起，使他一跪翻仆于地。

这一刹间，在杀手和尚戒杀大师内心的震荡是无以复加、莫可形容的。

因为对方以这一拳不仅打倒了他，也使他越发神骇魄散：

——莫非真的就是那大对头。大克星！？

就是因为这种接近灭绝式的恐惧，戒杀大师反而趁他战志还未完全粉碎以前，做了一件事：

他反攻！

他一跃而起，一拳打向那汉子！

他已别无选择。

他只有反击。

他趁自己还有斗志，趁还不知道眼前的汉子到底是谁之前，他要把眼前这个向孩子打一拳就几乎粉碎了自己生机的人完全粉碎掉！

他要杀了他。

6. 我只不过是个姓铁的小老百姓

他那一拳也不怎地，只是四极：

极快。

极狠。

极诡。

快、狠、诡这三种特性加起来，就是没办法招架就已挨了他的拳。

他的拳也没怎么，只还有第四“极”：

极毒。

他也不须用多大的力气，一拳便打死人。着他一拳的一定死。已经有六派的掌门人，七名大官，十四位名动江湖的武林人物跟刚才身亡的章图一样，一拳就肠穿肚烂、五脏离位、丧命当堂。

他打拳不用力。

只用劲。

奇劲。

——只有奇劲才能快而狠也能诡而毒的取其性命。

相比之下，真力只是死功夫。

惟巧能速。

他每一拳攻出，未击中目标前，皆如蛇信般起伏展缩，故绝难于招架防御。

但他每一拳都能打死人。

因为他不是用力打人。

而是他的握拳的第三指节，戴上了五只尖刺。

刺有五锋，锐刃成棱。

谁中了他一拳，就形同连着五刃，必死无疑。

——谁让老虎的利爪抓上一记，难免腹开膛破，但也有挣扎余地。

但着他一拳者，却死定了。

因为他的拳指上的尖棱都渗了毒。

——老字号温家的毒。

厉毒！

* * *

戒杀和尚就叫他的拳为“老虎拳”。

谁都熬不了他一拳。

他的拳比虎爪还厉害。

——由于他的“杀手和尚”集团屡建奇功，“大头领”才授他这一种“老虎拳法”，以资奖励。

他练成了这种拳法，原本已要了不少人命的他，可更要命了。

但他每一次均能要了对手的命。

清官章图刚刚就是给他一拳致命。

* * *

但不是这一次。

他要不了那汉子的命。

* * *

那汉子也没闪、没躲、没避、甚至也没眨眼。

他只看准了他的拳势，忽然一伸手：
右手。

他刚才出的是左拳：
一拳打在孩子身上，震倒了他。

他现在出的是右拳：
这随随便便的一拳，就拍在他的拳上。
戒杀大师这回正中下怀。

——太好了！

只要对方的手一接触他的毒刺，除了毒发身亡之外，哪还有活命之机？
戒杀和尚大喜过望，一面又有些惋惜：

——看这汉子声威迫人，但却是个不知死活、未知江湖险恶的蠢驴！

* * *

当他听到自己拳头发出骨折的裂响之际，才知道蠢的不是别人，而是自己！

* * *

骨折筋断的刺心剧痛，是他完全没有意料到的结果：

他的毒棱确已刺入了对方的掌心——
不。

刺不入。

对方的掌却一合，裹住了他的拳头，再骈指一握：

喀勒勒连响，戒杀和尚大师只听到自己的拳骨，就像面团一样，扭曲了，且发出了劈蔗一般的异响。

他知道自己的拳头完了。

废了。

这是一个可怕的事实。

但更可怕的是：

他终于可以肯定眼前的对手是谁了！

* * *

“铁手！”他惨呼骇吼：“你是四大名捕中的铁手！？”

那汉子和平的松了手，放开了戒杀和尚那已变形的拳头，平和的道：

“你的‘老虎拳’太过歹毒，我只好暂且替你废了它。对不起。”

然后又和气的说：“我是姓铁的，我只不过是一个姓铁的小老百姓而已。”

* * *

这时，戒杀和尚已全然崩溃。

完全绝望。

场中的人已不再惊慌走避，反而全都止了步，纷纷传告：

“铁手！？”

“铁二爷来了么！？”

“天哪，四大名捕中的铁手可来了！”

“他来了，那就好了，他一定会替咱们老百姓出头平冤的！”

“他来了章大人就死得不冤了！”

大家都议论纷纷，也手指着要看传言中名动天下的神捕铁手：

——铁游夏。

* * *

大家都想看看名震武林的名捕铁手的庐山真面目。

那本扮男妆一弩五矢制住五名杀手的美丽女子，忽然有些不甘心起来。

大家都想看看铁手是谁、铁二捕头的长相，然而只有她是铁游夏的朋友，他的知音，也是他的同僚，却竟没有人来争看她的花容月貌、美艳身手！

她可也是名动八表的人物啊！

何况是她先出的手，先制了凶手、杀手！

“所以她杏目一睁，嗔叱扬声道：“呔！我是龙舌兰，名满天下的‘京城第一巾帼女神捕，就是我！”

然后她又字正腔圆、落地作金声的再重复了一句：

“我是龙舌兰！”

然后她强调：

“我是京华第一、惟一、一流一女神捕：龙、舌、兰！”

第三章 她是仇家的女儿

1. 隔牛打山

她的声音很好听，清脆得像在落英里带点冰。

她站在那儿一嚷嚷，谁都可以听得一清二楚，也可以看得一清二楚。

当然也马上有了反应。

群众的反应是拢上前去看“热闹”，而且议论纷纷：

“龙舌兰？”

“什么是龙舌兰？”

“龙舌兰不是一种花吗？”

“那为什么好好的一个人会叫起花的名字来了。”

“那也不出奇，人也会叫狗狗猫猫的名字，阿福的儿子不是叫狗子吗？张怕的女儿叫阿咪。还有狗猫也一样叫人的名字。我家的狗就叫旺财。”

“你就别饶舌了。龙舌兰到底是谁？”

“她刚才不是说了吗？她叫龙舌兰，她叫龙舌兰当然就是龙舌兰了。”

“她还说她自己是个名捕呢！”

“名捕？我只听过四大名捕，捕神、神捕、捕王都听过，就没听说过有啥女神捕的。”

“对呀，女孩无家的，好好的家头细务不做，却出来当什么衙差捕役的，看将来怎么嫁得出去！”

“你可别说的响，我看她刚才那一把弓射箭的，好像有两下子的！”

“嘿，真的厉害的，又何庸暗器，甚至连兵器也用不上呢！”

你看，铁二爷一伸手，那个满手是刃、五指藏锋的还不是照样遭了殃。”

“她身手好不，我可及照见，但她模样却怪好的，阿尖，你看哪，她那长发这样飘下来，她那张小嘴这样翘起来，她那媚眼儿就那么瞟过来，她那腰身就那么一挺一耸上来，呼，嘿，唷……要命。”

“喳，长尾，你就这么用眼色刮，用嘴巴说，用心神想，就入了仙嘿……”

“我倒觉她不守妇道。”

“怎么说？”

“你看她，打扮得男不男、女不女的，往高处站，向人多处看，跟咱大声喊话，这算什么好女儿家？”

“说的也是。”

“我阿尖，这美态美得要害人害命的，但这回倒看出她的缺点来了。”

“哦，她也有弱点？我‘威风尖’也看不出来这娃无哪一处不叫我害煞爱熬的，你这凡见女人都骚情搔痒的‘长尾忠’还能看出啥苗头来？”

“她哪，那对乳鸽儿是小开了些。”

“她……乳鸽儿？”

“不就是那对鹌鹑儿。”

“这个……这小开了点，才证明她是处子嘛。”

“说的倒有道理，是含苞的，这更珍贵了……”

* * *

龙舌兰当然没料到。

她始料不及：

她报上了名号，并没有引起羡慕和震动：
却引起了评头品足，女人看她带了妒嫉，男人看她生了骚情。
因为她是个女子。
而且还是个漂亮的美丽女子。
更且是个漂亮而美丽的江湖女子。

* * *

而这是个重男轻女的时代。
男子能干能闯，出来酒色财气，人家说是他文武双全、风流快活。
女子敢于敢闹，出来崭露头角，大家就说她恬不知耻、不安于室。
没办法。
这种不公平从古迄今，莫不如此，只有在层次上、程度上有点不同而已。

* * *

向大家报了名的她，并没有引起欢呼。
却引来了一场劫杀。
她遇了险。

* * *

她手上还挽着深黛色的小弓。
她青葱般的秀指还拈着两支红色的小箭。
只要她弓在手、箭在指，她自信普天之下，没什么有她龙舌兰怕的，没什么人不怕她龙舌兰的。

事实上，那四名在人群中负了伤的杀手，也失去了反击的能力。
人们惊觉身边有人在淌血，立即四散，于是那四名杀手的目标和所在就明而显之了。

他们是：戒触、戒声、戒味、戒香四人。

到这地步，这四人已算是“就逮”了。

可是，他们来的不止是四人。

也不是五人。

——如果只是五人，那么，第五人：戒杀和尚也给铁手击垮了。

而是六人。

第六人也是和尚：

他叫戒色。

他原本只负责看水、望风的。

所以他根本没出过手。

就因为他未曾出手，所以身份并未暴露，才无人得悉。

所以他可以悄悄地（就像是一名慌乱而好奇的平民百姓）掩近龙舌兰的背后，当他靠近她的时候，徐风送来，他觉得她好香，他觉得她的腰好细，他觉得她让他神思飞逸——

他几乎不想（也不忍）向她出手。

可是他还是出了手。

杀手。

而且还是暗算：

一种自背后的狙击！

因为他是杀手。

前文说过：一个好的杀手，就是不讲道义、不择手段、不认六亲、不论

是非的，只要能制对方于死命他就能从中获利的，他就一定干。

一定杀。

所以，许多人崇拜杀手，迷上杀手的行径和作风，以为杀手是浪漫多情、飞越痛快的，甚至还将之与侠者混为一谈，那其实是一种谬谈。

崇拜杀手，一如崇拜禽兽。

不过在豺狼当道的宇宙乾坤里，这种风尚亦不为多。

* * *

戒色好色。

龙舌兰美貌。

就算戒色只看到她的背影，闻着她的幽香，他也可以断定这是个人间绝色。

但他还是下了手。

狠狠的下了毒手。

* * *

他欺近龙舌兰背后，见她腰细盈握，他便悄悄拔出极其锋锐浑利的三十六牙七十二齿的鲤鱼铡虎头铡来，一铡就往她腰眼儿铡了过去。

一点情也不留。

一些微余地也不予。

* * *

大家发现时已迟。

就连龙舌兰也发觉得迟了。

春光明媚，人烟袅娆，眼看这么一个好女子，就得魂断两截在此时此地。

但有一个人却发现得早。

比谁都更早发现了。

他就是那名汉子：

* * *

铁手。

——“四大名捕”中的老二：

铁游夏！

他一开始就觉得龙舌兰不该暴露身份。

他已来不及阻止，但他特别注意后果：

所以他很快就发觉了有人有所暴动。

他已离龙舌兰最远，一时教授不及。

于是他立刻做了一件事：

他忽然打了一掌——

向后。

* * *

戒杀和尚就在他身前。

他却往后出掌。

——难道他后方也有敌踪？

* * *

没有。

他这一掌，只是打在一个普通人的身上。

这个人是当地捕头陈风。

他平白无辜也无缘无故的吃了铁手一掌。

他挨了这一掌，还未会过神来，但他的右手却不知怎的，全不自禁的忽地打了出去。

他这一掌正打在身后一个围观木匠的身上。

这木匠忽尔吃了一记，也莫名其妙，但他的手忽也不听纵使，刹地伸了出去，推在身旁一名老者的肩上。

那老者更不知就里，肩上受了一记，不痒不痛，但左手却自动扬起，向身前的妇人肘部顶了一下。

那少妇也忽尔出手，把身后的少年一推……

如是者类推。

但情形却发生得十分之快。

十分之速。

一下子，一个打一个，一个推一个的，转眼已“传”了十几个人，到了最前边一个，是这儿的庙祝，他吃后面一名老妪的一撞，便连退了三步，不由自主的一抬肘，“砰”的一声，不偏不倚，不迟不早，正在戒色和尚掌铤扬铤要攻向龙舌兰之际，他一肘就打在这杀手的脸上。

这位六十余岁的老庙祝完全不会武功。

这点戒色杀手当然也看得出来：否则他怎让他近得了身？

但庙祝这一时，却有千钧之力，又快又狠，“蓬”地撞在他脑门。

他大叫一声，登时弃铤扔铤，掩面跪着地，口水鼻涕尿齐流。

龙舌兰这才躲过一险，却听捕头陈风如梦初醒，大叫了起来：“隔牛打山！这是隔牛打山神功！横手绝招的‘隔牛打山’神功！”

大家都怔了一怔，大多数的人都还没看清楚是怎么回事，却有民众一拥而上，对那施暗袭伤美人的戒色和尚拳打脚踢，站在远远那边的铁手却扬声道：

“别打死他。他的同僚都倒了，他仍不逃，还施杀手，至少还有点胆色义气，不要杀他。”

他随便开声，却一一清晰能入鼓躁喧嚷的人们耳中。

只有“风尘捕快”陈风犹在喃喃自语：“隔牛打山，隔牛打山，那是比隔山打牛还深湛高明百倍的掌功内力啊，而今是头遭儿亲睹了……”

2. 杀手的门徒

完全不能抵挡。

绝对无法抗拒。

——如果“四大名捕”中的铁手铁了心要抓一个人，那么，那个人就只好也只有认命了。

因为这罪犯已落在—双铁手里，天打雷劈，灰飞烟灭，这双手的主人却不会放弃，都不会放过。

这就是铁手。

* * *

大家都听说过铁手这个人，都知道铁手的故事，铁手确有一张比铁还硬的手，但他的心呢？

佛口蛇心，脸冷心慈，铁手的心到底软还是硬？多情还是无情？

你说呢？

* * *

龙舌兰说：“你这回可出尽风头了，唉，就算你不出手，我也一样可以解决那只敢在背后偷袭的小崽子，你那一下只是显功夫、像威风极了，别以为我不知！”

这时，戒杀和尚和他那五名杀手门徒都已纷纷的就逮。

铁手看在眼里，不免有点感慨：

以前的刺客杀手，为一饭之恩，点滴之义，不惜杀身成仁，涌泉以报，吞炭毁颜，不死不休，可是，如今的杀手，眼里的不是义，而是利；报的不是恩，而是仇。杀人不是为了除暴，更非为了护主，只是为了权和利。

是的，当他们遇上像铁手这样的敌手之际，就完全放弃了抵抗，以保全全身活命再说。

不过这样也好，只要杀手活着，刺客没死，就有线索把幕后指使和下令杀人的人揪出来。

所以，铁手一旦让这六名杀手受制之后，特别警觉的是：有没有人下手杀他们。

因为活口非常重要。

有了活口就不怕背后的黑手能盖得了整个天。

如果这案子是在京城里发生，铁手知道只要他把这些人即送到某一地方去，就不担心他们不供出幕后主使人是谁，也不想这些人受不到应得之制裁。

但在这儿不行。

他的权限只在抓人。

——抓犯罪的人。

却无权审人。

他只是拥有上赐“平乱玦”的名捕，可以先捕而后奏，必要时亦可先杀逆党恶犯再作上报，但不可以逾权越规，连审讯判刑也由他一手包办。

国有国法。

家家有规。

每个地方也有每个地方的规矩，入乡随俗，要是不随，你并非只不服一个人、一件事而已，而是形同与整个地方的法规习俗对抗。

铁手当然明白这点。

他是“四大名捕”里最宽容、宽和、宽怀的一人——尽管他外号叫做“铁手”。

他一向认为打击恶人、对付坏人的手段得要铁般硬，但做人得要有：高远意志，平宽心情。

整天硬得像铁一般，硬邦邦的，那活着纵然做了许多事，也活得无趣，刚而易折，硬则不灵，铁手一向硬在拳头，软在手心。

所以，刚就逮的六名和尚杀手，就交予这地方的捕头陈风。

他知道陈风也是一位了不起的捕头，而且至少有三个非常了不起之处：

一，他外号：“风尘”，这“风尘”二字，指的是他过去的经历：他去过不少地方，结识过不少人物，做过不少事情，吃过不少苦头，也练过不少功夫，但凡这样一个人，江湖经验一定十分丰富。

然而作为一名捕役，办事查案，有时候，人面、经验、阅历，得要比真功夫还更重要。

二，他办过几件大案，也办了几件大事，那都是极不易办好的案件、事件，遇上这种案例，就算办得成，办得了，却难免陷入左右为难、而面不讨好的尴尬处境。

但陈风却得反而左右逢源，面面俱圆，谁都翘拇指赞他，谁也不怪他，大家都领了他的情。

这就是陈风“有本领”之处。

三，他有一套武功，叫做“敦煌排印掌”，据说是从敦煌壁画乃至莫高石窟中的浮雕画像中悟得的。

这套“敦煌排印掌法”，在出击时，风沙大作，令人目难辨物，他才和身扑击，鲜有失手；更厉害的是可在与人握手言欢、谈笑抱拳、施礼哀悼间乱发，对方看了他“排印一击”，几时发作出来，可不得而知。

这也是陈风“不得了”的地方。

一个人有一种旁人所不及之处，已十分难得。

可是陈风确是过人。

所以铁手将六名人犯交给他，也很放心。

陈风也叫他放心：

“铁二哥，你放心，这些丧心病狂的杀手交给我，我保准押到知府张大人那儿去，十世三生，上天入地，谁害了章大人的我陈某都要他血债血偿，法网难逃。”

“好，陈老大，”铁手有他这句话，也安心了，“这事就交您了。”

然后他转向龙舌兰（犹在嗔中娇中然而在嗔娇之中唇更红颊更绯样子更水灵娇丽好看的龙舌兰）道歉：

“是是是，你本来就解决得了他们，是我多手、多事，不好意思。”

龙舌兰嘟着嘴儿道：“什么是是是，连说三是，其实心里就是想我的不是，假诚意。”

铁手就看她的意思微笑道：“诚意是有的，就怕你恼。你这手‘分心小箭’，加上‘三心两意杀法’，还怕收拾不了这些杀手？我是不该插手的。”

龙舌兰听着听着，忽一笑。

她一直表现得乍嗔乍恼，又憨又嗲，对铁手似乎爱撒野也爱撒娇，可这一笑，却有淡淡的蔑视，跟她先前的稚气、骄气，全然不同，只听她说：

“要说真的，那就没有意思了。你是救了我，别以为我不知。不过你虽帮

了我，也别得意，休以为我这就感激你一辈子，要谢你一辈子。”

铁手忙道：“哪里哪里，不敢不敢，你上次感激我的时候，请我喝酒，结果要我把醉了的你从上九路背到下九路，真要命！你前次在老林小店向我致谢的时候，就在我臂上擂了一记，踝节儿踩了一下，结果让我从清明痛到了重阳，更要害！您龙女神捕就开恩免了我的刑罪！”

龙舌兰听了粉脸又发寒：“什么什么，那次都是你不好，光人家喝，你撒赖不喝酒；还好说老林小店的事，你和无情、追命、加上卷了舌的老林都来笑话我，我不捶你擂你还擂谁捶谁！”

铁手苦着脸道：“是是是，你有理，你有理，你一向有理。”

龙舌兰忽又噗嗤一笑：“你别苦着脸，又来三个是字。我心里明白，不占你便宜。你那一招‘隔牛打山’打得好、打得及时，所以本女神捕让你给一时抢了风光，也心服口服。”

铁手只嘿声笑道：“言重言重，龙女侠几时对人服了？若说龙女侠服人，谁都不服！”

龙舌兰娇笑了起来，“一嘴油腔，算啥铁手？人不知道以为是条硬汉、强豪呢！”

铁手随意的道：“那也不然。硬汉不见得一定就硬邦邦笑不露齿、哈啾不见鼻毛的。欢天喜地、赏心悦目的，也一样可以是条汉子呢！”

龙舌兰就说：“男人的事，不关我事。却说这些‘杀手和尚’们，也不外如是。外传多厉害难以对付，我看也不怎么。”

铁手这回正色道：“那也别轻敌、小觑了。这几人只是杀手的门徒，真正的杀手，恐怕还在你前我后，莫要轻忽了。这些人，为何要杀章大人，可相当耐人寻味，”他转向陈风，语重心长的道：

“这些转折内情，都得要相烦张大人和陈老大的明察细判了。”

章图是县官，而今遭了毒手，承办他遭狙血案，除非是州里特别遣人稽查，否则多由知府张慢慢处理此事。

张慢慢是当年一手提升保荐章图的人。他自是爱章图之材，才力保这原是他属下的章图为知县。而今杀章图案移入张慢慢手里，也自必然会查个水落石出，不怕枉纵舛误。

陈风果然也是这样说：“就别说我一向都敬服章大人清廉耿介的，知府张大人素来与章大人交好，为地方事，不遗余力，合作无间，呼应有力；而今章大人为宵小所趁，在公在私，张大人都一定会将凶手绳之于法，决不姑息纵容！只不过……”

铁手知道陈风有话要说，便道：“陈老大，若有劝喻，请直斥便是，我洗耳恭听。”

陈风一对细目，往龙舌兰那儿骨碌了一下，欲言又止。

龙舌兰吃他看了一眼，心中就想：嘿，这个男子，满脸风霜、貌不惊人，就是一双眼睛，却是忒贼兮兮的，灵醒得很。

她忽然想起师父当日对她的教诲：观人，首得要观察他的眼睛。

眼神正直，人也刚正。

眼神有力完足，人也光明磊落。

眼神曲折闪缩，只怕也居心叵测，来路不正。

而今这个陈风，眼神吞吐浮移，这算是职业性质以致（他是捕快，自然要多疑多虑，明查细考——可是她自问眼明目丽，清正宁定，铁手也向来目

色湛然，目光凝聚，不致如此闪烁不定呀），还是他不敢正视自己？

师父说过：不正眼看你的男人，不一定是因为你不够漂亮，而很可能是因为：

一，你太美。他不敢迫视。

二，他有邪念，反而不敢对着望。

三，他不便看，因为他不想让你知道他已让你吸引了，不欲泄底。

——陈风陈风，你通晓风尘，饱尝风霜，到底是哪一种人？

心里是哪一项？

* * *

“风尘”陈风当然没想到却在此时龙舌兰正在想这些有关他的揣想。

他做梦也没有想到。

他当然没有想到。

因为龙舌兰不仅是个能做事的女子，也是个爱做梦的女孩。

然而世上多是知道一个人所做的事，以及她做事的能力，却不知道她做的梦。

她的梦。

还有她此心。

* * *

也许，这些只有她自己知道。

或许还有最亲的人知道。

——她最希望的，也许不是要让别人知道她的事，而是有人关心她的梦。

铁手就知道。

他知道龙舌兰的梦。

——而他就处身于她梦之边缘。

3. 笑意如刀

铁手横了龙舌兰一眼，道：“陈兄放心，龙姑娘是六扇门里的一号人物，武林中的一面龙旗，什么场面都上过阵了，她是百无禁忌的。陈兄有话，尽说无妨。”

陈风微微一笑，正要说话，龙舌兰忽然吃了一惊，失声道：

“刀痕！？”

陈风愣了一愣，不知所以。

铁手奇道：“什么刀痕？”

龙舌兰指着陈风，狐疑的道：“他……他脸上有刀痕，很多道刀痕！”

铁手也怔了一怔，陈风抚摸自己的脸颊，涩声道：

“你是说我的皱纹吧？我年纪大了，笑起来，一条条纹都像刀刻一样深就是了。”

说着，笑了一笑，这次还故意把笑意在脸上逗留得特别久长些。

铁手看了就说：“那是笑纹，不是刀痕。陈兄遍历大风大霜、大惊大险，这每一道刀纹都显示了每一次不凡的阅历呢！”

陈风笑道：“铁兄给这么铁的高帽子我，我戴了可就压扁了，纵不戴也得压在帽里出不来了。”

铁手道：“还是想听陈兄的金石良言。”

陈风道：“不敢当。可还没说出口，鄙貌已把龙姑娘唬了一跳。”

龙舌兰红唇一噘，哼哼地道：“就你有刀纹的刀风剑霜的？”

我大起大落、大难大劫的，照样岁月不留痕，唬我？真崩了头老虎来吧！”

陈风笑道：“龙姑娘名震天下，除了女中豪侠、金花神捕可跟你相提……”

龙舌兰蓦地脸色一寒，突兀地道：“别提她了。”

陈风摆了一下手，龙舌兰这才促笑了一下，冷诮地道：“没事，我只是不想提起这个人而已。”

陈风立刻知趣地道：“是是是，反正也不关‘金花神捕’白拈银白老总的事。”

龙舌兰蔑了蔑唇唇几，喃喃地道：“又是‘是是是’，男人一旦说虚伪辞，就没别句。”

铁手见“风尘捕快”陈风虽然见多识博，经验丰富，但却似对龙舌兰的辞锋招架不住，十分狼狈，他也不欲好好一个陈风给夹缠在这些无谓枝节上，也知陈风不意犯了龙舌兰之忌，这样下去，只怕没完没了，便道：

“陈兄是认为我们在处理抓拿这六名凶手一事上，有不妥之处？”

这回陈风回答得很爽快、直接：“这件事，若无你俩出手，只怕根本抓不到人。不过，你们出手是帮了我们，却害了自己。”

铁手愕然：“这怎么说呢？”

“陈老大说的正是。”

忽听一人如此插口。

铁手即道：“未明所以。”

那插口的人道：“你们这次是跟苦耳大师一道过来的，是不！？”

铁手答：“不错。”

那人又问：“你们两大六扇门里的顶尖好手星夜赶程来到三阳一带，当然是另有重要任务了，对不？”

铁手道：“是。”

那人再问：“就是因为这样，你们来到体阳乡镇，光临今天祭典，章大人虽与铁二哥有交谊，但也不敢恭迎引介与乡民同庆，其中原由，铁二哥定必心中有数了？”

铁手只答：“他不想打草惊蛇，以我们身上任务为重。”

那人又道：“这就是了。所以今天的祭礼虽十分隆重，章大人虽仍不敢相邀两位，便因为大局为重，大事为要之故，可惜苦耳大师不明白这一点。”

铁手道：“那绝不能怪大师。他近日也为‘杀手和尚，出没为虐所苦，‘抱石寺’饱受误解，声名大落；近日适逢他寺中有两名徒弟失踪，其后死尸暴于荒野，身上僧袍、袈裟、信物、文证为人所尽取，他就想必有事要发生。是我们央他带同我们来这一场祭祀典仪的。”

那人道：“正如陈老大所言，令儿幸得你们来了，才能捉到这六名悍匪，这点我们是谢犹不及。但我们也接到了公文，知两位任务重大，却因这场突发的事儿暴露了身份，我怕有人会闻风丧胆，望风而逃，那就大大的坏了。”

听到这里，铁手忽然吃吃一笑，道：“你当然知道我们这次来，要查的是什么案子吧？”

那人道：“我还知道你们要抓的是什么人。”

“既然你知那人是谁，你可听说过这一剑纵横、独步天下的人，会有不战而逃的事么！”

铁手笑着摇首表示不同意，“何况还是先得查案，案子查清楚了，才能算是抓人。”

那人道：“铁二哥一丝不苟，明察秋毫，事必躬亲，自然是好。但别的案都需查，此案则不必。”

铁手反问：“为何？”

那人道：“因为这一系列令人发指、丧尽天良的血案，若不是此人所为，那还有谁可为！”

铁手平静地道：“就是因为这样，所以才要查个清楚。”

那人不解：“既已是昭然若揭，还有什么可查的？”

铁手平和地道：“世上越平凡的事，越有不平凡之处；越是明朗的案子，其中越易有曲折、冤屈。”

那人一晒道：“这次则无冤可言。”

铁手心平气和的问：“何故？”

那人即道：“这一连串血案，那人早已公然承认，还在血案现场留名扬长而去。其中几桩血案里，还有活口，亲见此人所作所为，这还有冤情可言？”

铁手微笑道：“有的。”

那人大惑：“怎么说？”

铁手平静地道：“就算真的是他所为，咱们至少也得弄清楚：

他为何要杀那么多的人？为何要干下那么多的案子？他为什么要这样做？”

那人为之气结：“可是，那人掌中一把剑，谁能近前？这些年来，是魔是佛，无论正邪，斩在他剑下的，成千数百，谁敢去问他一个字！”

铁手微笑不语，只看着自己的一双手。

那人忽然明白了。

他一旦明白，他的语调也转变了。

变得十分佩服、景仰。

“我知道了，我真糊涂，”那人带着奋亢的语音道：“如果说这世上还有谁可以去跟那人手上常指着天的长剑问个清楚的话，那自然只有铁兄的那一双常为天理秤公道的铁手了。”

他带着抑压不住的兴奋，又道：“纵剑对横手，这是天下莫过、武林仅见的一战啊！”

说到这儿，忽听龙舌兰冷冷的、满怀敌意的、劈面就是一句，问：“你是谁？”

那人怔了一怔，似乎没想到龙舌兰居然不认识他，但随即咧嘴一笑，道：

“我姓麻，麻烦的麻，”他语音响亮，神容滑稽，“名叫三斤，特向龙女神捕问好请安。”

* * *

“我姓麻，麻烦的麻”，这一句是麻三斤自我介绍时必用的开场白。

其实，他确实是一位“麻烦专家”。

有他在，可以给人绝大的麻烦、天大的麻烦，但他也可以为你一手解决一切麻烦、任何麻烦。

他是个制造和解决麻烦的好手。任何大人物身边，都需要人材。因为只一个人（你无论多厉害、多了不起）是办不了所有大事的。

他身边一定要有了不起的人才。

这麻三斤就是这样的人物。

他是章图身边的亲信。

很多人都相信，如果县官章图身边没有了像麻三斤这种人物，他不会做得如此出色，纵然把事做好了，也不见得会有如此盛名。

因为做事的人不一定能出名。

正如发了财不见得也立了品一样。

麻三斤是一个很好的幕僚，他替好几个大官都当过参谋，就别说他出过什么谋，献过什么计了，只要看他跟从过的官员全都平步青云升了职，就知道他的献策定计，确有过人之能。

这段日子，他跟了章图。

他可以算是章图最信任的幕僚。

他为章图执行完成、监督了不少重要改革和任命，直至这一天，这时分，这当口儿，章图受人刺杀，死了。

4. 放光虫

龙舌兰当然听说过麻三斤这个人。她受命来此地办一个穷凶极恶之人结案之时，她所隶属的上司就作了这样的指示：

“要办成这桩棘手的案子，就得要跟几个人联手、合作……”

在上头所列的名单中，就有麻三斤这个人。

在这儿一带的人都知道，一旦招惹了麻三斤，比生吞三斤麻绳入肚子里还要麻烦。

他可以为你解决麻烦，也可以替你制造麻烦。

但在龙舌兰眼里，却不是这样看的。她只觉麻三斤有点奇特，有点瞩目。

可是眼前这个人，头尖肚涨，像一粒极大的菠萝蜜，站在那儿，像条好食好住的肥大毛虫，一点也不英俊夺目。

——却为何总是觉得此人很有点眩目呢？

龙舌兰很快也发现了原由：原来这人会发光。

——一个通体都似悄悄放出光芒的人。

* * *

男性和女性，看人的观点与角度，多不相同，也大不相同。

按照道理，逛街散心，男人看的多是女人，女人也应看的是男人才对——但其实不然：女人多看的却也是女人。

每个人看人的方式和方法，都不大一样：

有的人是看对方好样不好样，有的人是看对方礼貌不礼貌，有的人看的是对方年岁长不长、老不老，有的人却只先敬罗衣后敬人。

甚至有人看人只看人的毛发、痣墨或鞋靴。

有的人看人却凭感觉：

就像王小石，他“看”人，全凭个“缘”字，感觉好就好，感觉不好就不好……

温柔呢？她看人只在“顺眼”：顺眼的她喜欢；不顺眼的，她就憎恶极了。

诸葛先生呢？他看人，则等于看相。他一眼能相出对方是忠是奸，是好是坏，是可交上挚友还是投机之损友或是不可深交之徒。

苏梦枕呢？他交朋友的方式是：先信了他，再怀疑他。

雷损则正好相反：他是怀疑了人再信他。

白愁飞却只怀疑人，不信人。

冷血“看人”，“凭剑”：他以剑觅剑，以剑招觅知音。有“剑气”的，就是他的好友；反之，顶当是作泛泛之交。

追命看人，只从酒处看：猛喝酒的，是好汉。不喝酒的，是君子。不敢喝酒的，是放不开，不敢醉。卖醉佯狂的，是伪君子。老想灌醉人的，是小人。老劝他人喝酒他自己涓滴不饮的，是真小人。不喜欢喝酒的，是老实的人。老喜欢喝酒的，是可爱人。失意才喝酒的，是失败不起的人。得意才喝酒的，是福不耐久的人。用一醉解千愁的人，到头来也是个醉就跟自己有仇的人。不该醉时醉的，是到处与人结仇的人。说醉时偏不醉的，绝对是愁人。

无情看人，乃是辨其味。他对气味敏感。

每一个人身上都散发出不同的气味，他一闻便知香臭。

尤知味“看人”，也是从味道处“看”，他当每个人都是饺子、包子、

肉丸子，每个人都有不同的滋味和风味。

他的胞兄尤食髓也一样，以“味”辨人；但这“味道”是以味蕾来辨识，与无情的气息辨人大为不同。

沈虎禅则以“气”辨人。

人人身上都有“气”，而且有着大小强弱不同的气场，沈虎禅本身就是个“气势逼人”的人。

萧秋水看人看气质。

雷纯看人，是从小处看。

燕狂徒看人，则往大处着眼。

任狂观人，却只从狂处定夺。

狄飞惊则喜欢听，他以听代看，听其人声，听其人言，他已可思过半矣。

龙舌兰呢？

她很可爱，她喜欢从第一眼的“印象”判定这个人，一看就在心底里有了个良莠优劣。

她看到陈风那风霜的笑脸是一张张的刀。

她眼里的麻三斤，却是会发光的。

很奇怪的，麻三斤虽然那么大的块头，头尖腹大，像只盘坐占据了土地庙却在招手的肥猫，结实粗壮，但龙舌兰一眼看去，却感觉到：

这人会发光。

这人在发光。

这个看来不出色，不起眼的人，通体都在发亮。

* * *

龙舌兰只看了麻三斤一眼，便生起这般强烈的感觉。

她却不知道自己何以会有这种感觉。

其实这种感觉不只是她一人独有：有的女子，天性十分敏感，她们会因看到一只猫、一只狗，忽然从它们的眼神中感觉到一种相依相守之情来，甚至生起了“我的前生就是它”的血浓于水的感觉。

她们有的第一眼看见一个男子，就生起“这辈子就只跟定他的了”的心意；同样的，可能因为那个男子翻身上马、绝尘而去的姿势，可能是因为那一阵风刮下了一片落叶，甚至可能是一支蜡烛忽然灭了，就会认定：“我再也不会见到他的了”将成事实。

结果，这些情景，往往也真的发生了。

她们只预感到，“会这样”，却不明白自己为何会预感到这样。

对这些人而言，只要一尾蜻蜓迎风而飞，唐山便会发生大地震；襄阳城里的周冲早上左眉忽然断落了许多根眉毛，洛阳城里的胞兄周坠便突然倒葬在厕间；乌苏里江畔一只啄木鸟忽然啄到了一只上古猿人藏在树洞里的指骨，京城里天子龙颜大怒又将一名忠臣腰斩于午门。

世上有许多事，未必马上见报应，但却有因果。

世间有许多事，看来是两不相干的，但其因果却是我们想不到的，看不到的。或许是辽东省刚下了一场早雪，大食国却热死了三千一百二十四人，这其中亦有互为因果循环，只是常人一眼看不出来，凡人一时想不明白而已。

茅山术里用一根毛发，即可施咒作法，便是这个相应的道理；巫术中以身边衣物用品下蛊，也是这相同的原理。蜀中唐门用一种痛毒，通过男女使人渐而失去对任何疾病抵抗能力的病变，成为无可药的绝症，亦由此理而生。

这是一个轮回，彼此相呼互因，因而为何某人葬身于其穴，其子孙就发了迹；而某人祖坟一旦遭毁，便败家毁业。

因为这都是一个整体：一脉相承，一气呵成：

报应不爽，因果不昧。

龙舌兰觉得对方“通体似会发光”，然而眼前的人却尽量低声下气、内敛自抑，她便判断为：

这人一定很想出人头地；所以他的藏锋敛芒，只是“不露”，而不是“不敢露”，故而一切都是造作。

她就先入为主的有了这个想法。

——然而，她之所以是龙舌兰，之所以能成为一众女捕快中的佼佼者，这与她的敏感直觉，有着极大且密切的关系。

一如诗人对字句语言敏感，画家对色彩敏感，政治家对权力敏感，而一个真正的武林好手，对生命必定更加敏感珍惜一样：

因为“武功”往往是夺取别人性命和保护自己生命的最有效之武器与保障。

* * *

龙舌兰见了眼前的人，她说话也很直接，她第一句便问：

“你会放光？”

那人呆了一呆，笑道：“龙女侠说笑了。”

龙舌兰板起脸孔，没笑，只改了几个问题：

“你是麻三斤？你怎么知道我们的任务？你可知道我们抓的是谁？”

麻三斤笑了，龙舌兰又觉得他眉上似有暗光一耸一耸的：

“龙姑娘，你也是六扇门里的女中豪杰，巾帼英雄里的第一把子好手……当知这儿人多且说话不便。”

龙舌兰当然明白。

与此同时，“风尘”陈风已遣他两名亲信：高大湾、高小湾，以及十八名捕役衙差，把六名和尚杀手重重捆绑，严监厉督的押回县牢里去。

5 . 崩大碗

陈风是个干练的捕快，他很干练的打点好押解这六名杀手回衙的事，回转到这里时听到龙舌兰与麻三斤的对话，便道：

“这儿谈话不便，大家不如到别的地方去。”

龙舌兰爽快地答：“好，我们就回衙里去谈。”

陈风却说：“回衙更不便。”

龙舌兰奇道：“回衙还不便，那世上还有方便谈论抓拿罪犯之地吗？”

陈风笑了。

沧桑的脸尽是刀子。

他只慎慎的说了一句：“这些天来，查叫天一直都在衙里。”

一听到“查叫天”这三个字，铁手就明白了。

他立即道：“好，那我们去哪里？”

陈风道：“我倒有一个地方。”

然后他望向麻三斤。

麻三斤也神秘兮兮的道：“我也有一个地方。”

陈风鼓励他们的道：“你说。”

麻三斤却反过来怂恿他：“你先说。”

龙舌兰顿感不耐烦：“谁说不是一样？讲个地方也那么烦，谈什么办案！”

陈风与麻三斤相视莞尔。

陈风说了三个字：“‘杀手涧’。”

麻三斤也说了三个字：“‘崩大碗’。”

龙舌兰拍手笑道：“好哇，你们说的地方不一样，快来决战分一高下才决定去哪儿吧！”

话未说完，只听铁手平声道：“他们说的，是同一个地方。”

然后他向陈、麻二人点头道：“就去杀手涧、崩大碗吧！”

忽又审慎的问了一句：“押送杀手回衙的弟兄们，稳实吧？”

陈风这次答得很爽快，他的回答是反问一个问题：

“铁二哥听过：‘一山还有一山高’的‘高头马大，手低眼高’的高氏兄弟吧？”

铁手笑了：“阎王要命，鬼王要钱，高大湾、高小弯在东南一带都是出了名的：‘不要钱、不要命，只要凶徒恶犯一个个都杀人偿命’，有他们在，当然没啥不放心的了。”

陈风便道：“加上我从州里调来的十六名刀快手速眼明招利的手足弟兄们，两位还有什么可虑心？”

铁手道：“确是我多虑了。”

* * *

铁手没有多虑。

就在此际，高氏兄弟押着六名杀手，就在“大山角”一带遇了事，只是他现在还不知道而已。

* * *

“崩大碗”不是碗，而是店。

一片店子的名字。

这是间茶店、食肆，也是个饮酒的地方。

这儿离市集略为偏远，但只要从官道上折进来，不消停就会看见这间小食肆。

这间食店离开当地一个名胜风景很近。

那是七道瀑布汇合的一个深潭。

瀑布道道不同，有的状若观音，有的势如蟠龙，有的像垂眉老迈，有的似乱石崩云，各有各的奇，各有各的美。

但七道瀑布，未了仍合成一道，每道相隔不远，因为急流飞湍，奇石密布，所以流传了一个江湖传说：

真正的武林高手、杀手，都得要在这瀑布滩上学习步法、格斗，才算是真正的一流高手、好杀手。

流传愈广，便更煞有介事，故而这滩头也称为“杀手涧”。

“崩大碗”这食店就遥对“杀手涧”，甚至飞瀑流涧的水雾，也笼罩沾湿了这片小店。

爱在这食肆里饮酒充饥的人，便对着如此激越凶险的水流，喝着这店子里特别酿制的酒：“崩大碗”，酩酊观瀑，醉眼沐涧。

是的，单是这店子挂着的“崩大碗”三字，也写得十分峭奇孤绝，既似死蛇挂树，又如石遭雷殛，那一个“崩”字，直似崩了个缺的；那个“碗”字，也碎得七零八落，偏是一笔一画三个字卷合在一起，又让人看了有神光气足、浑然天成之感，气势气派直迫湍瀑不遑多让。

* * *

铁手看到这三个字的时候，正拾布满苔痕的台阶而上，衣袂已为水气沾湿，抬头一看那三个似断欲续、死灰复燃的字，忍不住喝了一声彩：

“好字！”

麻三斤笑道：“这儿酒更好。”

铁手道：“我听说过，好像就叫‘崩大碗’，久已闻名。”

麻三斤道：“今天我就请你把这虚名喝个实在。”

铁手笑道：“谢了。我不嗜酒，但麻三哥要请，我就奉陪！”

悬崖上，就是“崩大碗”食店。

龙舌兰看了不以为然：“怎么这食店找到这一幽僻之处做生意，我看不是路。”

陈风和麻三斤又相视而笑。

陈风道：“就是这样，它才能招徕那些来看名胜绝景的人客。”

麻三斤道：“就因为这样，才让好吃好喝的人赏得这儿雅，这儿僻，而且大有挑战的乐趣。”

陈风道：“你别说，这店子平常生意可好绝了呢！平素大早的就不易找到位子。今儿近黄昏了，除了住店的客人，就较少游人，这才显冷清些。”

铁手道：“大凡这种店子，卖的是特色和风格，它有绝景，又有了别处没有的酒，当然不愁食客了。你看，店家把整个店子漆成黑色，什么柱呀、梁呀、椽呀、凳呀、桌呀、椅子呀都漆成黑色的，就是胆大过人、反其道而得的法子。”

陈风如遇知音，兴奋的道：“瞧呀，这儿不但景绝、酒绝、还有布局绝，若加上店家的，还是四绝呢！”

铁手微微一诧：“四绝？”

陈风道：“这店家原是个姓温的老头子，人很孤僻，听说写得一手好文

章，很有学问，因看不惯官场陋习，翰林酬酢，就干脆不应考，弃绝功名，不肯见人应酬，宁在此处开这小店，天天面对流水飞瀑。饮他的崩大碗——听说不懂得饮他这拿手好酒的客人他还不肯卖酒泥！”

龙舌兰伸了伸舌头道：“好大的架子！这人倒可见识见识。”

铁手含笑道：“听陈老大的话，似还有下文。”

陈风便道：“近日这店子来了一个伙计，脾气更大，他不喜欢的客人，可休想他服侍。”

龙舌兰冷笑道：“那算什么？只是讨懒卖乖罢了！那姓温的老头儿真老蒙了眼，请他作甚？请头猪养肥了还可以卖！”

陈风道：“混老头儿的确也年岁大了，再说，这儿地处荒僻，有时难免有人生事搞乱，这年轻人倒懂两下子，有时还得靠他来镇镇场面。”

龙舌兰道：“这就是陈捕头你的不是了，怎么没派些衙里吃饭的弟兄到这一带来巡巡，让混老头儿孤家寡人在这儿吃了？”

陈风一时语塞。

铁手笑道：“要是偏僻之地的人家户户都要加派人手巡视，只怕衙里的兄弟不必睡觉都不够派遣哩，何况，当今近前，衙里府里的军兵，莫不是让朱勳派去护送押运花石珍奇予皇帝，哪还剩什么军兵、民力！”

陈风本听铁手所语，十分体谅、理解，正脸上堆欢得又一丛丛刀子，忽听铁手后面几句，脸色不禁微变，麻三斤忙接道：

“不过，那年青人也有个好处。”

龙舌兰问：“什么好处？”

麻三斤自然乐意回答：“疾恶如仇。”

龙舌兰一听道：“只怕多是愤世嫉俗吧，在这小地方，小店子当伙计的，也有替天行道的不成！”

麻三斤涎着笑脸道：“这个小哥儿倒是胆大包天，天天等着个天杀也杀不了的人来杀。”

这回龙舌兰和铁手部问：

“他要杀的是谁？”

回答是：

“孙青霞。”

6. 仇敌万岁

他们已进入了“崩大碗”，就在崖前不蔽风也不遮雨更不挡水雾的空地上，开了一台，叫了吃的（只七八道菜吃，但道道野味，样样都炒得煮得别有风味），叫三斤酒，和着菜吃。

果然，那老头老得两只眼袋像布袋一般，又黑又皱，但总是爱理不理。

看来，要不是见陈风和麻三斤已是熟客了，加上是县里有份量的人物，他可能还真不愿开这一桌呢。

除了这一桌，也只剩两桌面的客人了：一对大概是母女，还守着孝，黑纱遮着额面。

另三人看样子是商贾，戴着介帽、幞头、低语浅酌，看样子是今晚要借宿于此地的客人。

这时已近日暮了。

山中入暮特别的快。

鸦声泉啼，处处可闻，隐约猿声与涧水瀑声，融成一片。

近山崖黑得更快。

因为这店子涂上的是黑漆，一旦夜色来临时，除了一灯如豆，只怕真个是黑夜黑店黑炭堆里遇黑猫了。

可龙舌兰才不管那么多。

因为自从麻三斤和陈风提到那伙计要杀的人是“纵剑孙青霞”之后，大家的说话便入了巷、开到了主题、各人都聚了神了。

* * *

龙舌兰开始还有些警惕，问道：“你们知道我们此来的目的？”

麻三斤望了望陈风。

还是陈风先开门见山：“龙姑娘和铁捕爷南下，为的是捉拿擒杀凶徒淫贼孙青霞，我们是知道的。”

龙舌兰道：“我知道你们已知道了，但我要知道你们是怎么知道的。”

陈风是个小心谨慎的人，就算他跟铁手等人来这“杀手涧”，也先行跟身边一名衙里的伙计彭老泥说了，然后才过来的。

所以他的回答也很小心：像他这种人，自然知道“小心驶得万年船，谨慎活得百岁命”的道理。

“你是王傅特别请来对付孙青霞这淫魔狗贼的，对不对？”

“王傅”就是王黼的尊称，字将明，开封祥符人，原名甫，后因与东汉一位宦官同名，宋徽朱赐名为黼。

王黼其人，可谓一表人材，尽得皇帝赵佶专宠，且与当朝宰相蔡京狼狈为奸，声息相通，故而连连受到提拔擢升，加上他多智善佞，很快就爬到了副相高位，且受赐“城西甲第，徙居之日，导以教坊来，供张什器，悉取于官”，他的官位也由“谏议大夫超八阶，宋朝命相未有前此也”之高。

故尔他权势大、排场大、影响力也大。大家都尊称为“王傅”，不敢冒犯直呼其名。

龙舌兰只答“是”字，便等陈风谈下去。

她虽初会陈风，但很快便明白这人说话做事，都擅于步步为营。

陈风道：“我和麻三斤也是王傅安插在这儿，接应你和铁二爷的人。我们的目标，都是要打击抓拿魔星孙某。想必王傅已予你一份名单，我们都是

你的同路人。”

龙舌兰直言道：“不错，是有麻三斤的名字，但却没有你的。”

陈风又笑了。

脸上又浮现了满是风刀霜剑。

他说，带点疲倦：“我姓陈，单字为风，外号风尘，人多称我为陈风尘，但因我谙‘敦煌排印掌，法，也有人以陈敦煌、陈排印相称。王傅知我在衙里司职，又有公务在身，不便以原名誉下，故可能用其他的别名……”

龙舌兰眼睛一亮，恍道：“哦，原来陈排印就是你。”

这时她又高兴了起来，嘻嘻笑道，“你们两位都是接应我的人，我忒也威风呀！”

“不止是龙女侠你，还有铁二爷，”麻三斤又用眼睛去观察铁手：“我们也知道诸葛先生特派铁二捕头南下来办孙魔星的案子。”

铁手否认：“这不是世叔的意思，而是皇上的旨意。”

麻三斤叹了一口气，道：“孙青霞那混世魔头，他的邪行妖孽终也惊动天子了。”

铁手却道：“亦不然。这是由梁师成太尉上奏天子，皇上才发下手谕，要世叔遵我来查办这事。”

麻三斤、陈风听了，也不敢多问。须知梁师成日夕处于帝位之侧，偷窃权柄，囊政于朝，势大位高，且一向以权谋私，卖官鬻爵，贪财纳贿，肆行聚敛，连王黼这种不可一世、穷极富贵的大人物也得事之为父，权势可想而知。梁师成掌管皇帝向外发布之政令文件，凡皇帝御书、号令皆出其手，他更趁此之便，与宰相蔡京勾结，时肆意篡改诏书，留以己意，无法无天，可见一斑。

龙舌兰却大快人心的道：“孙青霞这混魔连梁师成、王黼这些人都招惹上了，只怕难有好收场了！”她居然敢直呼梁、王等人名号而无讳。

铁手平实地道：“据我所知，孙青霞也没有招惹过这两人。”

他们深居简出、扈从如云，要惹他们，还不容易。不过，孙青霞却吃定了江南朱勔，是他请动梁师成和王将明来对付孙一剑的。”

朱勔，苏州人，与其父勾结为奸，盘踞东南，为朝中梁师成、蔡京、王黼等人作呼应，相济为恶以献奇花异石于皇帝赵佶为名，总领花石纲事，倚仗权势，横行乡曲，凡运所过，州县莫敢谁何，殆至劫掠，遂为大蛊。朱氏父子兄弟，则竟竭泽而肥，鱼肉乡民，城内安民无所归，嗟哭于途，悲声冲天。

朱勔结怨于东南，但上倚势贪横，凌轹州县，无人敢惹。孙青霞寻找朱勔一家人的麻烦，朱勔对付不了，便转而请王黼，以情面请动了龙舌兰；更请梁师成，下圣诏要诸葛先生请出了铁游夏，结伴联袂过来收拾孙青霞。

以朱家财雄势大，请得的人还真不少，铁手、龙舌兰亦不过其二而已。

朱勔已恨孙青霞入骨入心，务必除之而后快，杀之始能安枕。

陈风倒吸了一口气才道：“我原先以为是诸葛先生自行指派铁二捕头来诛灭捉拿孙青霞这些人魔，原来不是。”

铁手坦然道：“这原是太尉梁师成的主意，但梁太尉显然是因江南朱勔提出要求，才面奏圣上，下诏世叔派我来查此案。这儿的人：陈老大、麻三哥、我、还有龙女侠，其实莫不是朱勔父子转折请托下才出面对付孙青霞的。”他口中的“世叔”，便是一手抚养培育“四大名捕”的诸葛先生。由于诸葛

先生足智多谋，武功高强，进退有度，多年来在历次宫廷、朝廷斗争中，保住了原忠良之士，也保住了宋室一点正气的元气。

麻三斤却说道：“那么说，铁二捕头本来是任由那淫魔逍遥自在的了？”

铁手即道：“当然不是。孙青霞种种恶行，我也素有所闻。

我也早想查明此事，一旦有了真凭实据，确是他所为，就算无人下令请托，我都一定指令他归案。”

麻三斤笑了一笑，他笑的时候，就像条大肥虫儿搔了一搔、蠕了一蠕。

“我听说孙青霞武功高绝，他还有一种凭感觉出剑的招法，迄今至此，普天之下，更无招可破，无人可敌。”

铁手闷哼一声，不说话了。

只看着手。

他放在桌上的一双手。

一双粗、大、厚、朴实的手背。

忽听龙舌兰尖锐的道：“根本不必查了，还查来作甚！？孙青霞根本就是淫魔狗盗，我非将之挫骨扬灰决不甘心。”

听她语音激愤激动，麻三斤和陈风都大感意外。

铁手忙平和地道：“是这样的：龙姑娘有位好友，姓苏，原本跟孙青霞是一对恋人，却不知怎的，孙青霞却看上了苏姑娘的母亲铁氏，迫奸不从，竟杀死了铁氏，这事令龙姑娘一直气愤难平……”

陈风皱了皱眉，眉心又立即呈现了一道刀纹：“这事我也听说过：‘狂菊’苏眉也是在武林女英雄中非常出色的一位，武功才貌皆十分出众，她母亲还是‘更衣帮’的现任女帮主‘大红狼’铁秀男，他跟铁二爷好像还……”

铁手对眼前这位陈风的记性记心和广识博闻不禁暗下叹服：“是的。铁秀男是我的一位远亲，不过已多年没往来了。”

只听龙舌兰厉声道：“就是因为这样，我觉得光是为了这个关系，他也该来把那淫贼大卸八块！”

麻三斤当然听出龙舌兰语气中的许多不满，便道：“铁二爷现在可不是来了！他来了，那姓孙的狗崽子还有活的日子吗？”

龙舌兰不忿地道：“这下他来了，还不是诸葛先生一声令下，他才不情不愿起了程！我早先就要他走这一趟的！要不是江南这一带头面我不大熟，我早就跟他分道扬镳，先一步过来，他这下抽脚拔腿的赶来也只能收孙青霞的尸了！”

麻三斤、陈风都知龙舌兰凶，都涎着笑脸各自讨好地道：

“龙姑娘和铁二捕头一并儿来也好，虽然龙女侠武功高强，群小胆丧，但加上个铁二爷，路上总有个照应啊！”

“其实龙姑娘也不必担忧，这事也不急在一时，那淫魔近日倒销声匿了迹，一时也搜他不着！但东南江浙一带，过去虽少见龙姑娘侠踪，但龙姑娘侠名，早已名震遐迩，你要去那儿到那里，做什么要什么，只要开一开口，吩咐一句，哥儿们无有不从，岂有不依的。”

所谓“千穿万穿，马屁不穿”。听了这几番话，龙舌兰也显然气平了一些，噘着红唇道，“我恨死那贼子了，岂能再容让他活上一天半天！苏眉是我好友，是他女友，他居然连女友之母也敢摧残杀害！你们没见过苏眉多痛苦，日日以泪洗脸，做梦也呼他名字！你们没听过苏眉说的那一幕：她居然看到那活贼自她母亲房门步出。还提着个血淋淋的人头，她定睛一看，居然

是她娘亲的首级，她娘还死不瞑目，在那姓孙的手里，发给揪着往上直竖，但眼还看着她女儿，好像还要开口叫她报仇哩……”

陈风和麻三斤虽也历过大场面、大阵仗，但一时仍为龙舌兰说的那相当凄厉之一幕而有些悚然起来。

龙舌兰说得正气愤难平：“苏眉的爹原是‘更衣帮’帮主，跟孙青霞那贼子本有过节，但苏眉的爹苏世尼死后，苏眉不念旧恶，还情愫暗种，一颗心尽系孙青霞身上，却没料这姓孙的王八狼子野心，骗了她身心，还害了她母亲！她本就是仇家的女儿，凭啥信他？这世上的男人真都是没心没肝没个好东西的，人家待他好，千依百顺的，他就当泥一般踩；人家不瞅不睬，别有居心另有所属的，他就一头撞去缠绵个不死不休，真犯贱！真不是路！”

龙舌兰这一轮骂下来，好像是骂孙青霞，但听到头来，也不知她在骂谁了，反正天下男人，全给她骂进去了。

麻三斤和陈风见风头火势，连铁手也噤了声，两人便忙着另起话题：

“龙姑娘真是侠义心肠，替天行道！有龙女侠见过那姓孙的就好了，咱们不是抓不到这泥鳅，而是还活着的，没几个见过他样儿，见过的也不敢再惹这个人，连认都认不出来，那就更不好下手了。”

龙舌兰听了，却肃起了粉脸，瞅了陈风一眼，又瞄了麻三斤一下，忽然凑近铁手顿边，细细声的说了两句话。

铁手也低声说了几句话。

麻三斤和陈风自然都莫名其妙。他们既不知龙舌兰和铁手说了什么话，只思疑起自己是不是说错了什么话。

之后，龙舌兰嫣然一笑，先喝了口酒之后，居然向二人一敛衽，道：“对不起，刚才我要骂的是孙青霞那种淫魔狗贼，一不小心，把你们男人都统统骂了，真不好意思。”

麻三斤忙赔笑道：“龙姑娘说的可是大道理呢！男人更是吃了五款又想六味，野花总比家花香，该骂，活该受骂的！”

陈风拿细得又窄又狭的一对眼睛，从缝里看看铁手，又望望龙舌兰，才说：“龙女侠确是女中豪杰！像孙青霞这种案子，不知有多少良家女子毁在他手里了，连‘三丈红’殷色可殷女侠，在三年前要追捕这个淫魔，结果反给他制伏了，脱光了衣服绑在树干上，三天后给解了下来，殷姑娘也疯掉了一半。年前还有位‘天之骄女’朱丽丽朱女侠，名震大江南北，要对付姓孙的，结果不知怎的，只听说有人见她自一家客栈掩面冲了出来，悲泣不已，连声音也给毒哑了，从今便不再在江湖上行走了——这些，不知龙女侠可都听说过？”

龙舌兰喝了杯酒，眼波一转，反问道：“自然都听说过了。

你提起这些是什么意思？”

陈风一笑，笑刀子又插得满腔纵横，“没什么意思，只是提醒女侠：孙青霞是个难惹的魔头，而且还是个不世淫魔！”

龙舌兰嘿声道：“就是因为他难惹，不好惹，我才偏要惹这个人、抓这个人，要不然，别的小案小事，还用得看我龙舌兰千里迢迢的赶来办他不成！”

“是是是，”陈风的笑刀仍一脸都是，“了不起。龙姑娘这种虽千万人吾往矣，舍我其谁的精神气概，真是巾帼不让须眉，世间少有！”

麻三斤也涎笑道：“可不止呢，这还叫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哪！我

就说了，除了京里来的紫衣女神捕龙舌兰龙姑娘有这份过人侠义心肠之外，只怕就只有铁手铁二哥有这样的胆色豪气了！要是别人，一听孙青霞，早吓得避风缩头不见了！这种胆气，有机会倒要跟龙姑娘多多请教！”

这一番赞语，龙舌兰听了，倒十分受落，连喝三大口酒、豪情进发、英气飒飒的说：“那也没什么。我是个女子，自然要为受害的女子、受屈的女人出气！孙青霞算啥？就算查叫天我也不怕！”说着把一双筷子往桌上“啪”地重重一拍。

麻三斤听了就很感叹的道：“好！龙姑娘真是快人快语斗志昂盛！”然后他放嗓子大喊：

“咱再来三斤‘崩大碗’！”

铁手微笑道：“怎么前三斤未喝完，后三斤又到？”

麻三斤笑道：“前三斤是咱们相聚趁兴喝的，这三斤是为龙姑娘的豪情壮志而痛饮！”

龙舌兰更是意气风发，俟麻三斤把酒倒满了她身前的海碗，她一手端喝了，说：

“我没什么不得了、了不得的！只不过，仗三尺剑，管不了事；凭三支箭，绝不怕事。一个女子，最忌就是安居乐业，贤良淑德，早早找个好婆家嫁出去算了！那贤良给谁看？淑德给谁享？到头来事事都靠夫婿，样样看人脸色，那女人活下来还是不是人来着？我可不管，我走我路，我行我素，我非但要自己找自己钟意、合意的伴侣才嫁，还要找最强最恶的仇敌来对付！”

这末了一句，陈风和麻三斤可不解了，也解不了。

他们习惯了对望一眼，这才由麻三斤开口问：“龙姑娘如此出色的人材，自择配偶，理所当然，怕是怕入得了姑娘青睐的世间有几？但找最强的仇敌作对……这，不太自讨那个什么的了吗？”

“自讨苦吃？真没志气！一个人若不是找比自己强的人来对着干，老是找比自己弱小的人来欺侮，那实在是太不长志气，太瞧不起自己了！”龙舌兰嗤笑得粉脸转绯，绯颜渐红，“千金易得，一将难求！朋友易获，强敌难寻！有好心、强大的。了不起的仇敌，这才能激发你的雄心斗志和实力武功，咱们江湖上闯的男男女女，岂可连这种斗志都没有！仇人不多，乃因为他能令我发奋图强！敌人可贵，正因为他们，我才不致苟且偷安！”

麻三斤和陈风正听得目瞪口呆，龙舌兰却打了一个平空大酒呃，说道：

“咦？这酒可真冲的，喝的时候像团火，喝下去之后像胃里生吞了一记拳头。”

她媚眼向铁手，昵声道：

“还是你的拳头。”

铁手见她又想拿一大碗酒要喝，忙用手按住，道：

“你喝急了。慢慢品尝闲着聊，不更好么？”

又向麻、陈二人解说：“龙姑娘出身甚好，家世显赫，祖上曾任中长省中县令，其父叔又任职三司使，世胄计相，她又是家里宠爱，加上天资过人，聪敏伶俐，手段高明，所以一入刑部，就办下不少铁案，事业一帆风顺。她今晚灌冲了半肚子酒，话说大了，语落狠了，皆因不胜酒力之故，两位还请多加包涵，不要介意。”

陈风、麻三斤早知龙舌兰“来路”，都说：“哪里，哪里，还请龙姑娘对咱多加包涵、提点才是。”

龙舌兰确已给酒力冲得有点发晕，只觉暮色里的瀑布一下子迫成一尊弥勒佛，一下子变作一朵花，耳里的水声，一时变作蝉声，一时变为人声，一下子又变成念经的声音了，但她却没真的醉，只扯了扯铁手的臂膀说：

“你胡说什么？我可没醉。”

铁手温声道：“你当然没醉，但喝这种酒，不宜太急。”

龙舌兰一听，更要喝酒，大叫：“小二，小二，却死到哪儿去了！这儿酒不够了，快上酒来！”

又向陈风、麻三斤道：“你们别听这木马铁人胡说。我龙舌兰闯江湖、扬名儿、立万儿、入刑部、破案子、办大事，从没抖过我的身世背景，从未靠过我官场亲戚，我，我是靠自己本领、仗自己本事——呃，这酒真像一拳辣椒……”

话未说完，只听“蓬”的一声，一罐子酒已给大力掷放于桌上，震得连泥封都裂了，还渗出些酒水来。

众人一怔，只见重重地把罐子掷落的人，竟是这店里的年轻伙计。

一个神色冷傲、脸有郁色的年青人！

第四章 杀手涧

1. 大脾气的小伙计

只见那年轻人衣着灰暗，脸有不平之色，但眼色却非常冷和傲。

这时，龙舌兰已带点醉，一看见他，第一个感觉就是：

——这人很傲。

——但郁甚于傲。

只听麻三斤叱道：“这算什么！小欠，你这回欠揍啦！”

陈风也嘎声喝道：“小欠，咱又不是喝了不付账的，你犯得着这样粗暴么！”

那年轻人只冷笑一声，不即答。

铁手知道眼前的人便是陈风、麻三斤口中说的那个“崩大碗”店里新来的火爆脾气的小伙计，便道：“小哥儿，是有事不服气吧？可愿说来听听？”

那年轻人本要转身走开，听了这话，便停了一停。但只停了一停，顿了一顿，又寒着脸拔步便走。

铁手吟道：“十年磨一剑，霜刃未曾试。今日把示君，谁有不平事。”

然后扬声道：“小哥儿知道这首诗吧？知道这诗的意思吧？”

那伙计淡褐色的毡帽一垂，一张脸更看不清楚，只听他低淡地道：

“我不识字，不通文墨，我只是个臭脾气的小伙计，我可没文人雅兴闲情。”

铁手笑了：“你骗不过我。”

伙计眉目一震，“我骗你什么？”

铁手道：“你不识字，便不会在我念到第一句时就蔑笑了一下，第二句时右眉一扬，第三句时已变作冷笑。你的谈吐也不像不识字，不识字的人通常不说他们不通文墨，也不说这雅兴闲情。”

他肯定地道：“小哥儿是识字的，而且还大有学问。”

伙计淡淡一笑：“随你怎么说。”

铁手却追问下去：“既然小哥是有学识的人，为何我吟那诗的时候，阁下神情又如此不甘呢？”

伙计没好气的说，“我没有不甘。”

铁手在等他说下去。

伙计顿了顿，只好道，“那是兄台吟的诗：十年磨剑，霜刃未试，可见何等自负！那是兄台自诩，与我无关。”

铁手、陈风、麻三斤眼神俱为一亮。

麻三斤哈哈笑道：“铁二哥果是好眼力，我来这儿好几十趟，还不知这个小哥儿倒大有学问得很哩。”

陈风也仰首喝了一杯崩大碗，只道，“我也走眼了。那几句诗，我只听懂三五成，陈小哥儿却连诗眼、诗意、诗义都全给刨了出来。”

铁手温和地笑道：“不是我眼尖，是小哥儿的气派迫人，不比寻常。窝在这里，却可惜了。我那诗是为小哥吟的，不是自譬，而是托喻小哥自有鸿鹄之志。”

伙计冷笑道：“我只是一名食肆酒场的小伙计，要鸿鹄之志干啥？一飞冲天我不愿，一鸣惊人我嫌吵。我手边没剑，心中亦无不平，兄台白吟白念。”

白白浪费一首好诗了。”

铁手讶道：“小哥儿这般年龄，顶多二十出头吧？却尽说这种丧气话！”

伙计反唇相讥道，“现在的年轻人尽说大话、胡吹大气，这点人各有志，我倒不愿胡诌一份凑无聊！”

铁手立起，拱手恭声问：“敢问小哥儿大号？”

伙计没料铁手如此礼重于他，退了一步，犹豫片刻，也拱手还礼道：

“得先请教兄台高姓大名。”

铁手道：“我姓铁，我是大宋平民，大好神州的一名小老百姓而已。”

陈风接道：“我是知道他姓陈。”

麻三斤道：“我们都叫他‘小欠’，不知他欠了人的，还是人欠了他的。”

铁手不愠不怒的道：“我已说了我的，还请小哥赐告真名实号。”

伙计这次再也不回避，道：“我姓陈，叫心欠，人叫我小欠，人欠我的，我欠人的，天欠我的，我欠天的，总是欠。大抵能欠的不一定能还，能还的不一定要欠。我是欠人不还也还不了的。还是还不了，心还是欠着。”

铁手笑着说：“你看，这番话可有学问呢。小哥儿刚才说不识字，没学问，可真没把我们当朋友呢！”

小欠这次往有烛光照明的地方一站，但因暮色深了，只觉其人脸上轮廓俊美，但仍看不分明：

“铁二爷现在却也没把小欠当朋友看。你明明就是名动八表、名震天下的铁手神捕铁游夏铁二爷，却说自己是个小老百姓，不也拿人当宵小提防吗！”

铁手朗然笑道：“小哥儿说的好。我说我姓铁，可没说我不是铁手、铁游夏！朗朗神州，莫非王土，你和我不都是这大好江山中的一名小百姓吗？我是说实话，可没犯你。”

小欠目光如刀，映着寒潭像为新月初起切下一记白糖糕：

“可你是名捕、神捕，是天子御前晋封的侍卫红人，身怀可以先斩后奏的‘平乱诀’，你却一句都没说明，我这小伙计拿什么与你相交？”

铁手也正色道，“小兄弟，这就是你的不对了。朋友相交，交的是人，不是身份，也不是家世，更不是名位。你不是罪犯，我为啥要亮出捕快身份？你没犯罪，我也不问你过去未来，我交是你这个朋友，别的我不理，也不须知道。交朋友要先查根问底，这可不是在对亲家么？你比我年轻几岁吧？这我可训你一句：你这样交朋友，三拒四疑一拖二推的，鬼才跟你交朋友！”

然后一向正经八百的铁手，居然促狭的道：“我知道你为何叫陈心欠了，你这样疑神疑鬼，进一退三的，不如改个名字叫‘陈心魔’好了！”

小欠突然静了下来：

他一沉静下来，仿佛连流水声都一下子响亮了起来，哗啦哗啦的像要决堤乱滥、汹涌而至。

只是毡帽里一双锐得切心抵肺的明目，冷逾寒泽、锐如刀锋的直盯铁手。

铁手安然不动。

忽然，小欠大步走前，直趋铁手。

铁手纹风不动。

陈风、麻三斤都不由有点儿紧张起来。

只见小欠一手抄起他们桌上一碗盛满了的酒，一仰脖子一口气咕嘟咕嘟的喝个清光，还“崩”地一声，用门齿咬破了碗边一个拳眼大的缺口，还在

嘴里喀哧喀哧喀喇喇的咬嚼了入口，才“呸”地吐射于地上，叱道：

“好，我就交你这个朋友！他日不管生死成败，仇深义重，你都是我的朋友！”

话才说完，却有“哎唷”一声。

2. 寒与傲

却听“哎唷”一声，原来是龙舌兰叫了起来。

大惊小怪、足至有点少见多怪似的叫了一声，以致铁游夏、陈风尘、麻三斤都一齐向龙舌兰这边扭望过来。

只听龙舌兰叫了一声之后，就像发现了个前朝皇帝在眼前晃过般的说：

“哈！我刚刚开始看你时，你是忧郁多于骄傲，但而今看清楚了，却是骄傲大于阴郁。是傲多于郁，不是郁大于傲。”

她还得意洋洋的补充道：“还好。我喜欢男的还是傲一点的比较好，虽然那也没啥了不起，但男人太忧郁就不好，像个婆婆妈妈三姑六婶之类的，忧愁一点的就够了，完全没有一张俊脸就嫌浅薄不经看了。像他就是少了一点什么的。”

说着她居然还指了指铁手，援以为例。铁手心平气和，一点也不以为忤。

然后她点点头，像评选什么似的下了定论：“你，还好，还可以。”

评头品足之后的她，这才把话头告一段落，旁若无人的向铁手笑问：

“刚才他还站在暗处，毡帽低垂，背向大家，只令人心里发毛，你是怎么独选他交这个朋友的？”

铁手便说：“我看人看气派。一个人无论身处于寒微、艰难、凶险、困厄之境，只要气派还在，这人就一定能出人头地、东山再起。这小兄弟不论面对、背向，都自有他的气派，我便肯定这是个人物。”

龙舌兰伸伸舌头说，“我可不懂什么气派，开始觉得他郁大于傲，现在只觉他傲大于郁。”

铁手道：“他其实是令你心里发寒，不是发毛。寒的是他的傲气，傲如剑寒似冰，常是混在一起的。”

龙舌兰笑笑，还伸出舌尖舔了舔唇边的酒味，道：“哦？那就不是傲气大于郁色，而是傲大于寒了？却没想到这人喝酒还咬崩了个大碗！”

小欠忽然问道：“你们知道我刚才为啥要甩酒坛子？”

陈风轻描淡写的道：“你本来脾气就大。”

麻三斤调侃道：“因为你嫌温老头每月少给了你，你做的不高兴，就把客人都给甩走掉！”

小欠尽管已压低了语音，但语调依然高拔尖锐：

“错了。”

他戟指龙舌兰道：“我是生气她这样喝‘崩大碗’！那是糟塌了好酒！”大家都觉得这小厮可真放肆：三分颜色上大经，这小伙子敢情以为高攀了铁名捕的交情就可以放肆了呗？但龙舌兰可是娇恣骄纵得出了名的！

只见龙舌兰脸上在暮色掩映中，也红一阵白一阵的看得分明，却还听小欠不屑地道：

“‘崩大碗’是这样喝的么？要喝，得仰脖子一气干尽，再咬一块碗，嚼烂吐了，这样酒味才够呛、够冲、够炸！”

他还加了一句：“不会喝却要显威风，喝‘女儿红’、‘眼儿媚’、‘铃霖雨’去吧，别碰我的‘崩大碗’！”

龙舌兰听得倏然伸手，抓住了桌上一个满盛了酒的大碗。

陈风和麻三斤都暗忖：陈心欠这回能发不能收，只怕要糟了！

只听铁手率先道：“难怪这儿的碗大都多崩缺。”

却听龙舌兰道：“原来是这样喝‘崩大碗’的。”

说着站了起来，玉首一仰，手腕一抬，酒就从喉里直滚下去。

只见有小量的酒，沿着龙舌兰的脖子直泻入衣领胸衣里去。

尽管暮色深浓，但却更显得龙舌兰的头胸轮廓是那么匀美，那么白皙，这仰首灌酒的姿势形成了一种惊心的媚，连久经阵仗的陈风和圆滑世故的麻三斤瞥见了，一是目光一时移不开来，二是呼吸也急促了起来。

尤其是见到龙舌兰的胸襟渐渐深黛了一大片，大概是从里面沾了酒倒染湿了出来之故吧，大家着实是连心跳都像下下敲在鼓面上。

没料小欠仍不放过，冷峻的说：“这次‘崩大碗’是喝对了，但酒却不是这样喝法！”

要知道这京师第一紫衣女神捕龙舌兰，一出道就连破三数十起大案，家世又好，人又出落得漂亮，在京城里、武林中对她起君子好逑之心的，不知凡几，什么甜言蜜语、奉迎阿谀语都听遍，在情在理、论公论私、以文以武，大家对她莫不千依百顺，诸般迁就，而今这一名小伙计，却像在要找她的碴，这岂不是自讨苦吃吗？

但听龙舌兰道：“哦？不是这样喝酒的？那倒要请教了。”

说的话居然还跟铁手的语调一般心气平和。

小欠居然也“当仁不让”，拿着酒坛子就作示范：

“许多人为显自己海量能喝酒，抓住坛子、碗杯什么的，就往嘴里直灌，结果，八成的酒都是流泻了，只不到一成入嘴里。这叫饮酒吗？不，这叫倒酒、以酒冲凉、浪费了酒，那是不懂得珍惜酒的人才干的荒唐事！这叫海量么？不，只是牛饮、以酒当水、侮辱了酒，那只是好逞威风却不知自量的人才做的鸟事！”

他说完后，又把酒坛子往桌上重重一放，似乎还意犹未尽，很有点悻悻然。

这会儿，大家扭头望望这小欠，又转首过去看看龙舌兰：

看这娇纵惯了的小姑娘这回怎么说。

看那骄傲非凡的女神捕怎么个反应。

3 . 冷和冰

只听“骨”的一声，龙舌兰好像不知把什么东西吞落到肚子里去了，居然还温婉地笑道：“好啊，小欠，你这回倒教会我什么才是真正的喝酒，我可欠了你一个情了。”

由于她很少温婉待人，然而她还是个天性温婉的女子，而今温婉起来，映着夕照余晖一照，美得竟似没有一句形容语言是溢美之辞，也不会有一句赞美的话会言过其实。虽然在场的谁都没去赞她。

陈风、麻三斤两人阅人眼丰，什么美人没见过，但此际里，竟都似痴住了。

这次连小欠也不例外。

而且这回教陈风和麻三斤也在羡慕之余，也心里震惊，私下交换了几句话：

“原来这女子是不简单，连这口气都能忍得下来，不愧能当女神捕。”

“倒看不出来：她看来好大喜功、自大轻慢，原来是因人而异的。要忍气时，却能忍人之所不能忍。”

“只不过，对小欠这么一个小伙计，需用得着铁二捕头平辈相交，龙女神捕拜服么？”

“我看……他们可能认出这小厮来路可疑，别有居心，可能，凭了他可以对付孙青霞。”

“这个大脾气的小伙计有那么厉害？嘿！不过，铁二捕头跟龙女捕头心里头都有密谋，这点倒是真的。刚才跟咱们聊着半天不到，他俩儿已耳鬓边厮磨一阵，敢情是另有隐衷，秘而不宣，还故意让咱们隔了一层。”

“那也难怪。你又不是跟龙姑娘有亲，他们俩是一道来的一道上的人，抓拿姓孙的直娘贼事儿，自然不想让咱们争了功。”

“争啥功？咱们要是自行解决得了孙青霞那王八羔子，还用得着耗到此时此际，惊动八方四面请求的么！”

两人悄悄的交换了意见，脸上，却仍是笑着，似在聊一件全不相干的事。

* * *

其实，他们是猜错了龙舌兰与铁手刚才那番低声对话的内容。

不过也不全错。

龙舌兰和铁手倒有意让麻三斤和陈风听不清楚、听不见他们的交谈。

那番话的内容是这样的：

* * *

“他们以为我认得孙淫魔的样貌，其实我也没跟他朝过相，是苏眉画了一张他的模样，我也认不准。——却要不要把实情告诉他们？”

这是龙舌兰低声问铁手的话。

“你说呢？”

铁手反问她的意见。

“这是不说较好。说了还以为我们这两个从京里来的，也不见得有啥本领，只来领功，俟抓杀了孙青霞，那时说不说都不碍事了。”龙舌兰这样认为。

“不说也好，不过，我们这帮人里若没有一个认得孙青霞的，那不是件妙事；”铁手说，“敌暗我明，事倍功半，先要找一个认得他的人，总胜毫

无头绪乱闯。”

龙舌兰俏皮的凝视着他：“跟他朝过相后还活着的人谁还敢找这孙魔君？”

她知道铁手会有答案。

果然这人又不让她失望。

“眼前只怕就有一个。”

铁手说。这时他已用眼梢瞄着捧菜拿酒来的小厮。

那时候这小伙计还没向大伙儿发作他的大脾气。

* * *

那小厮确也没料到这骄气纵横的女捕头居然肯开声认错，反而致谢，而且还那么温婉美艳，也呆上了一呆，铁手马上就问了他一句话：

“你刚才说使你上火发脾气的事，咱不懂得喝这‘崩大碗’、也不懂得饮酒，这只是其中一件，另外的呢？”

他笑笑补充又道：“要是崔三哥也在这儿就好了，要论饮酒，他可在行呢，不像我们，只装样子，难怪你生气。”

“崔三哥”当然就是“四大名捕”中的老三“追命”崔略商。

他游戏人间，酒量过人，无论鲸吞牛饮，细品浅尝，都颇精专，四大名捕里，惟独追命擅饮海量。

小欠听铁手问了，就冷冷的说：“自然还有看不过眼的事。”

陈风也觉得这小厮太得寸进尺了：“你又看不顺眼啥事？”

他转向麻三斤指了指，道：“你该向他学习才是。”

小欠冷然反问：“跟他学？学什么？”

陈风道，“像麻三哥，他就海量得很，不是喝酒，而是能容能忍。你没听说过吗？大肚能容天下事，就这样子，人才活得好过、开心、如意。”

小欠冷笑道：“大肚能容天下难容之事么？我看大肚皮只是吃饱了撑着，容饭容酒容水容吃下去的没消化的要排出去的粪便，不是能容人容事。你能容又怎么？世上有的是不能容你的人。你能容人人不容你，那有什么意思？人家可不要你容！尽说这些好听的、不实际的、自欺欺人而听似颇有境界的话来干啥？又不能当吃的花的，只无趣无聊而已！”

铁手笑笑道：“小兄弟噜 倒不少。”

小欠气焰稍敛：“今天是说多了。”

铁手仍然追问：“却不知咱们刚才又让小兄弟你看不顺眼啥事？”

小欠反问：“你们刚刚不是说我噜 太多了吗？”

铁手道：“那是跟你说笑了，就算说真的，难道小兄弟便生气了？”

小欠道：“生气？我这回一上来就发火，且嫌这嫌那，确是嚣张啰嗦，只要是实在话，我确是这种人，我就是硬受实抵了也不会动气。只不过，我今儿冒火的却正是为了这个。”

铁手道：“小兄弟，这话我可听不明白。”

小欠道：“你们不是要抓拿要犯孙青霞吗？”

铁手道：“是。”

麻三斤冷笑了一下，插口道：“却给你听去了。”

陈风尘则抢先道：“小欠，你别惹事上身，这案子可仍在办，听进去了也不要说出来，不然有你好受的。”

铁手立即表示了异议：“我倒要听听他的意见。”

小欠横了陈、麻二人一眼，冷冷地道：“我就看不顺眼你们这个。”

麻三斤愕然道：“这个？哪个？”

小欠激动的道：“你们只光说不练！只骂不抓！在这里只聊天喝酒看瀑布，孙青霞就会自涧里冒出来送死么！天下焉有此荒唐事！”

麻、陈二人又习惯了的面面相觑。

铁手试探地问：“小哥儿跟孙青霞也有仇？”

小欠仍气虎虎的答：“是。”

铁手又进一步：“仇可深？”

小欠道：“仇深似海。”

铁手道：“怨结何因？”

小欠道：“要我今天论落成为此地这儿一小厮，就是拜姓孙的所赐！他杀了我爹爹，又杀了我哥哥，我家就剩下了我。要是我爹和我哥在，我就不会有今天的样子！”

铁手说道：“他杀了令尊和令兄？敢问他们高姓大名。”

小欠摇头。

麻三斤嗤啦一笑：“怎么了？不肯说。”

“不。”铁手更正：“他是不愿说。”

然后他再补充道：“他在未击倒他对手、为他父兄报仇之前，不愿道出他父兄的姓名。”

龙舌兰忽道：“对！有志气！雪了耻、报了仇、杀了孙青霞才扬名立万、光宗耀祖去！”

小欠望了龙舌兰和铁手一眼。

那眼神很奇特。

——既似是感激，又似是委屈，又似是针锋相对那一点绽放的星花寒梦。然后他继续说下去，带着寂寞与不平，以及愤慨：

“可以这样说：没有他，就没有我，至少，就没有今天的我！”

铁手偏了偏头：“所以你恨他？”

小欠道：“所以我一听人提起他，就禁不住要说骂人的话。

想食其肉、咬其骨的人何其之多，但偏是真的找他动手算账的人几乎一成也没有，遇上了些死不了的也是夹着尾巴走！”

铁手即问：“你见过他？”

小欠道：“见过。”

铁手道：“他没杀你？”

小欠道：“那时我还年少。”

铁手道：“他不杀小孩？”

小欠道：“他从不杀无还手之力的人。”

铁手道：“你那时不会武功？”

小欠冷晒，讥诈地道：“也许他故意要留下我来找他报仇。”

麻三斤道：“他疯了么？斩草不除根，怕没后患么！？”

小欠一句话顶了过去：“有些人，偏要留下一些大敌活在世上，才能使他奋发，才可让他胜完再胜，更上层楼！”

“好！对了！”龙舌兰一口干尽碗中酒，又把登一声咬破了碗角：

“有志气，就跟我龙舌兰一样！”

小欠瞪了她一眼。

眼神仍冷。
像冰瀑。
如寒潭。
——冷冽、寒傲、且深不可测。

* * *

铁手的兴趣仍在小欠身上，这时候，他就是个十分专业的捕快了。

“你见过他，他是什么样子的？”

小欠这次反问：“他的长相如何，你们不知，却怎么抓他？”

铁手含笑向陈风和麻三斤看了一眼，惭道：“我的资料是不够清楚，原以为在这儿接应的人 would 提供多一些……”

麻三斤有点赧然的道：“我只知道他一定会去‘东南王府，里或‘应奉局’中杀朱勳兄弟，同时也探听到他剑法上的一些破绽和弱点。”

陈风也惭愧的说，“我是负责接待四方八面赶来诛杀孙青霞的侠客，其中‘一绿王’查叫天、‘风林火山’马龙、菩萨和尚、烦恼大师、詹通通、余乐乐这些武林中响 的人物，先后到了。他们口里和情报中的孙青霞，都有不同，有的说他凄厉若猛兽，有的说他娟好如美妇。相同的只有年约三十余岁，人高剑长，好色如命，杀手无情，如此而已。”

铁手点点头道：“这也合理。自他十二岁时一出道就格杀‘快手剑’宋光柬和‘快剑手’徐光速师兄弟以来，几乎每一年都有一两位名震天下的人物死于他剑下，直至去年死的是‘子母离魂索’何花冠，今年败死于他剑下的是‘万里长空’孙擎雷和‘铁胆厉心’孙棘牙兄弟，算来已有十六、七载……这样他今年也该三十余岁了吧？恐怕也差不多了。”

小欠冷笑道：“就凭这些就能逮着孙青霞？三十多岁，高个子，只要他不拔出剑来，这样的人这县里就有三万个！可笑的是：居然还能探悉他剑法上的弊病！要有这样的人，怎么不先把这淫贼恶煞一剑杀了？还用得着告诉他人传出去领了他的功勋？”

陈凤住气，摇了摇头，道：“小欠，你还年轻，比较激情……”

要知道一个人是做不来所有的大事的。”

小欠冷声道：“杀孙青霞只不过是剪除个恶人魔头，算不上是天大的事！”

麻三斤把脸一沉，道：“小兄弟，别把话说满了，虽说我也没真的跟姓孙的会上过，但我总有对付他的方法，不是光凭一把口、一腔热血、光指责人就可以敷衍过去的；你父兄都死于孙青霞之手，这教训还不够大吗？”

小欠忽然沉了脸。

忽尔，就在这顷刻间，铁手发现了一件事。

这儿只有四个人的呼吸声。

尽管涧声很喧闹，归鸦聒、暮猴噪，但在铁手耳里，对众人呼息仍明晰可辨。

但惟独突然少了一人之呼吸。

——小欠！

敢情他是憋住了气！

沉住了气。

所以铁手忙打个圆场笑道：“咱们大家都是一同对付孙一剑的人，不如好好的……”

话未说完，小欠已在说了一句话：

“剑。”

铁手和在场的人都没听清楚。

“嗯？什么？”

小欠又说了一次。

只一个字的一句：

“剑。”

铁手愣了一愣：“你要剑？”

小欠道：“是。”

龙舌兰道：“好，我有！”

皓腕一翻，已疾地自怀里掣出一把剑来，哧的一声，剑出鞘，剑身翠色，剑气侵人。

那是一把宝珠镶愕的翠玉小剑。

一把非常锋利的怀剑。

龙舌兰显得有点奋悦，叱了一声：“接好了！”

玉腕一振，铁手正要喝止，但见青龙乍探，翠玉小剑已投给了小欠。

小欠一伸手，接住。

这回是麻三斤打了个哈哈笑道：“小兄弟用不着太认真话未说完，小欠已出了剑。

剑光才一瞬。

青光骤闪。剑过处，剑风才陡起。

惊雷响千秋。

麻三斤脸上的笑容凝住了。

大家的表情也凝住了。

剑也凝住了。

显然都没想到这大脾气的小青年说出剑便出剑——而且是真的出了剑。

不是向麻三斤出剑。

而是一剑刺向：

瀑布！

* * *

一剑刺向瀑布，然后停住。

剑稳。

手稳。

瀑布水花四溅。

冲力甚锐。

尽管这只是偌大五道飞瀑中一道分支中微末的溅泉，但冲激力依然相当不小，剑一刺入流湍里，水流便淹遮了剑身。

但翠色依然浸透流泉。

握剑的手和剑都稳如磐石。

然后剑慢慢收回，一寸一寸地，一分一分的收回。

这时，大家才发现了一件事：

冷瀑流泉，洒落在剑尖上，收回来的剑，却结成了一层绿色的薄冰。

这一剑，并没有刺人。

也没有伤人。

但已足够造成震吓：

这一剑，竟把飞瀑急湍中的冷水，凝在剑上，结成了冰！

这已不止是剑法！

而是剑功！

——一种极冷冽、寒惊、杀气迫人的剑气！

然而居然在这样一个乡野少年手里随意使了出来！

——如果这一剑是刺向麻三斤，他可避得了？

众人都不知道。

4. 冰冻的火

——要是这一剑是刺向自己，可避得去？

麻三斤也不知道。

只是，他在想到这点的时候，喉头间不禁爆起了一阵鸡皮疙瘩：

惊然。

这是一种把水结成了冰的剑法。

这是一种把快速与锋利结合的力量。

* * *

冰：

在剑。

冷——

在心。

* * *

这一剑竟有如此之大之巨之可怖可畏的力量！

* * *

刺出了这一剑之后的小欠，这样问麻三斤：

“你能找出我这一剑的缺点吗？”

麻三斤脸上淌汗。

少年再问：“我这一剑有破绽吗？”

汗流入麻三斤的衣襟内，麻三斤肥紧的头肉抖哆嗦了一下，丰满滚圆的喉核上下滚了一滚。

陈心欠三问：“你接得下我这一剑吗？”

麻三斤摇首，神色木然。

小欠又道：“你连我这一剑都接不下，可是，这一剑我还没完全练成。

这是我父教我哥，我哥教我的剑法。但我哥死了，爹也死了，他们都是孙青霞杀的——你说：你能觑出孙直剑的剑法上的漏洞！嗯？”

麻三斤神色惨然。

陈凤这下才定过神来，舔了舔干唇：他这时才明白，为何铁手一上来便有“折节下交”，难怪会对这个火爆脾气的小厮这般的有礼了。

他试探地问：“你父亲是‘冷剑先师’叶瑞气？”

小欠还没回答，铁手已道：“叶瑞气虽名满江湖，却膝下无儿。”

陈凤眯着满眼皮子的刀痕，又揣测道：“还是‘九九神剑’毕逢辰？”

小欠冷笑：“毕逢辰的剑法可有我这般冷？”

这回是麻三斤说：“令尊是‘飞花神剑’何太韧还是‘追命一剑’余大畏？”

铁手道：“何太韧太年轻，还不致有廿余岁的儿子。”

龙舌兰接道：“余大畏剑法不高，没有这样剑术高超的儿子。”

麻三斤仍不死心：“那你哥哥是‘挂剑还憎’金小钟抑或是‘寒心寒剑’梁然？”

看来，他已恢复了神志。

简直也回复了镇定。

而且还恢复得好快。

这回连小欠也改换了个眼色去看他，不过答案仍是否定的：

“金小钟的父亲可不会武功。果然？不是在三年前死于孙青霞手里的那个吗？他的老爸可也不会剑法。”

铁手赞叹道：“不过，小兄弟的确练得一手好剑法——却不知这般绝世的剑法，孙青霞如何能取胜？”

小欠迟疑一下，正要说话，忽听那一台客人喧叱了起来。

陈风紧望道：“什么事？”

小欠道：“没事，是我久没端菜送酒过去罢了。”

果然听得几声干咳，那温老头子应着声忙着在店内喊：

“小欠，小欠，别只顾服侍这台子的爷们，忘了那台子的客官了！”

小欠应了一声，向铁手等人道：“我去去就来。”

说着，迅步回到店里，不一会便见他抹台搬凳、送菜提壶的去眼侍其他两台子原有的客人，还有一桌新来的客人去了。

* * *

小欠才一离开，陈风扣髯道：“可惜可惜。”

龙舌兰饶有兴味的问：“可惜什么？”

陈风又展现满脸风刀霜剑，“可惜。他有绝艺在身，也气傲凌人，可惜就不学好，窝在这里，怎不可惜？”

麻三斤也道：“他就是太骄傲、火气大，所以才致窝在这里，也没给好可惜的了。”

龙舌兰沉沉地道：“我倒觉得他很有意思。”

“有意思？”麻三斤晒道，“我看是龙姑娘对他有意思罢了！”

龙舌兰也不理他语音讥讽之意，自顾自的道：“他说的很有意思：咱们老是纸上谈兵，却是如何捉拿孙青霞？总得要直捣黄龙，那才是本领功夫。”

麻三斤当然不服气，铁手却岔开了话题，肃然向陈风问道：

“你刚才说：查叫天已来了这里？”

麻三斤却还是忍不住把他的忿懑宣之以口，不理铁手的问话，只悻悻的说：

“他才是纸上谈兵。咱们说什么也真刀真枪、明枪明火的抓过要犯办过大贼，他呢？连个小厮也没当好，尽是开罪客人。”

龙舌兰在暮色中沉住气看他，尽管在浓郁的暮色里这女子的五官神色令人看不清楚，但麻三斤还是可以感觉得到那明艳照人的眼色在正色的分明的凝视着他，而这女子的艳色无论暗色明昧都不减其艳、不改其绝色。

此际，麻三斤不觉怦然心动。

他对龙舌兰一开始就有一种感觉，而今那感觉于她坐在他的对面望着他，而更强烈膨胀着，以至那感觉仿佛正不断的翻涌出来，就像一条无法收拾的蛇。

麻三斤不大敢与她的目光对触，更何况身边还有铁手在。

只要铁手在场，不管他说不说话，表不表态，其份量已足以沉沙断戟。

他只好避开视线，望地上。

这一望，却瞥见龙舌兰左足架在右膝上，右足踝晃呀晃的，居然还踢掉了鞋子，那一口天蓝色滤绣白凤的鞋儿就搁在桌下，开了口向着桌底，像一个无声的嘲笑，一次暗里的招呼。

麻三斤再次怦然。

只见龙舌兰望定了他一会儿之后，才断定地颌了颌首，道：

“对了，这才是你。你人圆滑，但心头火未熄。我没看错。”

铁手笑道：“麻三哥是火气人，遇着个锐气不短的小二哥，自然就大锣大鼓的敲出星花儿来了。”

龙舌兰忽偏首过去问铁手：“你很想大家都不再争吵、好好议事吧？”

铁手叹了一口气，道：“我只希望大家既然都是同一阵线的人，就勿再自寻烦恼，内斗恁气，不然，哪有余力对敌呢？我就看过不少了不起的人物，每一个都有做大事的志气，每一位都有干大事的能力，但就是不肯团结，大家在一块儿，对冲的力量尤胜于联手之力，结果不是成了一盘散沙，就变成一块和稀泥，实在就太可惜了。”

陈风眯着刀子眼盯着铁手，道：“铁二捕头年纪轻轻，就有包容谦和之能耐，这点就已有了领袖群雄的气派，可真不容易啊。”

铁手道：“承蒙谬夸，不过说真的，一旦有了领袖群雄的心态，就大势已去，这人就没啥看头了。”

陈风道：“铁兄说笑了。”

铁手道：“我是说认真的。”

陈风诧道，“要是认真的，这话却怎么说？”

铁手道：“一个人要是以为他自己已俨然领袖了，那这个人就不好玩、没意思了。”

陈风一时仍未能接受：“哦？”

铁手道：“人一旦以为自己了不起，就路边小食不能吃了，暗街小巷不能混了，打个朝天喷嚏也礼失于人了，这就是失去了平常心，试想，一个人要是没了童真、朱了人心、不能亲民，这个人做什么事都得要循规蹈矩，处处做给人看、让人赞好的，那么，这样活着还有意思不？真正的自己还活得出来不？”

陈风、麻三斤都大为震异。

他们都没想到“四大名捕”中一向都给人目为最谨慎、最忠厚、最至性、最木笃朴实的铁手，也有这般桃脸活泼不拘尘俗的想法。

龙舌兰只妮着眼儿媚、粉腮缱然艳的，亲昵地向铁手道：

“你既然不想大家不睦，我不问原故，我就看你的意思办，我顺着你的方向行吧！”

陈风这才说道：“铁二哥刚才问起‘一线王，查叫天——却不知跟这位‘叫天王，熟不熟？对他是怎么个看法？”

铁手正要答话，只见黯里有几点微光，愈渐行近。

来的是个老头儿。

他手里拿着几支蜡烛，用透皮薄膜裹着，送到每一台的客人桌上来。

皮膜防风，里边透出的烛光，竟淬青带蓝，很有点森寒的感觉。

本来夜色里的火光总令人温暖，但这一点微明，却反照令人觉得夜色分外暗，心头难免有点惨然。

龙舌兰见了，用纤纤十指去围着那一点火光，呵着气笑说：

“哎，这一点冰冻的火。”

5. 愉快的小火

铁手也用手护着那点小火光，感到那实实在在的一点暖意（虽只一点点、一些些、一微微的），道：“无论多微末的火，有光明总是好的，总教人愉快的。”

只见周围上下的四桌客人，也都给端上了这一点小火，此际夜色更浓，水声更响，那数条白练也似的瀑布，给夜色反衬得似银链似的，像有九万七千个人，在那儿同声喧嚷一个老掉牙的故事。

烛火一盛出来，蚊蝇蛾虫，围绕飞舞不已。只见各人头上都有蚊虫绕飞，多寡不一，但头顶都各成一圈，龙舌兰就笑着指道：

“哈！大家都立地成佛了，头上都有了一圈佛光哩。”

铁手就把先头的话和龙舌兰的这句话接着说下去：

“我们处于这时势是黑暗的。就是因为这样，我才要当一名小捕快，为维持这一点小火、这一点微光而尽力。我想两位也是此意。立地成佛，像我这种造孽多的人，愧不敢当；但只要有一天像查叫天这种人不肯放下屠刀，那我们也成不了佛，而就算这一了点儿光未尝上小火，只怕也快熄灭保不住了。”

言下不胜感慨。

陈凤大致听懂了他的意思，但还是进一步问：

“铁二哥的意思是说……”

铁手喟然道：“查叫无所作的孽，那还少吗？用得着我说话吗？”

他麾下十名徒弟，各有各的恶，也不用我来置喙了。为啥这年头武林多事，天下有的是亡命之徒、夺命杀手？实际上像查叫天这种堂而皇之、杀不偿命、罪不容诛的魔星一天仍大模似样的活着，你教那些小杀手、小恶棍能不有样学样，不以为恶行好报么？小罪犯抓一百个、杀一千个都没用，真正御封赐官的大混球还在横行肆虐，教人怎不以为这天下老是道消魔长、正不胜邪？”

陈凤听后就说：“铁二哥也这般想法就好。他在前四天已入三阳，就住衙里，摆明了是相爷的阵仗，试问有谁敢惹？他也打明了是硬要立诛杀孙青霞这个大功的了，我们这些小喽小卒的，也只是秉承上意行事罢了，还有什么可说的？这就所以铁二哥说要知道此案详情时，我就引来了这儿，至少还可以畅所欲言，都是为了这事此人之故。”

铁手听了，沉重的道：“反正，我们此来的目的是一致的：

是要抓拿孙青霞归案。他要做什么，那是他的事，反正咱们只做咱们的。”

这时，可能因四人的桌子当风还润之故，晃摇更甚，若明若灭，远处几声猿啼，直似人在受刑濒死的恶号厉嘶一般，听者莫不惻然。

龙舌兰眼波流转，逐一看去，忽哈声笑道：“别说立地成佛了，咱们头上的飞虫还朝生暮死呢！你看，一下子已散了那么多，死得一地都是。连流水也鬼哭神号的，咱一生能做几件事？

还是不如喝酒吧！”

铁手看了一阵，也似有感触，沉着脸不说什么。

麻三斤对眼前的女子，已不敢小觑。他原以为这女捕头顶多是仗家世余荫成名起家，而今看来，却倏忽多变，能屈能伸，喜怒无常，难以测估，知道是不可轻忽，且对这样一个难惹的女子更生了莫大的兴趣，便道：

“龙女侠说的好，来，我敬你一大碗！”

龙舌兰也欣然举碗，两人一口饮尽，这回点滴不漏，还各自“崩”地咬破了一角碗。

龙舌兰嚼了瓷渣，吐在地上，以手背抹唇道：“那人说的不错，这样喝酒，带血滚刺的，有味道得紧。”

麻三斤用大袖抹唇，嘿声道：“那也没什么，敢不情他能把碗也吞下肚里去……”

忽见铁手往前一凑，示意大家赴前于桌上聚议。

龙舌兰第一个就把头伸了过去。

她一向信任铁手。

铁手说什么，她信什么。

她跟铁手在一起，就是要学东西。

不，更准确一点的说法是：她跟铁手在一起，目的就是为了要和他在一起。

* * *

她伸出了脖子，就算在惨绿色的灯光映照下，她的颈子还是那么细、那么长、那么匀、那么柔、那般美、那样好看……

颈根上还浮有细柔的毛，令人有想亲吻一口的冲动。

麻三斤就压抑了这种冲动，由于压抑得那么困和难，使他为这想法付出几乎全身发冷和哆嗦的代价。

* * *

铁手确是跟他们密议，但说的并不多，更不长，之后，他们又开始饮酒、吃茶、咬崩了香炉大的酒碗。

并且商议如何捉拿、诱捕、诛杀孙青霞的方法。

铁手认为应该设法找小欠引路认人。

龙舌兰居然说了一句：“我那未漂亮，要是那孙淫魔有眼光，看上我了，我就大可色诱他，误他一个大意闪神，嘿嘿嘿，他就落在本姑娘手里了，教她喝本女侠的洗脚水！”

她这么一说，众皆哗然。

铁手还笑着喝止她：“你把话撑大了。小心姓孙的听着，找上你了你可追悔莫及。”

龙舌兰只说：“我只怕他不来。”

陈风的看法是：“我把这魔君的案子办成了就退隐了。这些日子在官场上也看够了、看怕了，在六扇门里也混得多七扇了，不想再糟塌残生了。”

他充满疲惫的自嘲道：“不过，每说干了这一次就收山的人，总会遇上祸事的，不是教他收不了手就是丢了性命，但愿我是个例外吧。”

说着，又敬众人一碗。

大家也陪他喝这微带感伤的一碗酒。

至于麻三斤，倒表示他气度大，能容人，所以说：

“带着陈心欠一道去好了，看他性急意切的，咱就成全他个扬名立万的好时机！”

大家又为了勉励（或者替他掩饰）他的好意和气量，又各敬一大碗。

这样你喝一碗，我喝一碗，他咬一碗，她咬一碗的，好像这人暮里、飞涧旁、山崖上，这一点绿磷磷的小火，予人的情怀竟是愉快的、浓情的……”

* * *

直至那一刀，竟就往龙舌兰那白生生的、匀匀的、美美的、柔柔的细长脖子上飞所下去之后——

——在铁手大喝了一声：“好久不见”之时！

第五章宝刀不可轻用

1. 好久不见

很长。
且美。
——龙舌兰的头。

* * *

很利。
且亮。
——杀手的刀。

* * *

一刀砍下，也不过是美丽的头颅。
可是人只有一生，何况美丽的女人，应该让人疼惜的，不是供人杀戮的，可不是吗？

* * *

这时际，刚好龙舌兰又伸长了脖子，在细听铁手说话。
她聆听时候的神情很恬美。
她很钟意听铁手说话。
无论他说什么她都喜欢听。
因为当一个女人钟情于一个男子的时候，就算他的呕吐她也觉得欢心。
同样的，如果一个男子深情于一女子之时，就算她在呻吟他也会神驰心荡不已。

铁手本来正说到：“奇怪，怎么今天那姓温的老板出来的时候，你们没有招呼呢？”

陈风怔了一怔，道：“姓温的？”随即恍然，“温老头儿？”

麻三斤道：“他今天并没出来，我也觉得奇怪。”

铁手诧然道：“刚才出来点灯的，不就是他吗？”

陈风道：“不是，那老儿我们也没见过……”

这时，铁手就发出一声叱喝：

“好久不见！”

（好久不见）本来是日常生活的一句惯用招呼，可是此刻突然大声说了出来，就显得十分怪异突兀。

他这句断喝甫出口，刀光就到了。

先见刀光，才闻刀风。

有了刀风，刀锋已至！

按照道理，若龙舌兰这时才避，就一定避不过去。

可是龙舌兰躲得快。

她几乎在刀光掠起前的一刹，就已经缩回了脖子，并迅即抽出了她的一弓五箭和怀剑。

那人一刀不着，却砍在桌上，那人借刀势之力一点，立即飞弹而起，往后掠去。

但他虽快，铁手更快。

他一手已抓住了刀锋。

这把刀，刀弯如狗尾，刀口如犬齿，十分锋锐奇特。
那人一抽，已收不回刀，当机立断，即撒手弃刀而去。
铁手喝了一声。

“好！”

* * *

那人一刀落空，杀不着龙舌兰，但杀意却全未消减。
反而更浓。

因为不只一个人，一把刀。

至少有十个人、十把刀，同时攻向铁手、陈风和麻三斤。

但这三人都似早有准备。

尽管那十人十刀是几乎在水流急湍声中完全声息全无的欺近三人身后才发刃出招，但麻三斤、陈风尘、铁手却几乎也在同一时间发难：

麻三斤以一口布袋，手抓袋颈，袋有沉重、尖锥事物，一旦挥动急荡，以袋肚撞砸，反击偷袭他的杀手。

陈风人未转身，已发出了一排掌。

人在转身，再一排掌发了出去。

但他已转过了身子，又是一排掌劈了出去。

背后的敌人和敌人的刀，全近不了他的身。

铁手已夺了一刀。

他就用这刀还击封架攻向他的刀。

攻向他有四柄刀。

四个人。

四个人刀法都不同。

一个凌厉。

——凌厉得像凄风昔雨，刀刀都似要与人拼尽残生。

一个猛烈。

——猛烈得像电逐雷轰，刀刀都活像开山劈石。

一个狠毒。

——狠毒得就像与他有不共戴天之仇，刀刀都得要斩草除根，灭绝敌人的祖宗子孙各十八九代。

一个却温柔。

——温柔得要亲吻缠绵，刀刀都要与你如漆如胶、非见死生不休不散。

然而铁手只随意出手。

随心出刀。

他只见招拆招。

见刀破刀。

他轻描淡写，已破了这四刀。

他一面破招解刀，一面还赞叹他手上的刀：“这是好刀。”

然后又说：“用这好刀定是好刀手。”

之后又说：“一个爱刀的人是不该随便弃刀的。”

那发出第一刀杀龙舌兰落了空失了手的人，已跃到亭上檐尖，他蒙着脸，裹着头巾，森然道：

“我没有随便弃刀。在命与刀之间，我选择了命。”

铁手大力的颌首：“选得好。宝刀不可轻用，人命不可轻忽——还是性

命来得珍贵切要。”

他随即又说：“可是，你却用刀来取他人性命，一个不珍惜他人性命的人，他人也不会珍惜他的性命的。”

他补充道：“何况，宝刀不可轻用，你已经用了，而且已失了手，这把‘狗口神刀’，你已不配再用了。”

那人一挥手，他的十名刀手立时停止了进击，只听那人又怒又惊，龇齿道：

“你……你知道我的刀——是！”

铁手洒然道：“我不仅知道你这把是‘狗口刀’，更知道你就是‘杀手和尚’中其中一支的领袖，你就是好久不见了的狗口大师！”

* * *

那站在亭檐上的杀手深深吸了一口气，几乎也可以想像他的心情震愕到什么地步，只听他厉声问：

“你——早已知道我们来了？”

铁手笑道：“不迟不早，总算及时。”

那人张大了嘴巴，他手下的刀光熠熠，反映出他嘴里呵出来的雾气：

“你……是怎样知道我们来了！？”

铁手道：“我听到的。”

那人陡地笑道：“这儿水声那么大，你长的是蝙蝠的还是田鼠的耳朵，居然还可以听到我们包抄过来！？”他语音里满是不信。

铁手道：“这也不难。你们是从涧上潜跃过来的。我这儿迎风，你们躯体挡着风位移动之际，风势自然有些断续，虽然细微，但我还是可以感觉出来的。再留意一听，自然便可以分辨得出除水声外还有你们衣袂破风之声了。你们踩在水上，虽然十分短促，稍落即起，但水势亦因而分流，流水亦因泥淖翻起而变浊了，此际虽然很快，但只要小心看，还是可以观察得出来的。”

说到这里，铁手还附加了一句：“就像现在，还有十位朋友，正自涧上赶了过来，你们这下可汇合上了！”

那人撮唇厉啸道：“好，既然你说破了，咱们就一齐送你上路吧！”

他厉啸急锐，在暮夜里更是如山魑夜号，豺狼吼月。

他啸声一起，只听霍霍连声，约十名大汉，背拿执刀，自瀑崖上跃下的跃下、掠至的掠至，有的还自飞瀑湍而下，直滑落涧里，再潜上水面来，总之，都动作奇速，行动俐落，一下子，联同先前十名同伴，已把铁手等四人团团包围着。

这包围还不止于陆上、山上，就算在水中、崖下，都有他们的伏兵。

这些人都神色精悍，目露凶光，蒙着颜面，不发一言。

他们手中都执着刀。

不一样的刀。

有的是单刀，有的是双刀，有的是薄刀，有的是厚刀，有的是大刀，有的是小刀，有的是鬼头刀，有的是斫马刀，有的是大关刀、有的是链子刀，有的是柳叶刀，有的是大朴刀，有的是三尖两刃刀，有的是九环双锋劈挂刀，有的是肥身薄刃的蚌蝶刀，有的是可以一作二又二合为一的鸳鸯刀，有一把是至美得令人心碎的碎梦刀。

都是刀。

刀都利。

也厉。
每一把刀都有杀气。
每一个人都是杀手。
他们要杀的对象是：
铁手。
——还有铁手的朋友。

* * *

这么少的朋友！
那么多的敌人！
——人世间怎么总常见这样凶险的情境！

* * *

铁手笑了。
他如见故人一般热烈宽怀：
“果然是你，好久不见，狗口大师，这么多年来你虽失意于刀，但仍钟情于刀，也未忘情于刀。可惜，最终还是入了邪道。”

2. 好狗不见

那站在亭檐上的人终于撕下了他的蒙布，狠狠地（包括扯下蒙面的动作，说话的语调、以及盯着铁手的眼神）他说：

“你怎么断定是我？”

他这样问。

——他一旦撕掉了脸上这一层布，就没有回头路了：不杀铁手，便无退路。

这事他明白，铁手也了然。

他叫破这个名字，也因为要绝了他的后路。

——因为这是名他和他的三个师兄弟追缉已久的凶徒：

这个人原是武林中一条好汉，名叫“九口飞刀”屈圆，一向喜欢收集宝刀，精研刀法，却先毁在色戒上。之后变本加厉，以致万劫不复。他一生跟“狗”字有缘。他原属“白狗大山”人氏，却搭上了‘狐群’首领曲尖的三妾曲犬氏，二人暧昧事发，曲尖兴问罪之师，灭了“白狗派”，他就逃到“狗不理沟”，躲藏起来，曲尖和“狐群”弟子，找不到他，也只好不了了之。

却不料屈圆心怀复仇之志，加盟了与“狐群”为敌多年的“狗党”一帮，率众灭了“狐群”，杀了曲尖，还强暴了曲尖的四个妾侍五个女儿，之后声名甚劣，他就索性扯破了脸，连“狗党”的领袖马大哈他也杀了，自立为首领，与他“狗党”弟兄无恶不作。

本来，他要是犯上小案小事，那也就罢了。偏他专劫赈灾粮饷，这点才最要不得，也因而才致惊动了四大名捕：

四大名捕插手的理由是，这时节朝廷只有强征暴敛，哪有出钱来救万民于水深火热中的好事？若有赈饷，大都是某地遇兵劫旱灾、水患风暴，别处百姓于心不忍，辛苦募捐粮食银两，这本已不足不敷了，且点点滴滴都是血汗粮、辛苦钱，要是给劫去了，那些在灾难中的昔民还倚仗个啥？

四大名捕一旦知悉此事，便主动承办此案。因而才得知：

“狗党”一派人马之所以胆敢明着挑专劫赈济粮饷，便是以为官方只会集中兵力保护进奉皇上的花石纲，对这种济民征款，是不屑一顾的，所以他们便肆无忌惮，胡作非为。

“四大名捕”才一出动，便瓦解了“狗党”。

但却逃了个屈圆。

这屈圆后出家为僧，由于他嘴大牙尖，遇天热时伸舌子嘴外，人多称之为“狗口大师”。

四大名捕原就是要找此人已久。

他们都记住了这个人，和他做过的事。

所以，当铁手一旦夺得了对手的刀，看清了这把刀，也认出了这把刀，便同时也推测到那刀的主人，就是：

——狗口大师！

* * *

对狗口大师的问题，铁手只回答：“我一直怀疑‘杀手和尚’集团里，你是其中一个，现在总算印证了。”

* * *

狗口大师仍要追问：“你凭什么怀疑我是‘杀手和尚’里的人？”

铁手道：“因为像你这种人，跟‘杀手和尚’那一帮人，正好臭味相投。你杀人时有人曾目击你手上的刀，跟以前屈圆手上那把‘狗口神刀’，十分吻合。”

狗口大师依然追问：“你说你留神便听出我们来了，你好端端的却是留神作啥！？难道是有人泄露我们这次的行动不成！？”

铁手也感觉到有点诧异。

有些不寻常。

因为狗口一再追问。

——他原不必要这样问。

——要问也不必如此问个不休。

——他这般追问不已，就像是跟谁在解释什么似的。

但铁手还是回答：“酒。”

狗口一怔，道：“酒？”

铁手道：“你们在酒里下了毒。”

狗口狞笑道：“但你们都喝了酒。”

铁手道：“但酒里的毒力并不重。”

狗口狰狞地笑道：“对你们这种人，用过重的毒力，岂不打草惊蛇、一尝便知？但这一点点毒，来自川西蜀中唐门，也够你们受了。”

铁手道：“可是那位小哥儿却一早发现了这个。他教咱咬崩大碗的瓷，那瓷里涂了解毒的药沫。”

狗口脸色大变：“那小王八有这等能耐！？蜀中唐门的‘小披麻’他都能解！？”

铁手道：“就算他解不了，却别忘了，他的老板是姓温的。”

狗口脸色更难看了：“‘老字号’温家？”

铁手笑道：“对，专门制毒解毒的温派高手。”

狗口这次又张开了大口，大口大口的喘了几口气。

龙舌兰忽然插口，道：“你真像。”

铁手故意问：“像什么？”

龙舌兰说：“像只狗。”

陈风也故意接问：“他可是有名的杀手。”

铁手道：“如无意外，他就是‘杀手和尚’集团里负责南部的杀手领袖，他手上这些人正是：指脚、指手、指口、指鼻、指舌、指身、指意、指色、指耳、指食和尚，以及风情、风险、风头、风狂、风沙、风向、风云、凤花、风雪、风月等十位和尚，这些人曾是‘狗党’里的好手哦！”

龙舌兰笑道：“他再威风，这些人再厉害，他也不过是头狗，只敢往乞丐钵里抢饭吃。你跟他讲‘好久不见’，又用‘好久不见’来作为提醒我们提防偷袭的暗语，我看这暗号光是为了他，也说改一改了。”

麻三斤也故意问她：“改什么？”

龙舌兰在*敌当前，倒很有闲心闲意的答：“改为‘好狗不见’。”

她见狗口大师气得牙齿嗑得格登作响，更为得意，还说：

“他长相像狗。我是广东人，‘久’、‘狗’音相近，对他而言，意思还相通哪！至于这干杀手大哥们，就更不成材了，我只看见他们为狗作伥，不敢以真面目示人，个个都嵌了双三、四白眼，除了招杀外还报凶，只怕命不久长矣！要是早些夹着尾巴逃，侥幸的只长了现眼，却还可保得住性命呢！”

在龙舌兰眼中和感觉上，的确，狗口大师就像一只狗（一只会“飞”上亭檐的“狗”），而那一千杀手，全是眼瞳有血丝串过，眼白多于眼珠（脸的其他部分看不到、蒙住了），她一看便觉得这些人没好下场。

——可是她自己呢？

人多懂得看（清楚）别人，却不看（清楚）自己。

狗口大师当然气极了。

但却不是气急败坏。

他又龇出利齿，嗥笑道：“你们少得意，少狂妄！死到临头的，是你们自己！”

陈风见有铁手主持大局，龙舌兰掠阵，于是心中大定似的道：“怎么说？我知道‘杀手集团’南分支是最人多势众的一组，难道还有援军赶到不成？”

狗口双眼狰狞地笑道：“你们完了。”

麻三斤嘿地一笑：“哦？”

狗口咧嘴笑道：“你们还是中毒了。”

陈风险上刀纹又起：“中毒？酒里的毒早已解了。”

狗口道：“酒里的毒，只是小意思，火光里的毒，才真是你们埋死于‘杀手涧’下的杀手铜！”

3 . 一刀之痛

这一句话和这一道埋伏，龙舌兰、陈风、麻三斤显然都没有想到。

他们大吃了一惊。

连铁手也脸上倏然色变。

龙舌兰哀惊的叫了一声，花容失色：“你……你们……！”

铁手修然嘶声道：“你在烛里下的是……什么毒！？”

狗口狠笑一字一句地道：“‘下三滥’的‘大披风’！”

话一出口，龙舌兰已开始软倒。

铁手大吼一声，勉力挟住桌子，方才不立即仆倒。

陈风与麻三斤都已东摇西摆，宜似醉了八分再病了九成的废人。

他们四人原围桌四面而坐，而今对敌，便一起背桌而立，但而今四人都东倒西歪，大家都挟着本来背靠的木桌子，当是怒海汹涌里的挡木。

狗口和尚又自腰间抽出一把刀。

这把刀本就像蛇一般盘缠于他的腰间。

那是一张软刀。

缅刀。

宅柔软如布帛。

锋锐直可削铁如泥。

快利得吹毛断发。

他是名爱刀的人。

一个爱刀的人，身边绝不止一把刀。

——正如一个爱石、爱画、爱女人的人，决不会在他家里只有一颗石头、只有一幅画、一生里只有一个女人。

他是名杀手。

杀手身上总是不止一把凶器。

何况他是一个好杀手。

——好杀手至少会留着一件万一杀不了敌人也可用以自杀的兵器。

更且他是一名杀手的领袖。

所以他不只一道杀手锏：

他一刀没能砍下龙舌兰的头，已另行伏有二十名杀手进袭其他三人，这两个狙击若仍不能得手，还有酒里的毒：小报麻；这还不成功，仍有一记绝招：

烛里的毒。

——大披凤！

* * *

高手总留一条路给自己：

活路。

杀手决不留任何路予他的目标，除了：

死路。

——所以狗口和尚留给自己一把锋利的缅刀：“如花”。

他也为他的敌人准备好了双重的毒药！

——不死不休。

* * *

狗口和尚已发出长啸。
老虎一般的厉啸。
他下令：
发动！
——决杀的时间已到！

* * *

他的人就立即出手：
杀人！
先出手的却不是那二十名“指”字辈和“风”字辈的杀手。
而是另外两桌的客人：
那对母女！
那三名商贾！
他们一齐打掉头上的官装、云髻、帽子、介巾，都赫然亮出光头。
光的不仅是头。
还有他们手上的刀。
他们一共五人，五人五刀，其中两刀（那对母女，长相最慈和、温和，
出刀却最狠、最狠！），飞斫铁手；剩下三刀，纵斩陈风尘、麻三斤和龙舌
兰！
刀光甫起，刀风大作。
这才是夺命快刀！
这才是要命的杀法！

* * *

这几人一直都在铁手等人的身后、桌旁，一旦出手，刀已到，看他们的
刀势，便知道：
那只是一刀的痛。
——因为谁着了一刀，都必死无疑。

* * *

“狗口和尚”屈圆虽毒倒了四人，却不轻易、亲自下杀手。
他仍调了他的一着“伏兵”——一早扮作茶客的五名最宠信得力的杀
手：“杀手三父子”贾中锋、贾风骚、贾风流以及“杀手母女”杨风铃、朱
风霜，先行猛下杀手。
他自己呢？
自然也不闲着。
他一长身就掠了过去。
一刀就劈了下去。
极凶、极狠、也极无理的一刀。
他砍的是：
还有一桌的人。
那一桌只有一个人。
这人来得比铁手的那一台还迟些，他是俟铁手等人话几乎谈了一半、酒
也喝了一半、茶也上了个八成凉了个三成时才上这店来的。
他是一个中年书生。
——他许是因为要静心读书，才会上来这儿喝酒吃饭，敢情他也可能是
住在这店子里的客人，可是，这回，却偏遇上了这样一件祸事，而且还遇上

了狗口和尚那么一个杀手领头！

狗口这一刀，不是对付敌人，而是先杀向他！

这书生惊愕已极，只来得及一缩头、一低首，那刀已砍在他的背上。

狗口和尚也不等血溅迸出来，已飞起一脚！

那书生闷鸣一声，整个人给他踢飞起来，呼地直落到瀑布帘里头去，扑的一声沉入潭水里！

只这样一刀，就杀了一个人。

狗口要杀铁手，当然是有理由的：就算“上头”不下命令，他也要杀敌手的，因为铁手本来就是来抓拿他的人，他跟他有仇。

可是他本无理由要杀那中年书生，他与那中年书生也互不相识。

但他却一下手先杀了书生。

因为他不能留下活口。

他也许是怀疑那书生是铁手、陈凤等人之“后援”或“伏兵”：

为了安全，他要先杀了书生才安心、甘心。

他可能只是要先绝了铁手、龙舌兰等人的“后路”。

他杀书生说不定是为了一点点的疑心。

那就够了。

杀手杀人是为了任何私己的目的：

包括为了保护自己。

——这理由就他们而言，已很足够，是已“天经地义”了。

他们杀人甚至不须要理由，就像手握大权的奸佞要对付忠臣烈士一样。

* * *

狗口一刀了结了书生，踢他落入涧中，但这却激怒了两个人：

铁手和龙舌兰。

* * *

可是他们不是已经中了毒，失去了抵抗能力，正萎倒于地，任人宰割吗？

* * *

对敌之际，人之所以会倒下去，总有许多原因。但大都迫于无奈，例如：

——受伤了。

——太累了。

——支持不下去了。

不过，还有一种原因，那就是：

——正是要引诱要宰割他们的人前来宰割！

* * *

这也就是铁手等人倒地之真正用意。

4 . 斫风快刀

明明已倒了下去的铁手与龙舌兰，突然弹了起来。

铁手的手，已绕过那对母女的刀锋，分别击在她们的上身。

这对母女没料到明明倒下去活不了的人能够飞弹了上来，且作出如此这般急攻猛击。

母女两人都想避。

但都避不了。

铁手的掌似有一种“力量”：

磁力。

他在出手之时已“吸”住了她们，根本不容她俩闪躲。

于是两人一齐中掌。

在这一刹那间，这时杀惯了人的母女心里都有同一种想法：

——这次死定了。

可是谁都没死。

虽然两人都着着实实的着了掌，但两人都只觉突然间像给人抽尽了气和力、神和魄，但却仍实实在在的活着，没死，没咯血，甚至也像是全没受伤。但却完全脱了力。

* * *

这时“杀手母女”当然是见过世面的人，她们杀了也杀过许多难杀之人，因为以“母女”身份作掩饰，使得她们的行藏更难为人发现，却更易下手杀人。

她们也许还听过这么浑厚的掌功，但没见那么浑宏的掌力却能用如此巧妙的劲道快速地使出来，更绝对不知道这样快疾、浑雄、犀利、诡异的掌法，打在人的身上，却死不了人，只法了自己一身的气力。

这是她们首次目睹。

也第一次亲历。

——当她们发现世上居然有这种掌法的时候，她们已萎倒了下去。

是真的倒了下去，不是佯作的。全是瘫痪的那种倒了直去。

* * *

“杀手母女”一倒，那“杀手三父子”，同时也遭到类似的还击。

龙舌兰、陈风尘、麻三斤全都弹了起来，一个吃住一个。

这三父子当然觉得意外。

这“杀手三父子”在杀手行业里，名气很响，倒不是他们杀了些别人都杀不了的人，也不是他们杀人的手段和方法太特别，而是他们杀了人之后的特别嗜好。

他们好吃人肉。

他们喜欢在杀了人后，把人煮了来吃，下的佐料，就跟煮狗肉、鹿肉、羊肉的没啥两样。

他们还喜欢送酒下箸，三父子还吟诗作对，臧否人物，纵论时弊，酒到酣时，还我夹给你一块人肉，你夹给我一块人肉，对饮大啖起来……

有时候，赋出绝联妙句的，就赏之余一伙闲谈吃了能壮阳益气的睾丸；要是词章欠顺，文句不通，那就罚吃一粒服了睾丸会痛的眼珠——这些器官当然都来自给他们宰杀了的人的身上。

有人指出他们残忍，他们却不以为然：

“残忍么？我看不见得。人都死了，不吃白不吃，吃了也不会再让他多痛一点，多死一次。”

也有人笑他们什么不好吃，却吃起人肉来了，禽兽不如。他们却申辩：

“不吃人肉，不懂人生。人肉滋补得很呢！人吃牛羊猪狗鸡鸭，多低压！人该吃人才是！人不是天天在吃着人么！？只不过不同吃法而已。我们是将他杀了才吃，对着干，明着吃，吃得光明正大，他们才是笑里藏刀，吃人不吐骨头！”

还是有人说他们这样连人带骨都啃了，不怕冤魂来烦缠？他们也表明了意思：

“既做得了杀手，就不怕鬼。就像剃得了头，就不怕汗冒于顶。人死了，上葬会臭会烂，火化变尘变烟，本来好好一个人，多可惜呀，多浪费啊，不如尽吃到我们肚里，好进补进补，死了的没蚀着，沿着的是净赚了。”他们便如此说得头头是道、自鸣得意。

他们杀人也杀得自得其乐，洋洋自得。

可是不是这一次。

这一次不行。

他们三人，一向是联着一起出手的。

——一人出手两人护。

——一人遇险两人救。

一旦突袭，一攻前，一顾后，另一则进可助攻、退可援后。

但这次他们以为敌人已倒，所以，他们分了开来，三人，三刀。

刀极快。

——斩风快刀。

不过没有用。

贾中锋忽然只觉眼前一黑。

麻三斤的布袋已兜头兜脑套住了他。

贾风骚忽见父亲给一大布袋罩住，大惊收刀，陈风一掌打到，他情急向
/百忙中/危殆时将刀背贴身一格，陈风那一掌“啪”地打在他刀身上。

他挡过了陈风的一掌。

可是没有用。

他只觉胸口一麻。

他的刀只挡住了敌人的掌，但挡不住对方的掌力。

掌劲仍透过刀身，击中了他。

也击倒了他。

贾风流的情况更糟。

他是负责对付龙舌兰的，可是他那一刀，并不是所向龙舌而是撩。

——也就是说，他出刀不是为了即取龙舌兰的命。

而是撩割她的衣衫。

他要看她：这么一位白皙、粉丽、轻俏且有威名的姑娘，水绿华衫里面到底是怎么个的优美身子。

想到这里，他浑身都热了起来。

他决定要先看一看。

看了才杀。

杀了才吃。

——说不定，杀之前，还可以来上一来！

当然，他那一刀并没割开龙舌兰的衣衫。

但龙舌兰手一招，一剑已钉入他的胸膛。

他捂胸，瞪目，哑声怒嘶：

“你没——”

他不眼气。

他不甘心。

因为他没料到龙舌兰没失去知觉，所以才中招。

他并没想到龙舌兰的剑比刀短，却一甩手就先他的刀而刺中他的胸膛。

所以，他就这样永远不明白的死了。

他当然永远不会明白：

一，龙舌兰没有给毒倒是因为她一早已怀疑烛焰有毒而且早就收到通知烛火里有毒。

二，龙舌兰的怀剑纠镞系着两条颇有弹性、韧力的丝绳，她袖口腕底箍有一层弹簧机片，是以，她一出手掣腕，剑就疾弹出去，射向目标：

她的剑像箭多于剑。

她的剑法也就是一种箭法。

不过任何人的剑和箭都做不到她随手可以做到的事，例如此际：

她只一沉时，“咄”的一声，她不必抽不必扯，不必过去死者身上拔回怀剑，那把翠玉小剑已疾飞回她手里、掌中。

似会听主人话的鸟。

依人小鸟。

——箭鸟。

剑之鸟。

5. 狠心之刃

龙舌兰、麻三斤、陈风尘的出手非常突然，也非常的快。

所以得手也特别快。

——道理很简单：快，便有；慢，便无。

这道理谁都懂，但要真的能实行的才有用。

学武的人越学到高处，越懂得这道理：因为快和慢的分别，哪怕只一丁点儿，一刹那、一瞬间，但已足以定生死、判成败了。

他们三人虽快，但当他们三人解决了三名杀手之后，才发现铁手不但已放倒了两名杀手，而且还缠上了正欲逃离的狗口和尚，更令人难堪（因为相形失色）、难能可贵（铁手还对杀手饶而不杀）以及难以置信的是：

铁手一面跟狗口对招，一面已至少“点倒了”十名敌人！

——都是一流杀手的敌人！

* * *

铁手一出手就使“杀手母女”失去了战斗力——不到必要的关头，他决不杀人，这是他向来的原则——然后就发现狗口和尚也斫倒了一人。

一个不相干的人。

一位茶客。

一名书生。

铁手却因而愤怒了。

一向都很沉得住气的他这回是真正的、深深的震怒了。

原因是：这本是武林中的仇杀、江湖上的恩怨！

但这杀手的首领却杀了一名无辜的人！

一个老百姓！

所以铁手出手再不容让。

狗口杀手一旦所翻了书生，便发现原来铁手、龙舌兰、陈风、麻三斤谁都没中毒，谁都没真的倒下。

他几乎是即时的萌生了退意。

他要想退走之念一起，但却发出了尖啸：

这啸声正是下令：

攻击！

* * *

他下令那二十名杀手一齐攻向铁手！

——惟有这样，他才能走！

* * *

一个杀手，定必要狠。

不狠也不能当好杀手。

所以他一刀就斫翻了一名毫不相干的书生。

他出刀一向狠。

出手也狠。

他对对手当然狠。

就算对手下也狠。

——否则，他哪还可以当得了一群狠心杀手的头头！

* * *

他是够狠他的人甚至比他的刀还狠。

可惜他遇上的是铁手。

铁手办案有一个特色：那就是不是极为棘手、不是狠角色，他还真不愿出手。

* * *

狗口一走，铁手就截住了他。

狗口口中发出狂啸，一刀斫下。

刀破空。

破风。

刀势回旋破势而至：

刀斩快风。

快刀斩风。

风快刀斩。

斩刀快风。

这一斩，比风快，比招快，甚至比刀光还快、比快还要快！

这一刀劈向铁手脑门，活像要把他劈为两段才甘心、才情愿、才心甘情愿！

* * *

对那么快利、犀利、锋利的一刀，铁手只不情不愿的双手一张，然后一合。

就这么一下——

他就在刀锋只差一粒米大的缝隙就斫着他之前先行拍住了刀身。

挟住了刀身。

狗口发狠一挣。

不动。

再力争——

脸都涨红了：

刀仍不动。

* * *

刀就嵌在那儿了。

这一把风快锋快的缅刀，就像是天生就镶在那儿的，且像是镶了五、六十年了：

它就像一直都在铁手的手里。

狗口突然做了一件事：

* * *

他霍地翻身、掠起、舞刀——

这是他两次对付铁手以来，用了两招，也一气弃了两次刀这是他平生未遇之耻。

首逢之辱。

但也是前所未有之事。

他飞身、长探、急跃于飞瀑上。

* * *

他要趁黑以飞瀑作掩饰，以图遁身。

但铁手又霍然出现在他身前。

瀑前。

湍流已溅湿了两人。

狗口还未落定，也没喘定，但已拔刀。

他这回拔出一把白色的刀。

纯白。

白如瀑布，瀑出一团白芒。

在黑夜的飞瀑中，谁也分辨不出他手里拿的，究竟是刀，还是飞瀑？

* * *

却听铁手语音悠然的道：“宝刀不可轻用，壮志不可怠忽；”

他双手里还挟着敌人那把斩风快刀，“你弃了一次刀，又弃一次刀，在保命一节上，你弃得对，弃得好；但在斗志上，你这样一弃，还打什么？拼什么？”

“你只敢对他人狠，对自己却心软得很，连刀都握不住，算什么杀手？你还是放手吧，真正放下了刀，收了手，才有望保住你自己的命和残生。”

铁手人在瀑里，盯着迸溅急流中的那把刀和持刀的人，如是说。

第六章倒冲上天的瀑前

1. 忍心之刀

黑夜。

在西天那儿沾一点残阳余晖。

白瀑。

在瀑花那里还有一截是白刃。

狗口盯住他那身着玄衣、整个人在急瀑飞流里沉甸甸如铁似石的敌人。

他当然不会无故弃刀。

他手上的刀，是他目下唯一的希望。

——若早知道这酒里烛内的毒都毒不倒铁手，他才不会贸然发动这次的狙击，以致自投罗网。

他加入这杀手组织，最主要的原因之一便是为了逃避四大名捕的追缉——一旦加入了“杀手和尚”集团，就有办法找到掩护，躲过任何追缉。

自己干吗还去捅这马蜂窝？

尽管他手上的人多，这次组织里也派出最多的高手来配合袭击！

他大悔。

——他当然不是对自己过去的作为而后悔。

他悔的是为何要接下这桩任务！

他狠狠地盯住他的敌人，龇牙咧嘴道：“你怎么知道蜡烛里有毒！？连掌柜的小伙计都给烛毒毒倒了，你们怎么不倒！？”

虽然瀑声大如密雷，铁手平和的语音依然平和的传来：

“你没看见烛一烧，我们头上的蚊蝇都纷纷落下来吗？它们就是给毒死了，看了又焉会不防？”

他顿了顿又稳实地道，“何况，送烛来的既不是温掌柜的，也不是小伙计小欠，刚刚我问过了：这‘崩大碗’店里没这个人。”

狗口已分不清额上的是暴雨还是汗水，嘶声喊道：

“那你们又从何得悉店里茶客是我们的人！？”

铁手平心静气的道，“这个时候还有母女在此地茗茶饮酒，也未免太离谱了！再说，那毒烛毒倒了虫豸蛾蝇，他们却宛然没事，总是会家子吧？而且，我们佯作中毒倒地时，他们也禁。不住喜形于色，怎教人不生提防？”

他在此时居然还恭维了一句：“何况，阁下是‘杀手和尚’集团里最多刀手杀手的一支，这点素有闻名，我等当然不得不多加留神了。”

狗口狠命的盯住铁手，露出他白森森的尖牙：“你到底想怎样！？”

铁手只和气的道：“抓你归案。”

狗口吼了一声：

“我要你狗命！”

只见他这咆哮一声，唾液喷溅得就算在激流急瀑里依然零星可见。

铁手笑道：“别激动，可你有狗命我没有。”

狗口大叱一声：

“杀！”

他出刀。

刀自白瀑出。

他这一刀已全力以赴，用尽全身、全心、全面的精神气力，尽汇这一刀上，要一刀劈杀大敌铁手。

他这把刀也得来不易。他是狙杀了法源寺的百忍禅师才夺得的。这原是百忍的刀。

这把又有一个名字，就叫“白刃”。

这是一把很白很白、很好很好、很利很利的刀。

而他是一个很狠很狠的杀手。

* * *

他大叫一声：“杀！”其实是下了个命令，所以，先下手出刀的，是团团包围住瀑布水帘中的铁手那二十名刀手。

二十把刀，分不同角度，由不同的人，以不同的招式，分了前后两批攻向铁手！

他们都是训练有素的杀手——分成前后两批，当然不是削弱了自己的力量，而是避免了太多人一齐出手，会抵消了自己的力量，分批出手，使敌人应接不暇、力尽神疏，便有可趁之机。

这些杀手在这顷刻间已结成了刀阵。

定好了战法。

——敌人武功再高，也不过是一双手。

一双手能应付十张刀吗？

就算能，他们仍胜券在握，因为：

他们还有十张刀。

* * *

就算对手真的能空手应付得了，二十把刀，他们也有恃无恐：

因为还有一柄刀——

百忍之刀。

——狗口的刀。

* * *

忍是为了什么？

忍是为了有朝一日的振起。

百忍呢？

百忍是为了总有一无能：不飞则已，一飞冲天；不鸣则已，一鸣惊人。

要是忍只为了忍而忍，而不是为了他日 / 将来 / 以后的奋发而忍无可忍仍然忍、忍人之所不能忍，那“忍”，就变得毫无意义了。

狗口当然不是这种人。

他忍，是为了要杀人。

他忍住一时不出手，是为了伺候时机一击必杀。

——现在这时机已至！

他在瀑布中刺出了一刀：

谁也分不清那是水花、白瀑、还是刀！

连他自己也分不清楚，敌人能不着他的刀、不挨这一刀、吃他这一刀吗？

* * *

铁手呢？

他双拳能敌十、不、二十、啊不、二十一张刀吗？

* * *

这生死之际，铁手却做了一件大为出人意外的事：
他先不接刀。
也不接招。
那一掌拍在水帘上。
——打在瀑布挂落的水流里！

2. 黑道上的白刀

他这一掌打在瀑布间，顿时水花四溅。

水花成箭。

成剑。

每一串水花就像在这刹瞬之间骤然结成了尖冰。

十支水“剑”，刺向那十名挥刀攻至的杀手。

双拳的确难敌十把刀。

可是铁手却一下子多了十支“冰剑”。

这十名刀手既没想到铁手会有这一招，也没意料竟有这一“箭”。

在他们的刀还未斫着目标之前，十个人都已着了“剑”，中了“箭”。

跪地、仆倒、滑落深潭。

* * *

同一时间，铁手双手一挟，又挟住了狗口刺来的那一刀。

狗口大力挣动。

挣不动。

他全力抽刀。

抽不动。

水依然流，瀑布依然挂落，他依然弃刀。

也只好弃刀。

这是他跟铁手交手以来，第三次的弃刀。

三次都过不了一招，就弃刀。

* * *

铁手夺得了刀，审视了一下，脱口便道：“好一把黑道上的白刀！”

然后向剩下十名持刀攻又不是、退又不是的刀手叱道：

“还不先下去把你们的朋友救上来！？”

这十人才如梦初醒。

但没有人救人。

——杀手毕竟是杀手，他们只善于杀人，不擅救人。

这十人马上退走。

没有人再听令。

——性命毕竟比任务更重要。

一生里容或有无数任务，许多命令，但命却只有一条。

一个人只一条命。

实际上，狗口也无意要发令。

他自己第一个就溜。

——如果他不是正发现了一件“奇事”的话！

* * *

这“奇事”就是：

铁手忽然劈出两掌。

——他刚才对付十名刀手也只不过是出了一掌。

而今却运气吐声、双掌齐出！

他不是打向人。

而是打向瀑布。

然后，“奇事”便出现了：

那偌大的、万马奔腾似的、九百驾战车连着马鸣一齐翻滚而下似的瀑布，突然，顿了一顿，停了一停，止了一止，然后，完全的、反向的、惊人的那瀑流竟倒冲上天！

——这是什么瀑布！？

——这是何等力量！？

这力量儿可叫五流合一、飞湍直下的急瀑变作倒冲上天！？

“一气贯日月”！

* * *

狗口和尚几乎失声叫了出来：这就是传闻中最浑厚、霸道的掌力：

平地起风雷，一气贯日月！

* * *

——可是瀑布只是流水的一记伟大的失足，又不是个活着的敌人，铁手以“一气贯日月”打它作甚？

狗口迅即明白了原因：

因为他听到了铁手正在放声高喊：“陈兄、麻三哥，请下潭里救人可好？”

原来他以绝大真气、耗损至巨的托住了急流飞瀑，为的就是：救人。

救的还不是普通人。

而是杀手。

还是刚刚暗算过他，杀过他的杀手！

——你说这是不是件“奇事”？

* * *

其实世上也许根本无所谓“奇人”、“奇事”，只不过，很少见过有这样的人，便成了“奇人”，很少发生这样的事，就成了“奇事”。

实际上一个救人的人，只是一个正常的人，也只是一件人本就应该做的事，可是，因为少见，大部分的人都当作是“奇人奇事”了。

于是，赚够了钱的人以九牛一毛来捐捐学堂、起起药局、派派济品、帮帮罪人，也成了名噪一时、人人惊疑的善长仁翁；而官做得够大的，只要为老百姓说说话、搂搂肩、遇灾遭难时拍拍屁股去视察一下灾情民情、这都全成了好官好青天好老爷了。

难怪，在杀惯了人的狗口和尚眼里，铁手竟在此时此境，以绝大的真气耗尽抵住瀑布救敌人，是一件何等不可思议的事了！

当然，他也立即悟出了一点：

一个要害！

——铁手可能不会游泳！

要不然，他也不必花那么大的力气来独力托住瀑流，还情急气急的唤人去救潭中的人了！

* * *

狗口大师顿时十分奋慨。

他终于发现了：

这看似无敌的、没有破绽的、几乎没有什么办法可将之击倒的敌人，原来是有要害的、有罩门的！

3. 黑遣上的黑刀

铁手以内力托住瀑布，使之停止不流，这无疑要比十场大战力搏还要耗损真气。

他大呼，希望有人能救水中浮沉挣扎的杀手，可是却事与愿违：

陈风正以一人之力，堵住那十名想分头杀出遁走的杀手。

要不是他的“敦煌排印掌”一出手如排山倒海，排涌而出，若以一人之力使这十名刀客杀手一个也逃不了，那还真是匪夷所思的事。

他以一敌十，可以。

且还稳占上风。

因为他抓住了一个要诀：

任何人，就算阵法练得再纯熟、配合得再巧妙、训练得再严格都一样：仍是人。

是人就会有私心。

智慧有愚聪。

一旦有分际，行动就会有缓速，反应也有快慢。

尽管这种分别可能十分不明显，但在重要行动、要紧关头里却十分要命。

陈风尘已算定了：这十人再齐心、再合力，出手也会分先后迟疾，自然有的怕死，有的保留余力，难免有尽全力的，也有装腔作势的，只要有这么一点点的分野，那便是够了。”

他先打击那先行出手的（哪怕只先动手那么一刹那、一瞬间的），只要这先出手的先倒、先遭殃、先挨了打、先吃了亏，别的人自然就会胆怯，不敢再贸然进击了。

也就是说，他只要先打倒了一个当头领先的，别的就好办好对付多了。

这就是他的办法。

只不过，他一人敌十人，纵对付得来也不是太好应付。

是以他分身不暇。

分心不得。

铁手呼唤下潭救人，他是听到了，却去不得。

他只好叫：“麻老三，你去！”

麻三斤却马上回了一句：“你去，我不能！”

麻三斤也在对付着敌人。

而且是大敌。

他缠住狗口和尚。

——铁手正在力撑着瀑布飞湍，他若不对付狗口，铁手只怕就要疲于应付了。

陈风却不理这个，边以“排印堂”、“排云手”、“排骨拳”、“排洪功”击退敌人，一面向麻三斤吼道：

“狗口交龙姑娘，你先助铁二哥救人再说！”

不料麻三斤还是喊了一句：“不行，我不行！”

陈风这回发火了，哮了一句：“你啥都行却在这上风上火的时候才不行！”

麻三斤一面承受着狗口和尚凌厉的杀气和压力，一面又忍受陈风与铁手的奚落和召唤，只好大叫出那一句话儿来：

“我——不会游泳啊！”

一时间，大家都明白了。

才明白过来。

高手——只是陆地上的，未必也是水中的。

陆上能跳的，未必水里能游的。水里畅泳的，不见得空中能飞。

铁手一咬牙，便道：“好，我来。”

他也不会游泳。

但他要以绝世的内力，以掌功凌空激卷水流，把快将没顶的人隔空以真力带上岸来。

——他不忍心见人生生溺死：尽管那是敌人、杀手。

敌人也是人。

他只好那么做。

他真要这样做时，忽听一清脆好听的女音说道：

“慢着，我来！”

她的声音好像小鸟啸的一声飞过去那么细那么快。

她的身影却似小箭一般啸地一声飞去那么快那么疾！

她已投入水中。

连一丝水花也不惊。

她会游泳。

——这点，她比“江湖跑惯若平常”的铁游夏，还要“老江湖”。

虽然，她并不认为那些在水里载没载沉的人，有什么可救的，有啥值得救的。

毕竟，江湖救急不是江湖急救：许多人自称为“同是江湖沦落人”要你出手相救，本为相濡以沫也不妨帮人帮己，但救人之急多了，生怕自己也要人来急救了——只那时却有无及时而急人之难的救兵呢？

这是龙舌兰一向都很怀疑的。

不过，她虽不同意要救这些她认为已无可救药的人，但铁手既然要救，她也只好救了。

铁手的话当然不是圣旨，甚至也无关圣旨，但铁手说了，龙舌兰便去做了。

她信任他。

她知道他是对的。

好的。

——她不求什么，她只求铁手欠她的情。

人情。

——因为她知道像铁手这种人是欠不得人情的。

* * *

所以，她像一支小箭般的飞跃下深潭。

就在这时，狗口和尚便发出了他的杀手锏，就在“杀手涧”上发出了他拿手的“杀手锏”：

“九口飞刀”！

* * *

“九口飞刀”亦正是狗口大师得此浑号的主因之一。

这是他成名的暗器。

也是兵器。

那是九柄犬齿密布于刀口的飞刀，九刀齐飞：在白天，刀身乍白；在晚上，刀转为黑。刀分九路，刀刀劲道不同，速缓有致，但全有同一功能和目标：

置人死地！

必死无疑！

——这就是狗口和尚仗以成名的：“九口飞刀、那绝对是黑道上的黑刀！尤其是在那么暮晚的夜色下，这九刀更加神出鬼没、凄厉怖人。

九刀不像是发出来的。

而是像飘出来的。

就像鬼魅一样。

九刀齐发：

向铁手！

4 . 白道上的黑刀

暗器就跟兵器一样，讲究的是快、准、狠。

可是一旦遇上一位一流的高手，那这种说法就说不准了。

因为你快，对手也一样可以快。

而且更快。

虽然你准，对方也一样可以准。

比你更准。

就算你狠，敌人也一样可以狠。

更加的狠。

——所以快、准、狠还是得要在自己武功实力高于对手的情形下才算是真的能做到：快、准、狠之准则。

因此不是人人都可以说自己是“快”、“准”、“狠”的。

有些自以为是的“快、准、狠”，在别的高手眼中，只是：

既不侠、又不准、更不够狠。

不过，快、准、狠还是出手攻袭敌人的一个要诀，狗口和尚的成名飞刀，也一样是极快、极准、极狠！

——要是不够快速，任何犀利的绝招都形同没用，不信，你就算用天下最厉害的招式却以最缓慢的速度使出去，保准连一只蚊子也打不死。

——如果失却准头，那就算是任何绝快、凌厉的招式，都等于白发出去了：根本打不着目标，不如不打，打了白打。

——若是心不够狠，招是够快了，刀是够利了，攻击目标也觑准了，但你却狠不下心发那一招，那么，一切都如同白搭、白费了。

这就是出手得要快、准、狠的由来。

狗口和尚的飞刀绝对能做到：快、准、狠，却不止于快、准、狠。

他还诡。

诡是一种变化。

他的通体透黑的飞刀，在发出之后，突然沉浮不定、缓速无定、连同攻击的目标也无定向的，教人完全无法捉摸，无从招架！

甚至他其中一两口飞刀，还忽尔没入黑暗之中，不见了，然后才在致命时刻随地冒了出来，予人灭绝之一击；这九口飞刀，飞行到了一半，有的忽然隐了形，有的竟然没了声息，有的还竟潜行入地底，直达目标后才兀然自地面突刺而出，专攻敌人的下盘。

他的飞刀很诡。

诡得如同鬼魅。诡如鬼魅附身的蝙蝠。

他每一柄飞刀都似是活的。

恐怖的，狰狞的，扭曲的，而且还是怪的、妖的、鬼魅魍魉的。

而今，这九把幽魂一般的飞刀，就飞向铁手。

它们好像不只要夺取铁手的性命，还要戳碎他的灵魂，让他永堕地狱，永不超生。

就算以铁手之能，要应付这九把飞刀，也相当吃力。

何况他正以性命交错的真力托住了飞瀑流湍，而且急流给硬硬抵住了，时间愈久，其水流积聚越多，压力愈是沉重可怖！

大自然的力量，连以内功称著，内力见长的名捕铁手，也快抵受不住了。

然而瀑流已如山压至。

飞刀也诡昧的袭至，有的在明（明的也无从捉摸），有的在暗（暗的根本不知所踪）。

铁手怎么能同时承受巨流飞瀑的压力，又得抵挡那九口像恶魂附体的飞刀？

——要是全力对付飞刀，那么瀑布巨流一旦挂落，潭里的龙舌兰岂不遭殃？其他那十名杀手岂不更加没救了？

——若铁手仍力撑住巨瀑凝住不落，他岂不是要给九刀十八洞，惨死于“杀手铜”的杀手刀下？

铁手此际，如同时跟大自然与杀手以力量作战。

* * *

就在此时，铁手吼了一声。

一向峰停岳峙、稳如泰山的他，忽地发出一声吼来，竟狂态惊人。

他运聚全身之力，“以一贯之”气功发挥无遗，只见他双手一挥，在夕照西沉、不剩的一点余烬的暮夜里竟仍幻出千万道彩虹：

那给他无形真力凝聚在半空一团的大水流、瀑柱，竟变成了巨大的漩涡，里中有亿万道水花、瀑珠，一齐如瀑布骤变暴风所摧，往外洒卷而去，却正好在狗口和尚和他之间筑成了一道水墙。

飞湍巨流，都似听铁手这大将军发号司令一般，直如臂运掌，如掌使指，转作自如。

这水墙一立，大自然的巨大威力跟铁手多年真功力结成一道，那九口飞刀（不管是无形的还是有形的），全给水流一冲，不是消散不见，就是击成碎片，有的嵌入岩石内，有的落到地上。

还有一口，给铁手一把抄住。这时，铁手已趁机把瀑流引导向外洒，就似凌空挂落的水流骤变风吹攻向一般，只要不直接淋落到潭中去，龙舌兰自然就可以救人无碍了。

同时间，他已摧毁了狗口和尚的“杀手铜”。

然后他断喝一声，手腕一掣，掷出一刀！

那边的狗口大师，眼见巨流飞瀑竟在铁手手里任凭摆布，气势浩荡，万流汹涌，蔚为奇景，早已傻眼了。

他的拿手绝技，当然也在巨流里早泡汤了。

当他省觉过来时，铁手已扔出了他的刀。

那原本是他的飞刀。

黑刀。

但铁手是以正大光明的手法、光明正大的力道掷出来的，由于使刀者光明磊落，所以那把黑刀也蒙上了一层亮光，焕然一新。

——那是当今白道上四大名捕中内力最强的铁手使的暗器。

因为他为人光明磊落，所以他的“暗器”也在刹那间成了“明器”。

那把原本黑漆漆、鬼魅魅的刀，而今竟成了白刀！

人正境界清。

心静自然凉。

* * *

夺地一声，那一刀，就钉在狗口大师光秃秃的头顶一分之上，嵌入岩石，几至没柄，飞刀末端的刀环依然腾腾颤动不已。

——要是这一刀是要狗口的命，狗口早就没命了。

狗口再不能动了。

他全身都湿了。

因为瀑布已溅得他湿透。

他裤裆都湿了。

因为他吓出了尿。

* * *

只听铁手沉声叱道：“狗口，你再顽抗，我就只好把你杀了。

你已恶贯满盈，我把你格杀当堂也不为过。”

狗口哪里还敢挣扎？

迄此，铁手可以说是已完全控住大局了。

却在此时，只闻一声尖叫。

* * *

那是龙舌兰的叫声。

尖叫自潭里传来。

* * *

铁手急回首。

只见龙舌兰一张粉脸已自潭水里冒了出来，纵在极其幽暗的潭岩间铁手仍依稀可辨她的势急情急。

她的脖子很亮。

因为那儿正架着一把刀。

那是一把寒光照铁衣的刀，也同时映寒了龙舌兰和铁手的脸和限。

* * *

龙舌兰已然受制。

她背后有人在挟持她。

那当然是个高手。

是个用刀的高手。

同时也是个暗算的高手。

——因为那人已一早潜下潭水，就等龙舌兰下来救人时，他趁黑浑水里作出了偷袭：

制住了龙舌兰。

夜黑风高。

刀锋冷。

潭水寒。

刀光要比潭水更冷更寒。

* * *

铁手的眼色冷了。

心却往下沉。

第七章刀锋冷

1. 人情恶

风冷。
水冷。
刀更冷。
最冷的还是：
人情。
龙舌兰的颈上有刀。
背后有人。
——她当然是游泳救人时，为人所趁，让人以利刀架住了脖子。
暗算她的是谁？

* * *

刀很亮。
很利。
利得厉而丽。
刀握在一个人手里。
这个人半身在水里，人就贴在龙舌兰身后，只露出一些儿、
一丁点的脸容。
但铁手已知道他是谁了。
他一眼已把那人认了出来：
书生！
——那名给狗口和尚先一刀杀落水中去的中年书生！

* * *

现在这书生的儒帽已落，虽然不能算个光头，但已秃顶。
他现在当然已不像是书生了。
而像只畜牲：
——杀手。
一个具兽性的嗜血杀手。
他当然不是堕入水里。
他只是在演戏。

龙舌兰当然是白救他了，也白救那十名掉落水中的杀手了。

那十名看来不会游泳而浮沉呼救挣扎哀号的杀手，至少有三名已悄悄的在设法爬上岸去，有四名正在娴熟的摆动手脚，浮于水面，还有三名，也许是真的不会游泳的吧？也各自抱住浮木，攀着岩石，回头来看龙舌兰给挟持的场面，除了鹰出幸灾乐祸的表情外，还因龙舌兰下水救人时衣衫尽湿，而致玲珑浮凸、身裁尽露而目不转睛，馋极垂涎的模样子。

然而龙舌兰（不管是否因听从铁游夏的意思）确是因救他们才下水中伏的。

* * *

月黑。
刀黑。
方雨里最黑的却是：

人心。

* * *

狗口和尚趁机拔出了他头上岩石里嵌着的刀。

“铮”的一声，他费了老大的劲，但仍是拔了出来。

刀一离铁手的手后，已失去了光泽，而今在狗口大师屈圆手里重新变成了一把黑色的刀。

狗口刀锋遥指铁手。

那书生的刀口却架在龙舌兰颈上。

* * *

铁手不再以内力托住瀑布不泻了。

他卸去了无形劲气。

瀑布一泄如注，如同天河倒挂，势若奔雷。

——但对那在龙舌兰持刀挟持的人，也一无妨碍。

因为那人似已算定了这一着。

他把龙舌兰胁持到一个只受瀑布遮掩，但却不受水流影响的所在。

——不受瀑布影响，使他可以专心对付铁手。

——只受飞流阻隔，正好可以消解铁手反扑的危机。

他一切已算定了。

他比负责东面的戒杀大师可沉得住气多了。

他也比执掌南面的狗口大师更一击必杀。

铁手沉着气盯着那人（尽管他只露一点点的脸）和他的刀，眉骨颧骨浮现了四道青筋，沉声道：“好刀！”那龙舌兰背后的人道：“好眼力！”

铁手道：“好一把刀，好一个杀手！我看走眼了。”

那秃头书生仍躲在龙舌兰背后说：“你赞这刀好，准没错！”

我这把刀就叫做‘女子’，合起来正是一‘好’字，货真价实，童望无欺！”

铁手整张脸都像铁一般沉，眼色也如铁色一般的冷：“女子之刀！？那你就是杀手书生子女大师了？”

那书生杀手道：“既然这回儿连‘东方杀手’戒杀杀手和‘南方杀手’，狗口杀手都出动了，还少得了我‘子女杀手’吗？”

称大师，二捕爷可就见外了，我们不念经，不拜佛，只借顶光头戒疤来行杀人之事，充其量也只是个杀手而已；大师？都没有！您敢叫了我还真不敢相应哪！”

铁手沉声道：“你说的对。你是不敢乱认。在‘杀手和尚’组织里，专门负责杀妇孺和受害者子女亲人的，就是你。”

书生道：“所以我不动手则已，一下手就要铲草除根，一个活口不留；谁碰上我都不止是死，而是灭门之祸。这就是我比南方狗口、东方戒杀都高明高段之处。”

铁手冷笑道：“别人不愿为、不屑作的你都做了，这就是你的高强！”

杀手好像没听懂他的讥消之意，只说，“我做的只是别人不敢做的、做不到的；他们是一组人，我只是一个人，但我一人能抵得上他们一组。可不是吗？戒杀给你逮了，狗口给你打得还不了手，但你的红粉知音龙姑娘今晚可不是落在我手里么！”

铁手故意凝了凝，没即时回话。

果然先听狗口和尚气忿不平的吼道：“你别一人认功，就风筝上画个鼻子脸比天大！没我先发那一刀，铁手会相信你跟我们不是一路的人！？这女娃子会下水来救你！？”

铁手本意就是要让这两人吵起来，最好是争起功来。

所以他一听狗口咆哮，反而咋了声。

陈风尘却插口道：“你们拿龙女侠要胁，太不要脸了！她可是下来救你哪！你先把她给放了，你走你的，我们今天就算只见着狗口的飞刀没见着你这把水里捞出来的白刀！这算个人情，怎么样？”

书生杀手笑了，笑得邪邪的，淫淫的，反问：“你看，我已来了，还会放人吗？要这个人情，不如我等她当我情人，这么标致的人儿，不入水也出水得很呢，玩上个把月半年头的还不腻呢！”

狗口杀手也嘿嘿地笑了：“你想，他会是那种饶人不杀的人吗？”

陈风气得全身发抖，却又爱莫能助。

书生杀手忽道：“狗口，我们就且先别来抢功了，办完这件事再说吧，不然，大头领面前也难交待。”

狗口杀手道：“就这么办。你得小心了，这姓铁的能隔空伤人，今天东方戒杀那一组人失了手，就是没防着他这个。”

书生和尚把刀一挑，眼睛一眯，狠狠的说：“这我省得了。”

忽然向铁手喊道：

“站着！你别过来。”

铁手知道这书生杀手是那种吸着了不天打雷劈也不放口的人，今天事无善了，他正想偷偷跨步设法，但却听得书生和尚这即时的一声叱。

他只好止了步。

沉住了气。

2. 不服气的遭义

他站住了，尽管用一种气吞山河、至少能盖过瀑布哗然之声的声音，一字一句的说：

“白兰渡，你以为你杀伤了龙姑娘，就可以活着离开这杀手涧吗？”

——白兰渡就是这“子女大师”之本名。

那“杀手书生”果然一怔，铁手高叱一声：“放了吧！”

没料他语音甫落，书生杀手白兰渡已深沉的低叱一声：

“那胖子，你也不要动！”

麻三斤本来蠢蠢欲动，一听这下喝破，只好停止了一切行动，无奈地望向铁手。

铁手不禁心里有一声长叹：

看来这名西方杀手真的不好惹！

* * *

铁手跟这书生杀手和尚说了这么多话，用意也无非是：

——吸引住他的注意力！

——让他与同僚争功！

这一来，他可以伺机下手救人，另者希望麻三斤和陈风尘也能趁隙迫进，最好是龙舌兰能觑得时机挣出险境！

——以龙舌兰的身手，本来不难办到此点。

不过，现在看来，一切都触礁了——这书生杀手，竟比谁都不好应付。

他虽嚣张，却不与狗口杀手冲突。

他不但盯死铁手一举一动，连陈凤、麻三斤也没小觑。

而且，看来龙舌兰不止让他用刀架住了脖子，还给制住了穴道！

这僵局可不易破！

这人可不易救！

——龙舌兰还在他手里！

——他中间还隔了道厚瀑飞流！

——何况自己不谙泳术！

他本来想用话先震住此人，镇一镇他，可是，现在看来，不但无功，也全无效。

所以他只好扬声直问：

“白兰渡，你要怎样才放人！？”

杀手书生的回答这次也很直接。

很干脆。

“你的手指，两只！”

“一只左手尾指，”他补充道，也吩咐的说，“一只右手拇指。”

然后他很公事公办、公平公道的说：“就这么两只而已！”

* * *

铁手铁眉一耸，啼笑皆非的道：“我的两只手指？”

杀手书生道：“是。”

铁手道：“为什么？”

杀手书生答：“因为铁手的手很值钱。”

铁手道：“那你何不干脆要我的命？”

书生道：“我想，可是看来不易得手。”

铁手道：“那你可以试试看呀！”

书生道：“我不喜欢冒险，我有把握才杀人，没把握就动手那是让人杀。”

铁手道：“那你可以把价码开大一点：要我一双手！”

杀手书生道：“你以一双手成名，要剁下你一双手来换一个人，就算是你心爱的女子，我也没把握准让你答允。”

铁手道，“那你可以问我肯不肯呀？说不定，你手上的人还不止换我两只手指哩！”

杀手书生白兰渡道：—我虽然是杀手，但我是个不喜欢冒险的杀手。我杀人的方式都十拿九稳，十分稳当才干。所以我杀人才要斩草除根，永绝后患，这也是一个最能安枕无忧，不怕后人子女复仇的好办法。你的武功尽在上手，要你一双手，形同要你任我宰割——你一定会不会答允的事，我提出了，只是迫你反抗，这种事我不干。”

铁手目中已有佩服之意：“那你又怎么知道我肯为她换两只手指？”

书生白兰渡道：“你肯的。”

铁手奇道：“我为啥会肯？”

杀手白兰渡道：“因为只两只手指。”

铁手道：“两只手指也是我的手指，我为什么一定愿意？”

白兰渡道：“因为你是铁手。”

铁手哈哈大笑：“是铁手就不爱护自己的手吗？就能让两只铁铸的手指接合上去么！”

白兰渡道：“不是，是我看透了你的弱点。”

铁手说道：“你看透我的弱点？”

白兰渡：“不止是我。我一早也听‘大头领，说过你们的缺失之处。”

铁手兴味盎然，一方面也想尽量拖延，让麻三斤和陈风有机可趁：“愿闻其详。”

白兰渡：“你们天下四大名捕！嘿嘿，‘头儿，就说过：都是些有缺点、弱点的人。”

铁手道：“不错。”

白兰渡：“可是你们的功夫和特色，却都尽藏于你们天性上和躯体上的缺陷中。也就是说，你们把缺点转化为优点，危机转变为良机了。”

铁手：“说得好。”

白兰渡：“譬如无情，他先天废了一双脚，又遭受灭门之祸，自然性情孤僻，也无法修习高强的武功内力，可是，他把这些缺陷都转化了，成为他擅谋略，通透机关，而且使得一手借力发力的好暗器！”

铁手：“说对了！”

白兰渡：“再如冷血，他幼遭惨祸，饮母狼乳长大，成长过程里遭过多次重伤，以致他自小就是好勇斗狠、玉石俱焚的性子，但这也造就了他练成了一种只进不退、不怕伤不怕死的剑法武功，就算与他武功相若的人遇着他，也当者披靡。”

铁手：“对！”

白兰渡：“又如追命，他看来出身、童稚时都没遭逢什么重大突变，但他也自有苦处。他是带艺投师诸葛小花门下，年纪最大，入门却迟，所以屈居老三，辈份是在你之下。他早年什么行业都当过，可谓风霜历遍，且在感

情上失意无算，他看来还潇洒豁达，笑语连遍，其实老要借酒浇愁，方能渡日，成了个十足的醉猫！酒能伤身，他有多大的能耐，能长期酗酒而不败坏了身子？”

铁手听了颇为感慨：“你说的对极了，崔老三是伤心人独有怀抱——只不过他怎会没有优点呢？”

杀手书生白兰渡道：“有。他的长处多的是呢。大头领说他江湖经验最丰足，最能容不同之人，而且他江湖跑多了也跑得快，不但轻功好，连一口酒也成了他的暗器，而且是喝得越醉便武功越高，看来他迟早要创出一套‘醉拳’怪招来。”

铁手微笑。

他在等他说下去。

但杀手书生白兰渡却好像知道他在想什么，所以故意没把话说下去，反而道：“你不问？”

铁手诈作不懂：“问什么？”

白兰渡道：“你的优劣。”

铁手反问：“我为什么要问？”

白兰渡道，“每个人最关心的都是自己。世上景吸引你的声音，还是你自己的名字。大家一起来绘个像留念吧，画了之后你最先留意的是自己，尽管你们师兄弟四人憎同手足，但若说你只想知道他们的而全不想知晓自己的事，那就未免太矫懦了。”

铁手道：“也许我有自知之明：我只有缺点，没有优点，那又何必自暴其丑呢？”

白兰渡道：“那你是不是大虚伪，就是过谦了。实际上，你性

格上根本没有缺点——那位老捕爷，可别再往暗里站了，不然，我就一刀要了这位女捕快的命。”

白兰渡这一喊，陈风的小动作就全僵住了。

铁手心里又发出了一声浩叹，眼里对眼前的书生杀手更有敌意：

“我没有缺点？你也过分夸张夸奖了。”

白兰渡说：“表面上，你的确是全无弱点。你宽宏大度，仁爱慈和，功夫扎得够深，人面够广够博，铁肩担正义，铁掌称无敌。你既不似冷血冷硬偏激、好斗成胜，你是得饶人处且饶人的人。你也不像追命落寞落拓，酗酒爱困，你朋友多、知交也不少，而且办得起大案、扛得住大事，决不自暴自弃，也无偏激癖好。你亦不比无情多愁善感，孤芳自赏，他天生残废，你头脑身手，都一样壮健灵活，并能刚断任事，绝少自怨自艾。你比你的三位师兄弟都无暇可袭、完整强大得多了。”

铁手道：“你这样说，我汗颜极了。”

——他嘴里这样说，但听得白兰渡这样大赞，难免也对他生了好感。

他随即警惕：

好险！

——自己一旦对敌产生好感，待会儿生死相搏时，难免就会手里容情，这岂不凶险得紧！

他这才明白这“子女和尚”的机诈深沉，心中更由衷的佩服了起来。

——但龙舌兰仍在他手里，刀锋冷，飞流白，深潭寒，他不得不好好的听对方把话说完。

只听白兰渡道：“殊不知你的弱点，其实比谁都多、都大都可怕！而且你的缺点正是隐伏在你长处之中！”

铁手听得惊然一惊，拱手道：“请教。”

白兰渡喝止道：“你要听就好，不必抬手，我怕你向我暗中发劲——你一出手，我便下手，这是我跟你的约定，你别迫我就好。”

铁手道：“你未说完，我不出手。”

白兰渡道：“那最好。我信你说的。你要听，我就说了。你就是爱充英雄，责任感重，所以更重然诺，守信义。这就糟了。

你这种观念害了你自己，但你生来就是这样子的人，这也是你的特色，你改不了，也变不了，一变，就不是铁手了。你看你的过去，有多少次是为了守信、赴义，或要保住朋友的性命、颜面，而致受制于人、受尽荼毒、屡遇凶险、险死还生的！？你的大侠个性正是你的罩门死穴！”

铁手听得在夜风里衣衫尽湿，也不知是飞瀑溅雨还是冷汗直冒不已。

只听铁手哑声道：“佩服。”

这两个字他说得虔诚无比。

白兰渡道：“我本来也佩服你，但我却不服气你的信服的道义。一个直正的英雄是能破格出禁，出将入相，叱咤风云，另创天地的；而果雄却能呼风唤雨，百无惮忌，做视同济，唯我独尊的。你恪守道义，到头来却为道义的铁枷所困——就像现在，我抓住了你的红粉知己，你能不能不救？能不能不理？能不能不顾道义，不理她生死，向我出手？嗯？”

他这一连串追问，咄咄逼人，铁手在寒夜里、冷风中，却汗如雨下。

3. 不情愿的刀意

这一下子，铁手从这敌手的一番话里惊悟到过去平生，所作所为的种种成败得失、虚实真幻。

但到头来，他深深望了龙舌兰一眼，仍是发出一声长叹：

“你说的好。这正是我的缺点。我改不了。”

他改不了。

——江山易改。

——本性难移。

一个人的真正本性，是改不了的。

就算一时强致，但在不久之后（乃至很久之后）又会在重要（大）关头显现了出来。

甚至更彰。

铁手亦然。

——他纵明知这些确实都是自己性格里隐伏的缺陷，但仍是改不来，改不了。

改了，就不是铁手。

本性改了，他就不是他了。

——你也不是你了。

* * *

他在回答“改不了”前，还会深深地望了龙舌兰一眼。

因为白兰渡的话令他惕悟了。

他是何等精明之人，听这一番话，知道对方除了故意赞他讨好他好让他下手时留余地之外，更重要的是：他道破了自己的性情。

这一来，如果自己认了，就没退路了：

——他不能言而无信。

——不可以罔顾道义。

——所以只有对方威胁恐吓他，他却不能冒险做牺牲朋友的事。

白兰渡直指出他的本质，令他无处可以遁形。

只有承担和面对。

——这才是这番话的可怕处。

比武器还有杀伤力。

比绝招还绝！

铁手本来故意以对话来分他心神，现在，却给人一番话下来，反而挤兑在那里，动不得了。

他看了龙舌兰一眼。

他也想捣破缚自己身上的茧他希望能获得龙舌兰的理解。

可是不能。

他只望了她一眼，看到的是：

——理解。

——惊惶，还有哀怜。

——但更有的是信任，以及一种：“你出手吧，别管我”的坚决暗示。

他不看犹可，看了，就死也不肯那么做了。

——就算斫掉他两只手指，他也不能牺牲掉她的。

她是个女子。

——她是位女神捕，但毕竟仍是位美丽柔弱的女子。

他是男子汉。

天生就是让他来保护她的，而不是拿她来作牺牲品。

——不可以！

——绝不能！

他可以！

她不可以！

——就算给白兰渡这杀手估个死着硬定了，他也不能改变这想法，这决定。

他不能冒这个险。

——子女和尚不是戒杀大师，他比戒杀精警。

——他也想似白天在戏台下用“隔山打牛”乃至“隔牛打山法”救人，但知这杀手书生早有防备，何况，这地形根本无法施展此法，而且，还有狗口杀手和另外二十名杀手掠阵。

他无法冒险抢救龙舌兰。

他也不能对不起龙舌兰的眼光：要是出了什么事，他就一辈子都会记着刚才那深深的一望，也一辈子都不能面对这记忆里的眼光。

——对他而言，苟活不如痛快死。

——敌人可拿他人性命威胁他，他可绝不拿朋友的性命来解围、作冒险求功的事！

因为他是他：

他是铁手。

* * *

铁的手，热的血，仁慈的心。

* * *

东风凛，人情恶，刀锋冷冽。

* * *

白半渡听了铁手这样说，就笑了起来，剔起一只眉毛，问：

“你改不了？”

铁手坦诚地答：“改不了。”

白兰渡道：“不试一试？”

——这是刚才铁手问过他的话。

铁手汗流侠背：“不。”

白兰渡道：“你改不了，我可下手了。我可跟你是遇然不同的人。”

铁手遂望定他答：“我知道。”

白兰渡说：“你知道就好。你当然也知道：铁手是多有名？铁手的手有多值钱了？而今，我要不了铁手的命，却只要他两根手指就好。”

铁手道：“你就要取这个？”

白兰渡道：“我的大头领很凶，很酷，他下令要我一是取铁手的命，二是要铁手的手，要没有手，手指也行。而今我已是退求其末了。”

铁手道：“你怎么不叫他亲自来跟我要？”

白兰渡道：“说不定我比他更能抓住你的缺点呢？铁二爷，你还是别再拖延时间了吧，我说了这那么多话，已讲明了我的决心，而且我也不是个很

有耐性的人。”

麻三斤怒叱道：“喂，朋友，你少来唬人，快放了龙女侠，大家换个交情，日后江湖好相见！”

白兰渡突然脸色一变。

变白。

白如刀光。

白若飞流深瀑。

他突叱道：“谁与你这胖猪说话了！？”

陈风尘脸上的刀痕又全竖了起来，叱断道：“你什么东西！？”

敢这样威吓铁二爷，敢如此对麻三哥说话！？”

铁手正要插嘴，忽听白兰渡说了一声：“好。”

刀光一闪。

刀一晃。

一掠。

白瀑，寒潭，映出一掠而过、不情愿的刀意。

刀风里仿佛很有点不情不愿。

但刀光已在龙舌兰的玉颊上划了一下，还割了一道口子。

开始，那伤处还是特别的发白，然后，迅速冒出了血珠子。

之后，就鲜血淋漓了。

血自伤口撕卷裂开处左右上下渗透了出来，就算在那么深浓的夜色里，龙舌兰的血仍是那么的鲜艳，那么怵目，那么惊心，那么令人疼惜和叹息。

他在她脸上划了一刀。

他竟在她如花似玉的脸上划了一刀。

深沉地，狠狠地，一点都不怜香惜玉地，他竟不事先警告一声，不迟疑片瞬，便让她的一张美脸，登时鲜血淋漓。

他下手毫不留情，毫无余地。

——尽管连他的刀光仿佛都有点不情愿。

第八章 名捕的刽子手

1. 剑的刀伤

吹弹得破。

——龙舌兰的肌肤。

此刻却以最锋利的刀，划开了一道鲜血迸溅的深痕。

谁都知道京城紫衣女神捕美得出神、艳得入化，照理龙舌兰当然有一张美脸，然而这是错的。她脸上的五官若分开来，不一定都美，可能还嫌颈项太长，眼儿太眯，腰身太细，胸很尖挺但并不宽匀，可是，当这些全凑合在一起的时候，就会发现这是个绝美的配合：天衣无缝。这时候的她，那匀柔的脖子像要挽留住你的掌纹，眼里还有种无法拟摹又无从复加的凄楚和媚，那腰儿让男人有一种能一手掌握的冲动，正好她的胸脯吐露着无限风光在险峰的霁月光风。

然而，她脸上已给割了一刀。

狠狠地。

一点情也不留地。

她原来像一粒初熟（是刚刚熟，嫩卜卜的、露点到红色在树间丫间招摇的那种）春桃的脸靛，稍一用力便只怕就要肉香迸溅、不复原形了，可是，这人竟在她脸上划了一刀：

无情地。

不怜香借玉地。

她原来是一个笑起来便有八种艳七种丽的女子，她的明艳是岂止于汉子心里的星星之火，一旦看入男人眼里不但要燎原还得热火朝天。只要她往场中一站，那里的观众都会为她所吸引，且不分男女。

可是她这种无意惹火的惹火竟惹起了“子女杀手”白兰渡的火，他竟毫不犹豫的就在她脸上划了一刀。

他划她那么一刀的时候，神情居然还是淫的，带欣赏的：

仿佛他只是要在她那儿留下他的痕迹，又或是他只为她戴上了一件什么首饰。

他在她脸上划了一刀。

那一刀，像剑痕，多似刀伤。

* * *

剑如刀伤。

——这一刀划在这样一张如花似玉的脸靛上，刀不止伤在脸上，更伤在心。

伤心比伤身更伤。

——伤情伤过伤人。

* * *

铁手、陈凤、麻三斤在不同时间惊叫了一声，甚至连狗口杀手屈圆也不例外。

铁手发出一声极惶急、低沉的怒吼：“白兰渡，你留余地好相见！”

白兰渡悠悠笑道：“铁捕爷，两只手指，她少受昔，我也无亏欠。”

他一手钳制住龙舌兰，整个人几乎都“贴”在龙舌兰背后，另一手持刀，仍架在龙舌兰的脖子上，姿势极为无耻丑陋。

他还边用视线来抚摸他手上的人质，并淫淫笑说：

“我厉害吧？我厉害在专研究清楚你们四大名捕的特性才动手。我够狠吧？其实当杀手不够狠，不如回家抱奶奶去。我就是你们这些所谓名捕的刽子手。嗯，我的龙姑娘，可真香，我可抄鞭挺棍的憋不了。”

铁手见龙舌兰不但流了血，也流了泪，泪大颗大颗的自颊上挂下来，混和了血，再流落颌领口里去，而且身子还微微抖哆嗦着，知道她很伤心，很痛苦，很害怕，铁手就手心发冷，脚也软了，心痛到肺里边去了，连呼吸都粗重了起来。

他怒道：“我给你手指，你放了她。”

书生杀手晃了晃手中的刀，表示会意。他的刀和他的儒衫和龙舌兰的脖子都同样雪白，只他的脸跟牛肚色的天和潭水一般的黛。

铁手正要运动劲拔断自己的手指，突然，听到一个人，说了，一，句，话：“女人，是拿来爱的，不是拿来害的，美人，是用来抱的，不是用来伤的。你太过分了。”

话说得很冷。

但语音很强。

——就像那白练似的瀑布，劲注入无底般的深潭里。

潭深深几许？

谁也不知。

——如想知道，也许该去问杀手书生白兰渡。

因为他已妄然滑落入潭底里。

他死了。

* * *

他是突然丧失了性命的。

* * *

——一个这样厉害、可怕、残狠的杀手，居然 / 突然 / 兀然的就失了性命，尸沉于杀手涧的寒潭底。

谁可以无声无息的杀了他！？

——是什么样的杀手，才能悄没声息的杀了这样绝的一名一流一的杀手？

* * *

杀手杀杀手。

* * *

杀手书生死了。

他死了。

他中剑而死。

——一剑自他胯下穿入，直从他头顶冒了出来，露出一截剑尖。

一截好翠莹欲滴的剑！

——他整个给这一剑贯穿。

他是登时了断的。

然后，那人才收剑。

剑一收，白兰渡便立时失去了支撑力，翻身落入寒潭里。

他是立即丧失性命的。

所以无法 / 无及 / 无能再伤人、害人、威胁人了。

他凶。
他狠。
他也够卑鄙。
可是没有用。
他仍是人。
是人就会死。
他死了。
——他杀得了人，人也杀得了他。

* * *

杀他的人徐徐露出水面。
还一手接过了杀手书生手中的“女子神刀”。
他的眉很长。
目很亮。
神情很做。他手里的剑令人发寒：
他杀了一名一级杀手，对方居然连他的人也没看见，他手上的翠王剑连
滴血也不沾。
他便是那个脾气大大的小小伙计：
小欠。

2. 刀的剑影

陈小欠。

他一出现就杀了杀手书生白兰渡。

——而且还救了龙舌兰。

* * *

“女子杀手”白兰渡一中剑就死，人也跟着萎倒，咕噜一声，沉于潭中。

他一倒，龙舌兰也跟着软倒，也要滑入潭里。

小欠一手执住了“女子刀”，一手扶住了她。

他扶着她之时，只听她“噫”了一声，她本来连哑穴都给封制了，作不得声的，显然小欠在扶她的同时，已解开了她的穴道。

小欠看着她。

也看着她脸上的疤。

但他的话却是对铁手说的：“有人说：一个漂亮的女人足以换一座江山，要是我，一块砖头也不换，何况是手指。”

他说到这儿，把那把翠王小剑往龙舌兰手心一塞，疾而不乱的说：

“这是你刚才借我的剑，我替你杀了他。剑还你。我不久你的剑，也不欠你的情。”

龙舌兰正想说什么，小欠已忽叱了一句：“铁兄。”

他手一抬，已把龙舌兰平空托起。

龙舌兰没料到这小欠会突然推走了她。

铁手也没想到陈心欠会突然把龙舌兰推给他。

他马上去接：

——用尽他一切的温柔、轻柔去接她，那力量比用指尖去抚摸自己的眼球还轻，比第一次以唇去寻找爱人的唇还柔。

他接住了龙舌兰。

受伤的龙舌兰。

——脸上还淌着血的龙舌兰。

还有她王靛上仍遗留着这一晚永不磨灭的刀的剑影；心的伤痕。

* * *

然而，小欠却在这瞬间做了许多一点都不轻柔的事：

他的剑已还给了龙舌兰。

他手上却有一把“女子神刀。”

他在水里疾行（可怕的是，他在水中 / 水里 / 水上竟行得比陆上还快！这若无绝高的泳术是绝对办不到的，但泳术极高明的人也一样不成，除非还有极高强的内功，那么，岂不是说，他的内功、泳术、还加上剑法和刀法，都同样高绝了吗？），一下子，已到了那些爬到岩上的、爬上岸的、甚至在水中载浮载沉的杀手们那儿去。

然后他每见一人，即发一刀。

刀光未起，杀气大生。

刀光一闪，快得让人来不及闪 / 躲 / 退 / 开或招架，只来得惊了一艳。

刀光过处，只剩寂寞。

——还有又一条人命随血光暴现而逝。

陈心欠眼也不眨。

过一处，出一招。
见一人，斫一刀。
刀光如剑。
寂寞惊艳。
他斫出了十刀。
倒下了十人。
十名杀手，尽落水中。
血使夜晚的潭水更深遽。
他不霎眼。
不皱眉。
步伐不停。
不止。

——连杀十人，无一人能还他一招半式，他也不停下来、歇——歇手、喘一喘气。

所以当铁手接下了龙舌兰之际，他已利用这短短的一瞬间，连杀了十名杀手，然后上岸，走到涧上，向狗口杀手迫进。

他只一个人。

一把刀。

身全湿，眉很黑，目光很亮。

他千里的刀，也雪而亮，像一个崇拜依顺他的女子，紧紧的给握在他手里，又紧紧的依附在他身旁。

* * *

狗口杀手屈圆可吓傻了。

也吓疯了。

小欠却仍直向他走来。

迫来。

他像一开始走，便永不止歇。

永不回头。

也决不收手。

也不知怎的，狗口和尚竟似给这种精神气势慑住了。

他想拔腿就跑，但却拔不出，跑也跑不动了，甚至连自己的腿也忘了在哪里。

——剩下的那十名杀手甚至比狗口更惊惶。

小欠可不犹豫。

他手中有一把女子刀。

——这刀还刚伤了一名美丽女子的脸。

他反手打掉了自己的毡帽：

露出锋芒毕露的眼。

他好像在看人，又不像是在看人，他像是有看人，又像看的不是人。

他长发披腕。

直行。

迎风。

东风吹。

飞瀑寒。

刀锋冷。

——人情更恶。

像他这种人，一开始就不回头，一出手就不收手，人家是不见不散，他是不死不休。

就在此时，只听铁手叹了一口气，轻轻说了一句话：

“一小兄弟又何必迫人于绝、杀人不饶。”

* * *

这一句话说得虽轻，但却重逾千钧。

因为这话是铁手说的。

别人说的话，陈心欠可能不听，也听不进去。

但铁手的话他不能置若罔闻。

所以他顿住，回了一句：

“你刚才给了书生两只手指，他就会真的放了龙舌兰？你现在要饶了狗口，他就会痛改前非？告诉你，西方杀手说你的缺点，“可全说对了：你确实是位老练的名捕快，却是个幼稚的江湖人；人说啥你信啥，你庄不如去当个寺中观里的庙祝、解签人！”

就这么一句话间，小欠的气势已泄。”

狗口立时拨足便跑！

* * *

——有机当逃遁须逃，莫待无机走绝路。

* * *

狗口返身就走。

但他背后有人。

有人正等着他。

他一转身：他就出手。

* * *

出手二掌：

只一掌，已排山倒海，排云裂涛而至。向他出手的人是另一位更老练精明的捕快：

老练的人擅于忍耐。

精明的人善于等待。

——忍耐与等待，本就是成功必须要付出的代价。

现在陈风可等到了。

忍到了。

3. 屈服于现实的刀

这时候，屈圆手上的“狗口神刀”、“百忍之刃”、“如花缅甸”乃至“九口飞刀”，全都不是落在铁手手里，就是给打飞、打掉了，只剩下了一柄短短的黑色的飞刀。

——那原是铁手用以钉在他头顶震慑住他的一刀。

他毕竟是个好杀手。

可惜他遇上的也是名好捕快。

他一转身，两人就对上了。

捕快给他一掌。

他立即还了捕快一刀。

* * *

——好杀手遇上好捕快，这会是什么样的下场？

* * *

陈风那蓄势已久、突如其来的一掌，狗口和尚似在千钧一发也险过剃头的法了开去了：那一掌离狗口胸腹前大约还有两寸之遥，其势已上，或许是狗口收腹退身得快，那一掌当然是击空了：

至少，是没打着打实。

至于屈圆那一刀，眼看就要刺进陈风的要害上——狗口和尚一向出手都狠，他这淬急中的一刀，戳的是陈风尘的脸！

一刀刺脸，必死无疑。

陈风似也没料到在此险境、急变中的狗口杀手，仍能及时、即时也适时的作出反扑回击，而且出手还这般狠辣。

狗口一刀刺来，陈风眼看避不过去。

却在此时：这电光火石的刹那——铁手和小欠眼里所见的情形，竟都有些不同：

由于陈心欠所立之处，比较靠近瀑布急湍，可能因水雾影响之故，只见好像忽然掠来了一阵风还是什么的，使狗口这一把黑色小刀稍微偏了一偏、歪了一歪。

所以只差一点——那一刀便没刺着陈风那张风尘脸。

铁手所见的却不太一样。

他发现了一个“奇景”：

眼看狗口一刀就要把陈风戳个正着，但就在这刹那间，陈风双眉之间那一道刀疤也似的悬针纹，突然自在印堂上“跃”了出来，与刀尖相抵了一下。

当然没有星花。

也无兵刃交击的光芒。

这只不过是刹间的事：那道：“刀纹”又隐没在陈风满脸的刀纹丛中。

可是，由于这道匪夷的“刀纹”陡然迎击，狗口那一刀便失却了准头、也落了空。

不过，一个人脸上岁月的疤印，当然不是兵器，也不可能可以“自动跃出”，就像一件趁手兵器，敌住狗口的黑刀。

所以，铁手在乍见之下，以为夜色太黑，他是看错了，或只是一抹间的幻象。

连小欠也觉得眼里所见的颇不可置信：哪来的一缕风，竟可吹歪了狗口

的刀尖？

——若不是看错了限，那就是看走了限。

无论如何，狗口那一刀，如同屈服于现实之下、的确是刺不着陈风，且不管是为了什么。发生了什么事。到底是什么理由！

* * *

两人似都一击不着。

狗口立即夺路而逃。

他要走他的路。

他要命就非走不可。

他飞身落到一座像狗形的岩石上，只觉一阵昏眩，血气翻腾，口中一甜，吐了一地。

但他却不因此停顿。

他飞掠至亭中，猛吸一口气，只觉五内翻滚，又哇地吐了一口。

可是他仍强持不倒。

他翻身而逃，落到刚才混战、突袭的“崩大碗”店门前，却又猛觉一阵折腾，俯身又呕吐了起来。

他才蹲下去，却又站了起来，他扭身逃入店中。

店后有一条出路——这是他在下手杀人前早已觅好的退路。

他已入店，人已不见。

* * *

他一消失，铁手才忍不住说了一句：

“陈捕头，你今回出手好狠。”

陈风那一张脸又布满了刀子：

“对这种败类，已不必逮着归案，下手难免会狠上一些。”

* * *

小欠没说话。

因为他听了扶手那句话，就怀疑自己是猜对了。

于是他缓步走向那狗形岩上。

那是刚才狗口和尚掠过稍停之地。

他仔细观察：

他在看。

看狗口吐出来的秽物。

那是一滩血。

血里还有些碎块，仿佛还活动着，象一条条短短肥肥无耻的虫：

（那应该是断裂了的大肠和小肠吧？）

他低首走至亭里，凝目而视：

只见那儿也有一滩秽物。

一大滩。

他皱了皱眉：

那堆是胰脏！

还有少许的肺和肝！

他再往店前走去，那儿刚才狗口稍为蹲踞后又强撑入店的地方。

他这回看得更仔细：

（那是喉骨，还有这一块一块碎碎团团的，应该是心脏吧？）

然后他信步入店。

就看见一具尸首，倒在店的中央。

一只店里养的三色犬，正自他尸身跨过，还甩舌头舐着尸首仍与淌出来的血，见小欠来了，还摇了摇尾巴，汪了一声。

小欠至此，才点了点头，自语道：

“敦煌排印掌，打不着人已碎五脏，厉害。”

死在店里的人当然就是：

——负责“杀手和尚集团”南部兵马的“狗口大师”屈圆。

他死的时候，五脏六腑已无一完整。

——他闪得开陈风的一掌，却没闪得了“排印掌”的掌风。

4. 她是他的伤口

这时，铁手、麻三斤、陈风已全走入“崩大碗”酒铺的店里来了。

铁手还扶着个受伤的人儿：

龙舌兰。

* * *

龙舌兰其实伤得并不重。

可是她伤在脸。

她所受的伤其实不过在颊上划了一道血口子而已。

但她也伤在心。

她是一位敢于闯荡江湖的女侠，出身于世家，自小受到宠护，练得一身好本领，凡事都非常顺意，她也懂得谦虚反省，人也聪明剔透二知晓防范未然，知道充实自己，也颇能洁身自爱，持正行侠，成为京城里一位相当知名、武林中人公认的“女神捕”。

不过，她这次却失了手。

受到了挫败，也遭受到敌人的挟持。

——偏偏那是一个极其可怕、残狠的杀手。而且一点都不怜香惜玉。

——也可能那就是“子女杀手”这种人“怜香惜玉”的方式：他们专以“虐香碎玉”来“怜香惜玉”。

“香”和“玉”遇上了这种人，能保不受虐遭毁，已属万幸了。

龙舌兰再勇敢、再坚强、再想维持“我是女神捕龙舌兰”的形象也不顶事了，因为这一刀，正伤在她如花似玉的脸上。

人都只有一张脸。

一对谁而言、青春都只有一次。

只有龙舌兰却在她风华正茂之际，脸上挫了这一刀。

她呼痛。

她哭泣。

她热泪流落到伤口槽子里去，更使她雪雪呼痛起来。

她每呼一次痛，铁手的心就肩一次。

他知道她崩溃了。

她紧紧的抓住他的手。

他为她止血。

他的手仍定。

——可是，有谁知道他的心，已乱成一片、撕成七块、碎成千片、扭成一团！

他宁愿那一刀是划在他脸上、心上，甚至脖子上都好，来换去龙舌兰所受的那一刀。

龙舌兰什么都没说，只抓紧他的手；哀哀而位。

他却知道她什么都说了：

她是为了听他的话，才会吃那么一刀的。

她是个漂亮女子，这一刀。她挨受不起。

他对不起她。

——那伤口本来说是他的。

他得欠她一辈子！

* * *

他心里乱，但外表平静。

而且定。

许是因为他天生的样貌就气定神闲，本身的气态就云倚渊峙，也或许是因为他感受到一种什么危机，所以他在这心乱、心动、心痛、心里极不好受的时际里。他的外表仍镇定如恒。

只是别人轻易发觉不出：他眉骨上都布满了汗，汗湿背衫，那不是瀑流飞雾溅湿的，他的手仍然很稳，但动作已有点乱：

要是不乱，他又怎会才接住了龙舌兰，便伸出手指在她伤口上，痛得她叫了一声，铁手才忙说：

“……对不起。”

他见伤口仍在冒血。

他想捂住它，不让它流血。

——一个老练精强的名捕如铁手者，如果不是心乱如麻，又怎会犯上这种失措之举呢？

他的心虽乱，动作也有失措处，但他的判断力没有减低，说话也很冷静，观察力依然明晰。

所以他不再追击那剩下的十名杀手。

——追击已然无益。

他们的领袖已歿。

他不想杀他们，也已无心去抓他们：他的心。已挂在龙舌兰的伤口上。

而今仇已深结：

若让陈风、麻三斤去抓拿这十名杀手，只怕一定杀而不饶，他不想妄造杀孽。

他只立即走入“崩大碗”的店子里。他只算是迟小欠一步看见地上那个“五脏尽裂而歿”屈圆之尸首，但可能是第一个发现自店里暗处缓步行出的掌柜老头儿。

铁手向那在幽阁中的老人拱手拜礼。

“温前辈在‘崩大碗’伏下解毒之药，在下不胜感激。”

那老人微微颌首，连咳三声，才缓缓的说：

“没我解药，你也一样能过得了，谢我什么？不要叫我前辈，我不喜欢。”

铁手微微一怔：“前辈是温六迟：六迟先生还是温八无：八无先生？”

“老人”“嗤”地不知是不屑还是不快的应/哼/笑了一声，干咳着声音，说：“那个与王小石交好的温六迟？他算什么？虽说

他和我都是给逐出‘老字号’姓温的人物，可他属活字号‘解毒’一系，我原属死字号‘放毒’一脉，本没啥交情。论辈份，我可是他叔父。再说，他只不过是：起家起得迟、家成得迟、婚结得迟、子女来得迟、名成得迟、业立得迟些而已。我呢？我是‘八无’：无父无母无妻无子无家无定无情无志气——他比得上我？”

铁手吸了一口气，道：“原来是‘老字号’，没家的供奉大老温丝卷八无先生，游夏有限不识泰山，在此拜见前辈。”

老人忽尔一阵呛咳。

咳声掏心呕肺，在黑夜里令人意谏心寒。

只听他断断续续的道：“我不喜欢当前辈。要叫，叫我老头。”

然后他嘿嘿地道：“你今对我执礼甚恭，是不是想要我治好她的伤？”

铁手居然一个字答道：

“是。”

那温老头儿却忽然改了话题，拿了桌上一盏油灯，蹲了下来，细察伏地而死的狗口杀手，看了一会，又连串的呛咳起来，仿佛肺里都给抽空了，只剩下了阴气与寒气，在那儿价空刀空枪的交迸怒鸣。

咳了好一会，他才抬头问：

“谁下的手？”

陈心欠仍立在那儿，向陈风一指。

老头忽尖咳一声，道：

“好一个杀人的捕快，不如去当刽子手！”

第九章夜意渐荒淫

1. 你有正气，我有义气

铁手扶住陈心欠推过来的龙舌兰之际，心下一凛：

怎么这小兄弟这么大意！

——要知道小欠这把龙舌兰一推，中间得跃过深涧飞瀑和那十名分布瀑边的杀手身前身边，万一失手，那是多凶险的事啊！

但他随后即眩然：

陈心欠虽把龙舌兰随意一掌就送过来了，但这一掌内力温和浑厚，可保龙舌兰决不受冲击伤害，而且，发出一推一送之后的他，手持白刃，冷对旁人，且开始了他的一步杀一人：

——哪一个敢动手，他便一刀杀了！而且他也真的一气杀了十名杀手。

何况，这儿还有自己接应。

所以，剩下的那十名杀手，谁都不敢动手。

甚至，当时场中气势尽为小欠的寒潭翠剑所慑，不只谁都不敢动手，甚至谁都不敢动。

唯一动的，只有狗口杀手屈圆。

他不是动手，而是动脚：

溜。

结果仍是死于陈风的追击下。

因此，这小哥儿看来十分粗心大意的把受伤的龙舌兰推走，其实是一种险地中求全、大险大危中保大平大安的作法，看似随意，实布局精密。

——受伤的龙舌兰，自然需要他熟悉信任的人来安慰。

这人当然就是铁手。

他把负伤的佳人推给铁手，他就可以无后顾之忧，不必投鼠忌器。

他就可以放手杀人了。

是以久历生死关头大小场面的狗口大师，一见龙舌兰由铁手护着。同僚子女大师死于这小厮的剑下，他知无善了，立即就逃。

可惜他遇上了陈风尘。

铁手也紧随陈心欠之后，赶入店铺里。

他扶住龙舌兰之时，看到了她的伤口，也看着她紧咬着唇时淌下的泪，他知道她痛。

他也知道她为什么流泪。

他恨不得那一刀是划在他的脸上，而不是她的。

所以他立即进入“崩大碗”店里，原因有二：

一是看（观察）狗口屈圆的下场。

二是他要看（拜会）一个人：

只要这个人在，龙舌兰的伤口，说不定就有救了：

这个人就是岭南“老字号”温家的“大老级”人物：

——不管他是温六迟还是温八无，只要其中一人在，凭他们用毒、解毒、以毒攻毒的高明手法，说不定就能为龙舌兰恢

复冰肌玉颜！

可是他尚未开口，这“八无先生”温丝卷已知他的来意。

温八无道破了他的用心，却不去看龙舌兰受伤的脸，而先去视察伏尸的狗口杀手。

狗口死的时候龇着牙，咧出尖齿，像一只摔死的狗。

他尸身旁真的有一只狗，直舐着他流出来的血。

狗口杀手死得十分之狗。

然后温八无就半抬起头，问了这么一句话，问陈风。

陈风苦笑回答了：

“我在未当捕快之前，的确曾当过刽子手。”

其实他岂止于刽子手，他几乎各行各业都当过，否则，他的别号也不会是“风尘”二字了。

忽听一个声音道：“这人早该死了，抓回去得防他给救走，不如就地正法。”

说这话的人是麻三斤。

但不止他一个人进来，另一人就在他身后，还正气喘咻咻，像一口抽着气的老风箱。

铁手一看，吃了一惊，道：“高老大？”那人点点头，拱手一揖道：“铁二爷。”然后又向陈风施礼。

陈风目光一凝，道：“出事了？”

——就算不是“出事”，也一定“有事”，因为来的正是“一山还有一山高”的“高头马大，手低眼高”高氏兄弟中的老大高大湾。

这对兄弟，不是受陈风尘所托，将戒杀和尚及五名杀手押

送至知府大牢去的吗？

这高大湾喘气不休得双肩都抽搐似的赶上“杀手洞”来，一定是有事、出事、而且还不止于小事！

* * *

只听高大湾气喘呼呼，热气禁不住都喷吐在与他对面站立的人脸上去了。

“我们押戒杀杀手那六名歹徒，经过‘大山角’，就遇上了劫匪，对方自报是‘杀手和尚集团’里负责北方的杀手，我们十六手足，一下子就给他放倒了七名……”

陈风眉一皱，满脸又布满了小刀小剑，怒道：“犯人给人劫去了！？”

高大湾仍然喘着气：“没有。”

陈风脸上的刀子一下子都不见了，跺脚道：“说下去。”

高大湾的胸脯起伏已平，但依然大口大口的喷着气：

“幸好，苦耳神僧跟他的十一名子弟赶到，神僧亲自出手，把北方杀手那一组恶匪打跑了……”

铁手和龙舌兰都脸现喜容：“幸而有苦耳神僧。”

只不过，龙舌兰刚展笑颜，脸上一阵刺痛，她“噯”了一声，掩住了脸。

铁手看得心里又抽搐了一下。

只听陈风追问：“现在那戒杀和尚和他那五名手下已押到牢里没有？”

高大湾依然一大口一大口的呼着气，他脸上大汗小汗，从额到鼻头乃至人中，都沾了满坑，他不只用衣袖去抹拭，还用他那条又红（还似乎带点黑斑、白苔）又长的舌头，去卷舐他

唇上要淌下来的汗水，边报：

“歹徒是杀退了。但时已入黑。昔耳大师说，这样赶程到州府里去，只怕路上还会有事，由于出事遇劫之地是在大山角，跟抱石寺只有三、四里路之遥，于是我俩兄弟商量了一下，决定还是先在抱石寺过一宿，明儿破晓后才押到城里，会稳当一些。

再说，有苦耳大师在，可先壮了大伙儿的胆子。陈总、铁爷、麻三哥，不说您们没亲见过，那个北方杀手和尚的头领哈佛大师，一把戒刀专攻人下三路，您看，我腿上、踝上、膝上都给划了几下，我那老兄弟更惨，臀上吃了一刀、到现在还坐不下来，连直站着半蹲的也不行，现刻可真痛得鬼不鬼人不人，就虾米似的哩。咱两兄弟不是胆小，而是为保平安、犯人平安押送州府，所以还是……”

陈风不欲高大湾啰嗦下去，打断说：“那你弟弟现在押那六名人犯留宿抱石寺吧？那儿可安全？”

高大湾仍呼噜呼噜的在喘气：“是。我正要向你禀报，希望能征得总捕头您的允可。抱石寺有苦耳神僧在，我看不会有事。

他才不过两三下子，就把哈佛和他那三名蒙面杀手杀退了。”

陈风冷笑一声，道，“你们人都进去庙里了，我有什么好反对的。你这趟赶回大山角抱石庙，想来已经天亮了，我能有什么说的。”

高大湾听他这么说，倒慌了心、乱了意，“老总，您这话是……是不同意我们人抱石寺了？”

陈风道：“我只是不想你们牵累苦耳大师，他们是出家人，本不应过问世俗事，这是江湖纷争，牵连上他们不好。”

铁手虽仍心悬龙舌兰的伤势上，但一听劫囚的事，也用上了心，这时就问：“你怎么知道那使戒刀的就是北方杀手的头领哈佛大师？”

高大湾道：“我不知道。我只知道‘杀手集团’中有戒杀和尚、子女和尚、有狗口和尚、哈佛和尚等这几个称谓。是他一上来就自报名号，要我们马上放了戒杀，我们当然不肯，他就跟六名手下出了手，杀了我们几名兄弟，幸苦耳大师及时赶至……”

铁手问：“苦耳一个人出手，还是跟那十一位弟子一齐动手？”

高大湾这可神气了，好像是他亲自出手打跑了敌人一般的光采：“苦耳神僧一亮相，还用得着旁人么？他用一把戒尺，就打飞了哈佛的戒刀，还在他光头上拍了一下，就把那几个悍匪杀手吓跑了。”

麻三斤跺足道：“你们怎不把这几人也逮下来？”

高大湾怔了一怔，道：“我也想追，抓住他们好报——哎唷！”

说着，他脸上伤处给扯动了一下，似痛得哭出声来，忽然瞥见龙舌兰脸上的刀伤。这才愣住了，拱拱手道：

“龙女侠，您，您也……”

陈风眉心一蹙，又一道刀痕，岔开道：“没你的事。是苦耳大师阻止你们追捕哈佛杀手那几人的吧？”

高大湾这才回过神来，连痛也忘了，用长舌又一舐鼻头，道：“是的。神僧说，穷寇莫追，能保住人犯就好，他又说：怕的是‘中方杀手’和‘杀手和尚’的头。头就躲在暗处，枉送性命就不好了。我们都觉言之有理，就随他回抱石寺了。我跟老二商议下来，决定让他守那儿，我快马赶过来。先通知衙里老何大山角中伏的事，再赶来这儿跟你禀报。”

铁手寻思道：“这也合理，既然狗口和尚、子女和尚能在

‘杀手润’伏杀狙击我们，哈佛和尚自然也会引人在路上劫救他的同道——咱们在镇上才抓了南方杀手戒杀和尚，其他三方杀手便已立即汇集，并分头进击，当真来得好快！”

高大湾这下还在喘气听候命令：“陈总，我们现在该怎么办？”

陈风闷哼一声，道：“怎么办？得速回衙里，调动何孤单那一组最优秀的二十余名弟兄，赶上抱石寺，天一亮，咱们就押人犯往城里进发；另请‘快马旋风’老乌，飞马赶去城里通知知府张大人，让他派高手半路上接应。”

高大湾这回可振奋得气也不喘了，高声答道：“是。”

铁手估量形势，道：“陈兄，这时分不必客气，您那儿有事，请速去调度便是，麻三哥也可一道去，路上好有接应。”

陈风略作犹豫，眼睛转了转，不经意间打量了龙舌兰的伤势：“这……”

铁手忙道：“这儿我会料理，不必担心，何况，还是抱石寺那儿形势危急，陈兄不必分神。”

陈风这下抱拳唱喏道：“既然如此，在下可公职在身，得赶去接应弟兄们。龙姑娘这下可保重了。为替龙女侠雪此大仇，人犯更是走失不得的。不过，麻三哥大可留在这儿，好有个呼应。”

我一下山，就报衙里，着副总何孤单老何也遣些伙计上来，料理这些尸首人命。”

小欠突然道：“你着你的捕快上来，人是我杀的，要抓我回去审哪问的，小爷我可没功夫陪你此兴。”

陈风这下说来尽是世故人情：“这可没这回事。铁二哥在场，这话我是当众说的，可没徇私。一是这些十恶不赦的杀手动手在先，二是陈小哥的确为自保而杀人，三，……我真要先请弟

兄们捉拘你，他们可拿得住你？拿不住，就白拾了，这就算江湖上的血拼恶斗，咱官府里可只睁一只眼只办眼前的事。反正，上头问起：人怎么死的？我就答：咱为自保杀恶徒。说不定还因而有嘉奖升官。上面要问说：杀死杀手的人呢？小哥儿要是不想受犒赏嫌麻烦，我就说我拼了老命杀的，说不准又让我讨了个独头功。要捉小侠归案？放心，没有的事。想也不敢想。您为咱拼命杀敌，我这还没谢过呢。”

陈心欠坦然道：“你别谢我，我不是救你，也不是帮你。这姑娘借我剑，她受了暗算，我还她的情。连杀十人，是我替铁二哥杀的，他手硬心软，我可不。他有正气，但我也有义气，如此而已。”

2. 穷年忧柴米

只听一个声音激动的道：

“你说错了。”

这语音激动得已带着轻泣。

小欠闻言，吃了一惊。

铁手听了，也心里一搐。

为他说话的人不是陈风尘，不是麻三斤，而是龙舌兰。

脸上受了伤的龙舌兰。

这时候，掌柜温八无正替她脸上的伤敷药。

他用的药很奇怪。

他竟在抽屉里找出一个长方形的盒子，打了开，里面竟

有朱、紫、绯、黄、青、黛、金等等指甲盘大的一碟子一碟子的色彩。

活像个化妆盒子。

他就用一只看似画画用的尖细毛笔，为龙舌兰脸上伤处涂上了几种颜色。

他好像是在画一幅画。

龙舌兰流着泪。

忍着痛。

她一直想活得像个不流泪的男子汉，因为她是京师里的御封紫衣女神捕，不过，一旦受伤的她（而且还伤在脸上），只要想到自己的容貌不知能不能恢复昔日的容颜，泪就不往下掉，越要忍住泪，就越流泪；泪越流，沾着伤处，就更痛。

越痛就越想哭。

可是，说也奇怪，那老掌柜手中盒子里五颜六色的药，涂在伤处，意料不到的是：不痛的。

一点都不痛。

反而冰冰凉凉，十分好受。

甚至还住止了（至少是缓和了）原先的痛，还带了点滑滑麻麻的感觉。

而且，血也很快的就止了。

她虽然还很担心，也仍然十分伤心，但依然听到陈心欠对铁手的“说法”。

那只是一个说法。

但也是一种“谴责”：

小欠的言外之意，好像是说：你妇人之仁，我可要杀即杀，决不手软。

尽管就在高大湾牛喘未休的赶上“杀手涧”来向陈总捕头禀报押囚遇劫一事之时，那一向大脾气也大杀气的陈小欠，压低着语音跟那姓温的老掌柜疾语了几句，龙舌兰脸上痛，心里伤，但耳边仍是听得分分明明。

小欠：“你且为她治一治脸上的伤吧。”

八无：“你也求我？”

小欠：“这儿只有你能治这伤。”

八无：“我为啥给她治伤？你们在这儿一闹，还害我不够吗？”

陈小欠：“你不是欠了我三个人情吗？”

温八无：“你要把人情用在治一个女捕快的脸上？”

陈小欠：“我把三个人情换她一记刀伤。”

温八无：“你这样做，值得吗？他日她可是……”

小欠：“她在我这儿出的事，我如果不是在留心观察那人，就不会迟了出手，她不致挨上这一刀。你知道我是不欠人情，欠不得人情的。”

温八无：“这不是你的错。”

小欠：“本来就没有对错，但我不想有欠负。”

温八无至此沉吟片刻，长叹：“我不是不抬，只是——”

小欠坚持：“只在你肯不肯治。”

八无先生迅速瞥了龙舌兰一眼，这才毅然道：“好，我先试这盒‘八彩销金’再说。”

这时，他才自抽屉里翻出了这盒药，像蘸颜彩一般在龙舌兰伤处涂涂抹抹，很快的便替她先行止了痛。

龙舌兰心里明白：

陈心欠向这温八无先生力争替她止痛疗伤，可是她仍觉他对铁手的说法并不公允。

所以她只是开了口。

说了话。

因为在这儿只有她最了解他。

她不为他开口，便谁也不会为他说话。

所以她说：“你说错了。”

然后她说下去：“铁二哥不是滥做好人，枉纵不法之徒……”

嗜……他身上有‘平乱诀’，大可先斩后奏，前惩后报，但他绝少这样滥用过职权，哎哟！……他一向坚决认为，他是捕快，应该将歹徒捉拿逮捕，绳之于法，但无权滥用私刑，杀害人命，在审讯判决方面，应押解到官衙刑司依法侦办才是——啊，好痛哇……而不是凭一己好恶，要杀就杀……妈呀痛死我了……他认为纵十恶不赦之徒，都应予之有改过自新的一日，而不是像你，见人杀人，见敌杀敌，见——啊哟，怎么这么痛！？我不说了！”

她本来不痛了，但一说起话来，牵动脸肌，伤口牵扯，就痛入心脾了。

她边痛边说边忍边叫，令铁手感动不已，小欠也十分讶异，只冷笑道：

“好吧，随便你怎么说，反正，他是忠的，我是奸的，他做的都是好事，我作的都是坏事——这样总可以了吧？”

龙舌兰却忍不住驳道：“……话不是这样说的……你这说法就忒也小气了……噯唷！好痛！”

那老掌柜又发出一阵呛咳，他竭力扭过头去，不想唾沫星子沾上龙舌兰的颜面，但手里指间本拿着已抹上了“颜彩”要往龙舌兰伤口上涂的笔尖，也就凝在平空颤哆不已，这一下子，不但是铁手，连同伤痛中的龙舌兰，都感觉到这老头儿有病：

——而且还病得颇重。

他们等温八无咳完，正想说些什么，但温老头儿一口气才回过来，已先发（话）制人：“我的大小姐，我替你蘸药涂伤，你就歇一阵子，少与人吵可好？要不，这伤口可是给你自己扯宽掀阔的了。”

龙舌兰忍着泪问他：“我的伤，能不能好？”

八无先生只咕喃道：“这只是小伤，不碍事的。”

这时，陈风尘已与高大湾匆匆下山，只剩下麻三斤在替那伏尸于涧中店里的十二名杀手两名杀手头领“料理后事”。另外十名杀手一早已逃之夭夭；

“父子三杀手”中的贾风流已死在龙舌兰怀剑下，贾中锋已为麻三斤布袋裹住，贾风骚着了陈凤一掌，死状不会比狗口大师好看；至于“母女杀手”仍软倒在那里，谁（至少她们的同僚）也没来教她们。

麻三斤要“料理”的事，除了要点清尸首之外，还要把仍活着的三名“悍匪”：那对母女和“父子三杀手”的“老父”贾中锋点穴捆绑，准备押解回衙严办。

龙舌兰却还想追问温八无，但那老头儿已喃喃的道：“还得加几点‘四方鼠，才能止血生肌。”

说着就过去柜台后那一排抽屉中翻找着，却打理出两个小包袱，看去像要远行多于去治疗眼下的伤者。

铁手却看似漫不经心，实则非常有意的挨近柜台，打量温八无一面苦苦椎心的咳嗽着，一面打点包袱的形势，锁眉支颐回答，作估量；那姓温的者头儿也不避忌，照样收拾软细如仪，似浑没把这铁二捕头瞧在眼里。

铁手隔了好一会才说话，一开口才叫了一声：“前辈。”

温掌柜的只顾收拾，没理会他。

铁手还是把话问了出口：“您可以把龙姑娘的伤治好吗？”

温八无又咯地吐了一口青青蓝蓝的痰，说：“小伤，小意思，死不了的。”

铁手进一步问：“她好得了吗？”

温八无垂着眼皮只看他包袱里的事物：“这种伤是要不了命的”

铁手索性把问题问到了题旨上去了：“她脸上会不会留下了疤？”

温八无这下放下了手边的活，用两只又大又黑的眼袋（铁手乍看还以为眼睛，随后才察觉那其实是一对黑眼圈儿）望定铁手，道：“你才第一天出来江湖上跑？”

铁手摇头。

温八无问：“你没挨过刀子？”

铁手道：“有。”

温八无又问：“你没流过血？”

铁手道：“当然有。”

温八无再问：“你没见过伤口？”

铁手答：“常见。”

温八无横吊着他一双黑眼袋，吊着眼看着铁手，道：“你说：

脸上一道这样的刀疤，会不留痕印？能不留痕印？何况，她脸嫩得荷花也似的。”

铁手急得冒汗：“所以，才一定要前辈出手救她。”

温八无冷哼道：“我不是已在治她的伤了吗？”

铁手道：“我希望前辈妙手回春，让她脸上不留刀痕。”

温八无怪眼一翻：“我为什么要做这种事？她与我非亲非故，我为何要帮这个忙？”

铁手道：“你帮她，就是帮我，我一辈子都感激你的帮忙。”

温八无嘿嘿笑着：“我帮她忙？她帮你忙？你帮我忙？你们是你害我我害你，还是你帮我我帮你？你们这一回上‘杀手涧’来，杀个不亦乐乎，我可让那大脾气的小伙出手误事亮相受尽了累，这地方躲不下去了，这会儿便要收拾行囊溜个脚底抹油远走高飞了。你们害得我这‘崩大碗，开不下去了，这还害不够吗？我凭什么还要帮你们的忙？”

铁手感喟的道：“温前辈，您在武林中出了名是仗义好汉，就是为了帮人疗毒治伤，才让‘者’字号，误会，被迫离开岭南；尽管温门的人对您有误解，但江湖上哪个好汉不为你喝彩？今日您隐姓埋名，但隐不了一颗奇侠壮烈心，埋不了一副大好英雄骨！”

温老头儿双目失神了一会儿，竟合了起来，就像用一双眼袋宋代他看着铁手似的，半晌才叹了一口气，道：

“那是以前的我。我作了那些事，给赶出家门，而今我也后悔得紧。英雄骨？侠烈心？现在我只求我行我素我孤我僻我开心我是我的活着，就别无所求了。我既不惹事，也不怕事，但也不把事情肩上身。过高人愈妒，过洁世同嫌。当年金戈铁马，魑魅缚人总惯见，只输在：覆雨翻云手！而今我只穷年优柴米，富贵学风流，如此而已！你看我一身的病，一口的痰，一脸的风霜，我连自己都治不好，却是如何治她！”

3. 济时肯杀身

铁手还待说些什么，却听那边龙舌兰又哎的一声，知道她又感觉到疼痛了，登时失却了说话的心情。

温八无见铁手六神无主的样子，伸手摸了自己眉毛的边角，道：“你还是凝神点吧，铁捕头，大敌当前呢！我先喂她服几朵‘想容花’，让她先止了痛、稳了脾性再说。”

他叹了一口气又摇摇头道：“不容易啊。一个如花似玉如玉似花的女人，”他指指面颊又说：“这样挨了一刀，还能为你说话，已是很不错的了。难怪你心悬于她。”

铁手苦笑了一下，忽尔道：“慢着。”

温八无顿住。他的人头很大，手却很小。手里边拿着几朵枯干的花。

温八无问：“怎么？”

铁手道：“您……您刚才不是说有‘四方鼠’吗？那是治创灵药，要是跟‘想容花’一道和着眼了，岂不更见功效？”

八无先生嘿地一笑，“你知道我是哪一门出身的？”

铁手道：“岭南，老字号，温家。”

八无先生又问：“我们‘老字号’，又分成了几派，你大概也听说过吧？”

铁手答：“分四派，即活字号、死字号、小字号、大字号，分别是解毒、下毒、藏毒、研毒四派，其中以死、活二字号的人手最为鼎盛，高手如云，而您就是‘死字号’中的大老供奉之一。”

八无先生咧出一口黄牙，算是笑了一笑：“你说对了，我是下毒的，不是解毒的，我怎会有‘四方鼠’这等稀世解药？你找我也没用，要找找温六迟去。刚才我以‘崩大碗’解‘杀手和尚’下的‘小披麻’、‘大披风’之毒，也只是以毒攻毒、用毒解毒而已。‘崩大碗’实是岭南一带的一种清热解毒的凉茶，我借此名开这店，小欠又用此名来为你们祛毒，一切只是因缘巧合，你别把罗刹当菩萨，别将老鼠夸成了老虎，别把放毒害人的当作解毒救人的，别把我这个什么都没有的温某当作是千手千眼的救灾救难的观音大士。我不想让你失望。”

他这些话，都是向铁手说的。

他控制音量极佳，也不见得他如何刻意把语音压低，但铁手肯定除他之外是不会有别人听见的；对方就像把声音折成一截纸筒尖角似的，角端只往自己耳里传——而且只是左耳，铁手发现连自己右耳都听不见温八无的语音。

他的右耳当然不是聋了。

——而是这颀颀、沧桑的老头儿随口发声，已隐露了一手绝世内力。

铁手自然也明白他的深意：

话只是说给他听的。

——对方显然亦不愿影响龙舌兰的心情。

所以，八无先生过去让龙舌兰眼药的时候，龙舌兰又问起：

“我的伤会不会好？会不会结疤？结了疤会不会很难看？”

温八无的回答只是：

“你先歇歇。别伤心，也别担心，你想快点好，快点复元，快点皮光肉滑的，首先就要平心静气，多休息为重要。”

才说了不久，龙舌兰真的昏昏欲睡。

敢情在这天里她已折腾够了：

况且她也真的喝了不少酒，流了不少血。

当她真的睡过去之后，铁手发现小欠遥遥的看着她：不知在观察她那一张睡着了像恬美婴儿一般的脸，还是那一道带着刀伤的容颜？

铁手见龙舌兰那长长黑黑弯弯翘翘的睫毛仍微微颤动着，

知她尚未睡熟，也不敢惊扰，只对温八无说：“‘想容花’有麻醉的药性吧？”

温八无吃了一惊。

不是因为铁手话里的意思，而是因为铁手的“话”。

铁手就这样随随便便的说话。

可是，只有他一人听见，旁的人，谁也听不到铁手说的是什么。

更惊人的是：

连他自己也“听不见”。

他竟不是“听”到的：

耳朵都未闻语音。

他只是“感受”到的。

——他感受到铁手所说 / 要说 / 刚说了什么。

这很可怕。

——不止因为铁手能有这样深厚的内力，而是因为铁手这么年轻就有这般深厚的内力而更加可怕。

“好个‘一气贯日月’，没想到，你在六扇门修炼了这些年，身子没给淘虚，却还练成了人家八辈子都练不来的绝世内功。”

八无先生道，“我本来有点为你担心，现在看来也可免这个心了。”

他又摸了摸鬓角的眉毛，道：“不错，‘想容花’有麻药的成分，我让她先迷昏上一个时辰，之后自然会醒，她睡了，让药力充分发作，刀伤也会好快些，而且省了她的焦虑担心。”

他又像是很努力的提着一双眼袋去瞅铁手，“你很关心她是吧？你和她很合衬对。”

铁手腼腆的笑道：“我跟她是好搭档，也是好兄妹。”

八无先生“哦”了一声，又用手去摸他自己的眉毛：“嗯……

你真的是这样想吗？我看她可不是这样想吧。尤其这时候，她……”说到这里，指了指脸颊。

铁手却不想再说这令他尴尬的话题，只诚恳他说：“前辈其实还是关心着江湖人，还在江湖上行侠仗义管不平事呢。您不但有心要治龙姑娘的伤，更关心在下不足挂齿的安危，您仍是当年‘毒行其是’温丝卷！穷时忧柴米？您的毒一向只救人，不害人，您救的人若每人捎来一担柴，恐怕这镇上的人来年也不用上山了，我看您依然是济时肯杀身，危时勇成仁的侠道前辈，当年贵门对您的误会，只在您救了该救的人，但却是门里要杀的人而已。这种误会不难解说，在下就认识些有作为的武林名宿，大可为前辈背上的冤屈说几句话，前辈又何苦自弃自隐，在这飞瀑寒潭边卖崩大碗呢！”

铁手这番话，倒不运内力，只朗声明说的。

温八无又剧烈的呛咳了起来。

他弯着背、躬着身、哈着腰，咳得像呕心吐肺似的，看了也让人觉得心酸，却见他咳过了之后，神情却又是无比舒畅的。

咳过之后的他，喉底里似然传来一阵呜咽之声，仿佛那儿正堵塞了一只什么未成型的雏物在呻吟哀诉似的。

“卖崩大碗有啥不好？我还卖过斜山莲、翻山梅、百岁鸡、半百残鸭呢！”八无先生道，“反正，不求人，就是福。我这些年来，看到的武林同道，未成名的悲惨，已成名的太累，正经的引火焚身，不正经的只能抹黑；有实力的招尤惹祸，没实力的声消形灭。当个江湖人，成群结党，党同伐异，竟比当官的、从商的还苦！我这给老字号一脚踢个破教出门，反而正好！我独来独往，谁的面子也不搭理，悠然自得，闭门造车，固步自封，我孤我僻，我死我事。这都不知多快活自在！我知道你在江湖上有双铁手铁腕铁肩膀，谁不卖你三分情面？我也晓得你在六扇门里很孚众望，道上好汉无不以你们马首是瞻，哪个不知四大名捕是秉正仗义决不贪赃在法的人物？但你威风是你的事，我可不羡慕。我只求无声无息的活着，寂天寞地的过活也行，但我不求惊天动地，也不要呼风唤雨。你找人为我解说？谢谢。我已习惯了让人误解，万一人人都知我重我，我反而手足无措，不知如何是好。人要量材适性，我自暴自弃，其实是自得其乐。铁二捕头，你就少操这个心吧！我反正什么也没有，头在上，脚在下，天下地上，哪儿去得！”

他摸摸眉毛又说：“我至多去别的山穷水尽的地方，还是山明水秀处卖我的‘玻璃猫’。”

铁手原本是因为尤舌兰的伤，而浑没了心情。他素慕八无先生“身在毒门却不肯下毒害人反而以毒攻毒的为好人解毒”以致遭同门误解排斥的为人风骨，是以故意出言相激，并以语言相励，希望激发这看来沧桑满倦意的老人家起善心济世，为遭毁害的龙舌兰妙手回春。

他刚才听得什么“斜山莲”、“翻山梅”、“百岁鸡”、“半百残鸭”的名称，本有好奇，但心悬于龙舌兰，都没追问，而今听得“玻璃猫”，便忍不住问了一句：

“玻璃猫”？那到底是啥？”

八无先生兀地笑了一笑，又呛咳了两声：“那是什么？那只不过是世人爱玩爱耍的新花样！‘玻璃猫，不算什么？我还有‘冬不足’、‘吃不了唱着走’、‘鱼尾龙，呢！

铁手更丈八金刚，不明所以，只奇道：“冬不足？吃不了唱着走？”

八无先生看了看他，暂时把包袱搁一旁，在几个抽屉里取了些药，掺了水，边用小石桩捣磨，边咳声道：“好，我走前再给那女娃儿下两帖药，算尽人事。”

然后又用两口眼袋不情不愿的向铁手一翻白，“反正我要研药，就再给你说这几句。这都是新名目，但都是旧东西。新瓶旧酒，但翻新了招牌，人们就会给这花样式吸引住了。‘崩大碗，也是这玩意。其实这酒味是‘烧刀子’冲点‘女儿红’，有八成是‘高老泉，的味儿，要光这样卖，只怕酒卖不出店，也入不了口，我干脆把酒名儿翻个花样，叫‘崩大碗’，加点无伤大雅的毒药，只清理毒杀咀里肠里的害虫，不伤脾胃，再来个一口干净咬崩碗角的花式，然后还得把店子开到这水激瀑急的崖上，一下子，慕名而来的人反而见难愈至，遇险愈奋，而且更向往这种英雄式的痛饮法，大家都赶上这穷山恶水的地方来充好汉了。以前还在商路一带，我替‘老字号，筹款就开了一家叫‘碎杯痛饮，的，碰杯对干，得要把杯子碰碎了，在酒水流溢出来之时伸咀一口鲸吞，才算好汉，不然，喝光了酒就得把杯子拍在案上砸碎，

这才够意思。”

铁手听得目瞪口呆，只说：“有意思。”

八无先生冷地一笑：“就是这样，人们就觉得够意思了，所以，卖个满堂彩，只是咱们那时不赚酒钱，光是要那些充好汉的赔杯子的钱，咱们‘老字号’就看本去再扩充字号了。”

这时，连麻三斤都趋了过来听，也咋舌说：“精彩。”

八无先生这下倒讲开了兴头，他手下可不缓着，捣药研磨如故，手法十分熟练，嘴里却挂了一丝蔑笑：

“这不算啥。人们就冲着这些中看不中用的新鲜花样儿。

‘玻璃猫’。是啥？只是些普通的、几乎透明的鱼，可这样就平

凡了，没人喜欢养它们赏玩了。可这种鱼易抓易养，性驯体美，不让人养太可惜，所以我便给它身上、鳍边涂了些不脱色的颜料，那么它们看起来就五光十色，美得离奇，大家视为瑰宝，人人争相购养，连皇宫也要按时送去让天子、权相开开眼界。可它原本只是一条半透明的鱼儿，我这就改了个名为‘玻璃猫’，它就凭了身上那些假的、伪的、涂的、终会脱色的东西，还有那个新名字，成了奇珍异宝，你说这可笑不可笑？但世人就爱这种浮相表面的东西！”

4. 宁为情义死

麻三斤笑了笑，他的笑可货真价实，说笑就笑，该多好笑就笑多好笑的，决不多笑一些，也不少笑一些，不像陈风，满脸是笑纹和刀纹，一动，牵肌扯筋的，已分不清哪一条是笑纹，哪一道是刀纹；也分不清他究竟在笑，还只是皱眉着苦脸在寻思。

他现在就一斤三两的笑说：“大体上世人多如是，陈老大就跟我说过，陈大嫂的米团儿做得好吃，但在定定镇摆卖就是卖不出去，没人尝，只在街口吃西北风，那天来了一个老头儿，跟她说：把米团儿捏成祸国殃民的人儿吧，涂上红的绿的，包准有人吃。大嫂试着做了，捏出几个什么贪官污吏的样相，果然大增胃口，人人都啖之而后快，一时冷活儿成了热生意了。大嫂也赚个咀巴合不拢来。”

八无先生听了就仰首想了想（奇怪的是：他想事情时不是低首，反而是仰着脸——要是龙舌兰今天不伤昏过去，一定会发现、甚至也向他指出这一点特色的了），又翻了翻眼（或曰：

眼袋），这才接道：“其实都一样，也一样。什么叫‘鱼尾龙’？”

那其实是蛇骨鱼，肉糙，貌丑，带腥味，没人吃，无人问津，可是到了它的尾巴煮食，却是又滑又嫩，腥得带甜，改换个名字，叫‘鱼尾龙’，这就使人垂涎三尺，高价争食了。把鱼头鱼身全扔掉，它反而长了身价。‘冬不足’更耍赖：这家食馆，菜肴做得一无特征，但胜在大寒冬里炉火焙得坐席寒暖的，冬天严寒在这儿无法肆虐；大炎夏火的，这吃店主人便看七八人在二楼栏杆合力大扇风，是以座上人客无人不凉快——这一扇，‘冬不足’就车水马龙，客似云来，连当朝权相南下，也得先来这破店坐坐歇歇，权当开了窍享了福。”

铁手却听得很向往：“这也很了不起。至少，冬暖夏凉，在于这店主人想这绝活，合当他发财。”

八无先生一笑一声咳：“那店主人就是我，我可没发达。”

铁手奇道：“现在店子呢？”

八无先生一咳一声笑：“店子？垮了！慕名而来的，有次是老字号的老相识，见着了，便劝我回门。就一入温门深似海；不回，就非一家人而是一辈子的仇了。是以我没长翅的便脚抹油，店门也不关就走了。”

铁手又一次目定口呆：“这……这太可惜了吧？”

八无先生一声咳一声笑：“那有什么？能站能立，有起有伏，建得起来的就让它塌了又如何？交上的朋友，有一天翻脸成敌也何妨！”

铁手心下虽不以为然，但仍忍不住追问：“那么‘吃不了唱着走’呢？我对这名头大感不解，所以更有奇趣。”

八无仍是一声笑一声咳的说：“就是让你百思不得其解，这才有赚头。有人就是想不明白，千山万里的都赶过来见识。这其实是‘冬不足小食馆’的其中一个活行牌，一个节目。人家的食馆菜店，有的是人卖唱说书，我那店特别给倒反了，客人高兴、来兴、大可以自唱一出、说一段，我叫胡琴瑟全备好了，还有美人献舞陪饮，给他和唱伴乐，让他自我陶醉，且管行乐，大展嗓喉，发泄一通。结果，这点子一出，人来此店，醉翁之意，一杯水酒，半碟咸肉，银子收个十五八倍，来的大爷客官照掏腰包，眉也不皱一个花儿，唉！”

他感叹似的又说一句：“世人就爱这种名不副实、器浮表相的玩意儿。”

铁手却由衷的佩服：“可惜这店子关了，不然我也去长长见识。前辈其实是做生意的奇材，岂可自弃？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人称前辈：‘点毒成金，毒行其是’，果是名不虚传，千万可别因一时际遇而轻抛了大好身手，绝世才智！”

八无先生却放下了桩日，径自用木勺刮了药渣，分成三帖，其一用扁头竹签沾黏了药，走回店内，着人协力扶昏睡中的龙舌兰躺在三张合并的桌子之上，他叫小欠仗着油灯，就用竹签上的药敷在龙舌兰的伤口上。

这时，他做得十分专神，也一言不发。

他涂得十分仔细，好一会，才完成了工作，轻吁了一口气。

这时，他才敢剧烈的呛咳起来。

一咳不休止。

咳完之后，再咳。

咳暂止，他的喉头又呼噜呼噜的响起干拉风箱般的异响。

他咳得很七辛八苦的，然而仍十分谨慎，俟涂好了药，退了几步，别过腔去，才开始咳，决不让有一星点的唾沫沾在已不省人事的龙舌兰脸上身上。

咳完了，喘定了，他才说：“咳死我也。”

然后把剩下两帖药膏递交铁手：“这得每天敷用两次。这药力辛，如果龙姑娘醒着，定痛得不好敷抹。刚才那些颜颜彩彩，光好看，涂了舒服，但对伤口复发却不如何。这药叫‘九脚虎’，涂在伤口上痛煞人也，但却十分管用。人如是，物如是，药也如此。中看不中用，中用的，也不见得给人重用。”

铁手仍最关心龙舌兰是否能恢复娇容，所以又问：“涂了这个，日后她的伤疤可以消褪吗？”

八无先生忽尔换了语音，凑近了脸，十分突兀的问了一句：

“你一直叫我前辈，你看我今年几岁？”

铁手一怔，这回，因为看得迫近、逼真，连同那一双厚皮黑圈大眼袋还有他有几条眉毛是特别长的（自眉梢处突伸了出来，足有一至两指节长）。

他一时当真没料八无先生会那么问，会有此一问。

他直觉认为：大概是五六十岁吧？按照此人名声之大，加上是“老字号”的“大老级”人物，总有之七十岁才镇得住吧？

看来，他的样子还是比实际年龄年轻了许多。

他却不便直说：“前辈的年龄，驻颜有术，光凭样貌，无法分辨，但以前辈在武林中辈份之尊、奉献之丰、阅历之多、名声之高、功力之强、气势之大，想来非五六十年修为不可累积……”

只听八无先生叱道：“废话。”

遂而转首去问麻三斤：“你说呢？”

麻三斤这回笑得十分半斤八两：“大概是五十五开外吧，说不准哩。”

只听一声冷笑。

发出笑声的是陈心欠。

他正将狗口和尚的三把刀：狗口神刀、百忍之刀、如龙缅甸全收拾了起来，加上那把“女子神刀”，他手上已一共有四把刀。有的刀是他亲手夺来的，有的是他从死人身边拾得的，有的是铁手交给他的。

他把这四柄刀都放在一口古琴的旁边。

那琴很古，很旧，琴身尾部呈暗红色，像给火烧焦了似的。

小欠在看那口琴的时候，神情很奇特。

也很温柔。

——就像一个很年轻很年轻的多情少年，在偷看他慕恋中的女子；也像一个很年老很年老的深情老者，看注视他最宠爱的幼女。

那神情变得完全不像这个骄傲、桀骜少年剑手的平时。但那一声冷笑，确是他发出的。

——当他听到麻三斤的“估计”之后。

听了那声冷笑的麻三斤，心里有点发闷，唇上却真的在发麻，他敌了舐人中上的微汗，觉得有点咸，这才说：

“是说少了一些，大概是六十五吧？不然，就六十八——”

温八无忽截断道：“你们看我很老吧？其实，我才四十二。”

“什么！？”

铁手咋舌。

麻三斤也不敢置信。

温丝卷咳着说：“如果我能使青春长驻，容颜不老，我早就先料理好自己这副尊容了！”

铁手明白他的言外之意。

八无先生说着咳：“我连自己的老态都掩饰不了，凭什么治

他人的？再说，手指切断了，手臂砍掉了，除了东海劫余岛那些人用怪异方法之外，谁也没法让它再长一只，咱们武林中的神医、鬼医太多了，江湖上盛传这些人仿佛都是万能的，大有通鬼神、把死人医活、上穷碧落下黄泉之能，其实到头来武林中照旧死人，连这些号称鬼医神医把人唬得疑神疑鬼的到头来还是一样得死，我们之中谁可以在阎罗王面前讨个商量？你看我这一身病，一声声的咳，我能医不自医么？不是我不想替龙姑娘保住芳颜，而是我力有未逮。这‘九脚虎’或许能让伤势早些复原，但脸上的疤痕可否尽褪，这我也没把握，不过，龙姑娘样貌姣好，出身又好，际遇更好，脸上万一留个疤，也只是把圆满作一点倾泄，长远计未必不是好事。”

铁手听懂他的弦外之音。

这眼前只有四十二岁的“老头儿”仍咳着说着：

“所以我叫你别老叫我什么前辈来看。我才四十二，我出道早，十三岁已在‘老字号，中有了字号，二十一岁已当‘死字号，的小龙头，二十六岁已成供奉，三十一岁成了‘大老’——就差我这个‘大老’年岁不老，只心老脸老而已！门里希望我以毒害人，用毒制敌，但我却喜用毒治病，以毒攻毒，所以我就打着毒帜反毒药，治人比毒人多，事发了门里就寻找我麻烦，我索性做生意去了：就算不玩毒，我的赚钱脑袋，可不比搞毒物、制毒药逊色哩，这可难不倒我。”

铁手更加了解。

所以他说：“前辈……不，您就像是这九脚虎。”

这回到八无先生有点诧异：“我像九脚虎？”

铁手道：“是。‘九脚虎’原是毒药，您却将它用在救人上。”

温丝卷不觉莞尔：“没想到你对药材倒有点认识。我们字号

里研制‘九脚虎’的毒力，发现它毒不死人，且稍治即痛，无法做到无色无味，不是好毒药，便弃之如敝履，但我却发现现在对刀创箭伤，很有克制

之效，反用它来治伤。你说我像它，倒也有趣，我本来爱做生意，字号里却要我研毒。我老在以毒救人，但门里却要用毒杀人。咳咳……嘿嘿，这总是说不清，也本就不分明。”

铁手道：“前辈——”

八无先生截断道：“什么前辈！我才四十二，当不上前辈。”

铁手道：“但在我心目中的份量，确是前辈，就算今年是三十二、二十二，也一样是我的‘前辈’。前辈是尊称，只看行止，不论年龄，世事尽管有些未尽人意，您可千万别灰心丧志；挫折如火，劫难如焚：火能焚木为灰，却能炼铁成钢。”

温八无听了，啪地一手拍在桌上，石臼碎成几片，但木桌全然无事，只听他说：

“你放心，我虽痛苦，但仍是不咳则已，一咳惊人；不病则已，一病死人；不笑则已，一笑狂人；不怒则已，一怒杀人。”

铁手知此人豪情仍在，只是隐伏在心深之处而已，当下说了一声：

“好！前辈一向不为权势屈，不以虚名困，我一直都当前辈是前辈！”

八无先生哈哈一笑，声清音晰，连喉间的风啸之声都为之大减：

“你这人，结交了少的，又来逗我这老的，无怪乎江湖上的好汉都爱交你这朋友！你们四大名捕都是宁为情义死的侠士，但我却要隐居山林撒手不管事了，不过大道如天、各行一边，我还是喜欢交你这朋友，所以才一再唠叨告诫你：身前身后，尽

是危机，莫只看到别人的脸，而浑不见自身的厄！”

5. 不作冷漠生

这是温八无第二次若隐若现的向铁手暗示他的安危。

铁手明白八无先生在江湖上的“份量”，故而为之动容，问：

“前辈是不是听到些什么，要警示在下的心，乞请指教。”

八无先生咳一声轻的，忽问：“外面的杀手可都死绝了？”

他问的当然不是铁手。

而是麻三斤。

是麻三斤负责点算和清理杀手们的尸首的。

许是麻三斤听得太用神，一时反而会不过神来，不知温八无问的是他，一恍间才省起，这才答道：

“死了，没死的也溜光了。”

铁手见八无先生顾左右而言，就朗然道：“前辈若是不便明说，那就不要勉强——”

温丝卷却兀然笑了几声，他的笑声也像是咳声，并打断了他的话：“我该说的决不扭扭捏捏，要是说不得与你听又何必提了个引子？不过你也摆得够上脑入花的了，我今年才四十二，痴长你也不算太多，你这前辈前、前辈后的，我可不喜欢，听了梗耳，你真要尊我救我，改个称呼叫老头、老鬼、掌柜、者不死的都可以。”

铁手赧然道：“瞧我真知错不晓改，四师兄弟里，要算我资质最钝。”

温八无虚无的一笑：“不是钝，而是资质最纯厚。”

又重咳了一声，问：“外边的杀手真的死光了么？”

麻三斤一怔，道：“都死了。”

八无先生，又在咳嗽。

——他咳嗽起来，看来岔喉艰辛。但脸上却有着狂喜的表情；反而在他笑的时候，神情却是痛苦的。

“那个陈捕头不是要派人上山料理后事的吗？你不出去看看？”

麻三斤答：“以何孤单办事之速，看来很快便到。他们一到，会先发出暗号。”

温八无又一轻一重的咳着：“水流声更急了。”

这回铁手和麻三斤这两个绝顶聪明的人，也一时没意会出他这句话的真正用意。

倒是小欠在那一边冷冷地答了腔：“上流的水忽然增多，只怕是在上游下雨了。”

八无先生摸着那几条较长的眉毛，嘿声向麻三斤道：

“快下雨了，你不出去外边看看，雨来了没有？”

雨当然还没来。

但这回麻三斤和铁手都总算听明白了：

温八无是要麻三斤出去。

——他要说的话不想让麻三斤听去。

麻三斤这下就算老着脸也不能耍赖不走了，只好说：

“对对对，我出去看看雨下了没有？何副总来了没？看看死人有没有复活？看看何时天亮。”

说着就知机识趣的行了出去。

铁手不觉对他很有些歉意，却听小欠冷哼道：“天亮？早哩！夜意还荒淫得很，黑得以全胜姿态现世呢！”

铁手不大能理解这剑一般锋芒毕露的小哥儿此语之意，但听出来他们对麻三斤大是不满，只不过，麻三斤一跨出店门，八无先生就说：

“你可知道你们四大名捕，早已四面受敌了？”

铁手一愣，随即豁然，笑道：“我们兄弟四人，向来都宁为情义死，不作冷漠生，要是四面树敌是因为做了些打击强横、振奋民心的事，那就算八方风雨又何妨。先生免为我等过虑了。”

八无先生点头咳道：“你改称先生，我很喜欢。——你可知我也曾当过官？”

铁手点点头，“听过，也听说过您不畏强权，不受应酬，不肯奉迎些无聊人物，最后挂冠而去，逍遥自在。”

八无先生道：“也没传说中那么自在逍遥，我只是失势遁走而已。只不过，要是做事老要八分做人胜下来才做那么一点点讨人厌惹人忿乞人怜求人饶的事，我就宁愿孤寂一世，不求闻达便是。我当过官，故悉官场事；我也在老字号里充过字号，也知江湖事。所以，你们四人因敢作敢为，在武林、官场中同视为眼中钉，你不得不当心。自古以来，英雄十有八九非死于敌手，而是遭暗算于自己人手中。”

铁手一栗道：“敢情，先生是听到什么讯息了。”

八无先生叹道：“我虽已退出江湖，但武林中还是有些人拿我当朋友；我虽已离开官场，但当官的还是有些人对我推心置腹。我得到的消息是：‘东南王，朱励兄弟父子，要派出‘一线王，查叫天和他那一众帮闲恶徒，趁你人在三阳，把你解决。权相蔡京一脉，知你离京，也密令这一带的绿林上龙头帮会‘太平门，的人，将你剪除。另外，‘下三滥’的人，也派高手来狙杀‘一直剑’孙青霞，但这一派何姓高手对诸葛先生有宿怨，只怕在暗杀孙青霞之余，也决不会放过你。加上你一来就就跟‘杀手和尚’集团的人结仇……这么多的仇人！这么少的朋友！也不知诸葛小花何以竟让你到江甫来送命！”

铁手笑了。

温和的笑。

有力的说话：“谢谢先生相告。这些世叔都在事先探得了，他力劝我不要走这一趟。但我仍是要来。我这次没听世叔的意见。”

这次轮到八无先生问：“为什么？”

——他几乎没问出口：你为啥这么傻？是活不耐烦嫌命长么？

“我过来有三个理由，第一，人人都说孙青霞该杀、该死，我过来看看他到底该不该死？该不该杀？第二，龙姑娘一定要来，我不能让她独自涉险。第三，这么多人等着我过来，我要是不走这一趟，他们不是很失望吗？我是不该让他们白等的，要来的总是要来的，要避也避不了。”铁手坚定的望着八无先生，以坚定的语音坚定的说：

“这么多的敌人！这么少的朋友！这不是最好试炼自己能力的所在么？何况，在这天，至少，我就有了先生、小欠、还有龙姑娘三个好朋友！说不定，世叔也派了我的师兄弟来接应我哩！”

他神定气足地道：“敌人再多又有什么关系，有一个好朋友，吾愿足矣，已别无所求！”

6. 这么多的敌人

听了一向谦冲的铁手而今却昂扬的说出这番话，温八无和陈小欠倒一时说不出话来。

好一会，八无先生才摸着眉毛，诡怪的笑向铁手道：

“你这样想也是好的。你应付的方式是面对，我的方式是放下。我们确是不同的人。你看见我有几条眉毛是特别长的么？”

铁手道：“注意到了。”

八无先生轻轻重重的咳着，然后才说：“这在相学上叫做‘寿毫’，是长寿的征兆。这夜里看不明显，我眉上的福德宫位还长着条白色的长毫呢！可是，这特长的几条眉毛，若在四十岁以前长出来，这在相书上就叫‘夭寿相’，会有突然暴毙之虞。

我今年四十有二，恰好过了不惑之年，才长了这玩意儿，真是好险！所以我想，年纪大也有年纪大的好处，像这几条宝贝儿，要是往你这年青人眉上长，那就不大恭喜了。我年纪大了，就往好里想，找话来开解自己，这样活着踏实些，也开心些。可不是吗？”

他这才转入主题，“你反正已经来了，已经到虎背上去了。

就算这回你要退回去，只怕他们也决不让你全身而退了。故尔，既来之，则安之，像我的年龄一样，一样往好处想，至少纵然未知凶吉，但心可保平安，总是好事。”

铁手由衷的道：“我还是十分感激先生对我的提点。”

八无先生又在收拾他的包袱，边道：“这次‘太平门，四大高手中来了两名，‘下三滥，七大要将中来了三人——你要不要知道他们的来头，好有个防备？”

铁手坦荡地道：“知也好，不知也好，只要煮熟了的端上来的我就吃定了；有时知太多，反而怯场，不如不知。要知，我宁愿求先生赐告：若我觅得‘四方鼠’，龙姑娘的伤是否就能不留疤痕？”

八无先生翘起拇指赞道：“好！有勇气！有豪情！有气概！有情义！不过我也得老实告诉你，我的药只怕无法让这小姑娘颊不留痕，纵然你找到了温六迟，他的‘四方鼠’也不一定肯给你，纵他肯给，那时刀疤已结，肌筋已死，要刀不留痕，只怕就难于破镜重圆！”

铁手有点泄气的垂下了头，但只不过片刻，他又抬起了头，充满期待的问：“先生可否相告六迟居士的侠踪所在？”

温老掌柜笑了，咔咔咔的像在咳嗽，他笑得与一般人不同：他在咳嗽时吐气，笑时反而吸气。笑着之际还能吸气，那不是件容易办到的事，也是件违反自然的动作：

“你果然不死心。温六迟与我九天十地也搁不着一起，只都是从‘老字号’迫出去的人，他注重住的，所以喜欢开客栈；我爱吃，故多开食肆。前些时候我听说他在参镇兰塘一带开了家‘白居不易’的客店，但也有人说他早就离开了。我看你还是多小心自己吧：这么多的敌人，都想把‘四大名捕’先杀一个，打开一个缺口，那么正义的神话就只有鬼信了！那时群魔乱舞，宵小肆威，我也不愿见你成为他们向正义攻城战的第一道缺口！”

铁手心中暗自把温丝卷的话都记住了，只淡淡的道：

“诸葛世叔常告诫我们：当一个好捕快，就是除暴安良、锄强扶弱、秉

公执法、指正卫道，要有明知不可为但义所当为者必为的精神气节。先生劝诫，在下心领，如果我死了，却能唤起后来者相应承传这一点正气的话，纵牺牲了，又何妨？求仁得仁，纵九死犹未悔也。”

八无先生又剧烈地呛咳起来：“牺牲牺牲？又不是畜生，畜生也贪生，好好的一生给些什么不着边际的理想牺牲掉了，那爹娘真是把你给白生了！我呢？是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了此残生，不愿有为。老弟你如日方中，还是多与人联手——”

说到这儿，他用“眼袋”向正靠近龙舌兰身畔似眼色轻抚琴的陈心欠瞟了一眼，才接下去说，“少跟人结仇，这才是上策啊。”

铁手明白他的苦心，不卑不亢的道：“人在江湖，身不由己，这是武林前辈说的话，我却是听而不信的。现正纵横江湖的人物，比在家里在朝廷在商场都更可由己。不能由己，若非托词，亦多是借口，无非掩饰自己的不是不能，以江湖、武林、时势、局面的诸般理由，为自己开脱。人在江湖的好处，就是身可由己些。我的三师弟常吟说：‘得失前缘已定，聚散本是平常；执着徒憎烦恼，洒脱乐得自在；笑骂大有人在，江湖去留由己。’就是这个意思。我还真希望先生加入我们这行列，引领我们作些轰轰烈烈的事哩！”

八无先生又埋首收拾他的细软，摇首叹息道：“你年少有为，能刚而不悞，实人所难也，我本来劝你知进退，你却倒过来劝我辨是非、明得失。算了算了，我这‘八无’，本应加上‘无法无天’，现只求放下、看破、自在，只要好聚好散，自由自在，就算天下人都走他们的阳关道，我只顾我眼前脚下的独木桥，如此而已。”

铁手喟息的看着他忙于收拾、忙于咳嗽，喟息道：“先生真的要走了？”

八无先生已收拾得七七八八了，只低首打点，边说：“我是不走不行。老字号的人定必风闻我在这儿，我可不想再走这与毒为伍、与毒同眠的回头路。何况，来的人还有个一线王查叫天。”

铁手一震道：“看来先生的呛咳，是源自严重内伤。——莫非正与那‘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闻，的一线王查叫天有关？”

八无先生忽然整个人都仿佛僵硬掉了。

他收拾的动作也突然停顿。

好一会，他才哽着语音说了一句：“你少惹他。”

铁手道：“只怕我不去惹他，他也不会放过我。”

八无先生沉默了一会。

他匆匆把剩下的东西都裹入包袱内，一口气打了两个结，才舒一口气，仿佛在心里却解开了两个结：

“对，你不找他，他也会找你。你只要活着一天，已碍着他的声名地位。他长于内力，你也擅于内功，总难免要会上、对上的。”

铁手微笑道：“他比我多了三十年功力，早已炉火纯青。”

八无先生道：“你却比他年轻三十岁，也后生可畏。我看你已练成‘一以贯之’的绝世内力，刚才在瀑布急流时与杀手们对敌，以浑厚雄长、至刚至大的内力，将至柔至软、绵延无尽的水流交缠激发，蔚为奇观，也堪称冠绝武林。”

铁手道：“我自知内功一味刚宏，只怕不足，故常与柔物如水者相互激发，以取并济之效。”

八无先生道：“我听说过你有几场生死大战，都运用了水流与内功二者

刚柔合并以制敌。这是你内功元气阴阳相济的好处。不过，查叫天的内功，依然非同小可，已臻化境，返朴归真，只怕你仍非其敌。”

铁手沉凝地道：“敢问一声：先生可是着了查天王的‘破神功’？”

八无先生脸露痛苦之色：“不，还有‘碎大法’。”

铁手动容道：“他竟已把‘破碎神功’都练成了！？”

“不止。”温八无一阵剧烈惨咳，咳得全身都似给抽颤了气，要塌下来了，他好不容易才勉强撑住，吃力的说：“他连‘破碎空虚，神功大法’，无一不练成，无一不练至登峰造极之境地。”

这么少的朋友

铁手听了之后，陡然静了下来。

然后他在吸气。

深深的吸气。

——他吸气是为了使自己镇定下来？还是所听到的讯息太令他震愕了，以致他要藉吸气来让自己有充分的冷静来吸收消化这撞击？抑或是他听到了“破碎空虚”，便无话可说，只能吸气而已？

铁手一时说不出话，小欠却在旁冷哼道：“破碎空虚，也没啥了不起。”

温掌柜的眼袋一翻，一对眼睛居然也翻出了精光四射，黑白分明：“他的武功纵不致天下莫之有敌，但以他身份之尊，在朝廷威望之隆，却仍未给逸乐酒色淘虚了身子，光是这点来说，一生经历过大起大落，一身武功早已大成大就，享尽大富大贵，手握大权大威，出入大摇大摆，名声大隆大震，为人大奸大恶，出手大开大阖，人称之为‘十六大’而不名之，也有道理。”

“十六大又怎样？”小欠冷冷地道，“在我心目中，决不及一个八无先生。”

温掌柜的一笑：“我是一无所有，他是夫复何求。”

小欠眼如剑锋眉如剑：“我看您是以退为进，以无胜有。”

温八无肩起了他那两口包袱，道：“他是一世够运，才情盖世，武功卓绝，冠绝天下——我不如他。我佩服他。我的好处是量才适性，只我行我素，独行其是。我不如他，也不伤心，我始终是我，我到底有我得意之处。我不与他斗，但也不与他同流合污。”

小欠冷笑：“不同流，他可不一定放过你。”

温八无侃侃自若：“我用不着他来放过。他在，我走；他来，我去。他要高人一等，我便不与他平起平坐。他若目中无人，我正好不如藏拙。”

小欠目光似激出了剑花：“你让恶人恶，形同作恶无异。”

八无先生道：“我只是不争。他只管行其之恶，我行我所善。”

小欠厉声道：“你是自己不争，故天下莫能与汝争乎？”

八无虚虚的一笑：“因为普天之下，人来来去去都只数十荏苒，成成败败得失都只一生，有啥好争的？”

小欠厉声道：“你逃避？”

温八无无所谓的一笑：“人进我退，到头来一转身，可能独我在众人的前头，谁晓得？天知道！”

小欠嘿声道：“你怕他！”

八无先生这次是一笑化作一声咳，没答话，只望向远远沉沉的、黑黝黝的山头。

他那种“你且管说啥都好，我还是做我自己的”态度，更激发了小欠的锐气：“你怕他，我可不怕他。”

八无先生这回倒忍不住劝了一句：“他的‘破碎空虚’，人又称为‘四大皆凶’，遇上他最好是友非敌，要不然，只怕要变成‘活不了死着走’了。你剑法虽高，但遇上他那样子的人，只怕就像一根针刺进了一所空房子里，浑不着力。黄蜂只有性命攸关的一支针，我希望看见你长长命命的断断续续地做许多事，

而不是激激情情的轰轰烈烈地一次为一件大事而死。”

八无先生说得诚挚，但一说完了，就咳，咳个金星直冒，整个人曲倦抽搐得像一只遇上沸水的虾。

小欠看着他，仿佛在他身上看出一条路，而这条路正大风大雨，且远得永远走不完。

——仿似这条路也永远轮不到他来走。

他的眼神就像这么吐露着：

寂寞与不平。

* * *

——寂寞是诗。

——不平似剑。

——寂寞与不平就是使人激发出诗和剑的奇彩异艺之生命源泉。

“你说错了，我要对付他，不是因为我能对付得了他，而是因为这世上一定要有人来对付他这种人，所以我才要对付他；”

小欠一字一句的说，而且每一个字都像用剑在石板上镂刻下来一般尖锐、深刻，“如果你说对了，我对付不了他，但人在世上总不能天天只做自己应付得了的事，总要让自己有机会去承担一些对付不了的事和人，看看自己是不是那么不能应付？对方是不是真的就那么不好对付？是不？”

“何况，”小欠充满自信的道，“不错，破碎空虚，赶尽杀绝。

冠绝天下；可是，我跟他对上过一次，他虽没败，我可也没死。”

八无先生止住了咳。

他的眼睛非常黑暗，令人感觉到十分荒凉。

外边的夜，在瀑流飞泻声中，更显死寂，且漫着一股奇特的荒凉！

这时候，温丝卷的语音，仿佛又苍老了二十年：“也许你说的对。人不该总做自己应付得来的事，也不该一生只做对的事。

只不过，你们都是我的朋友。我这一生里，有那么多的敌人，却只有这么少的朋友，我不想少了你。”

说到这里，他似乎有些哽咽，然后只说了三个字：

“我走了。”

只听一人沉声道：

“慢着。”

8 . 这般好的朋友

这次截止他离开的人居然是铁手。

铁手这时才吸尽了一口气。

他开始吸气的时候，小欠与温八无已开始对话。

他们的对答虽有针锋，但大抵跟铁手曾先后各自与陈心欠、温八无作过的对答接近：虽各抒己见，但都是旨在激励对方，持志不懈，亦以此自勉。

小欠和八无先生说了好几句话，铁手才吸完了一口气。

——可见他的真气极为绵长。

连这样随意一吸气，小欠和温老掌柜的都感觉出来了：此人内息，已到了惊世骇俗但又深藏不露的地步了。

铁手像下了很大的决心，才问：“先生是说：‘一线王’已练成了‘破、碎、空、虚’这‘四大皆凶’的绝世内功？”

八无先生目光闪烁，两颗寒星似的几要闪越出大眼袋来：

“不错，一线王已练成了破神、碎功、空大、虚法这八大要门。”

铁手长吁了一口气。

长长的。

他刚才吸了一口气，就一直没换过气，他说话时也闭着这一口气，而今才缓缓吁了出来。

八无先生反问：“怎么了？你对他有兴趣？”

铁手苦笑：“世叔要留意这个人。”

温八无倦慵的脸上呈现了难得一见的尊敬之色：“诸葛先生？便是有他在，查叫天在京师时才不敢太无法无天。”

铁手点头道：“是的。世叔说我的内力练得还可以，但若遇上一线王，只要他已练成了‘破神功’和‘碎大法’，我就不一定可以了……然而他连‘空’、‘虚’二要门也通功了！”

温丝卷又从厚重如茧的眼皮内观察铁手，像一头会分析局势的狗：

“他可是权相蔡京眼前火红过的人，而今派在外边为蔡京立威巡驾，跟朱勳为虎作伥，你们说起来还是共事朝廷的同僚，你们就算不同一鼻子出气，还能左眼瞪右限珠子么？”

铁手坦然道：“我跟一线王查叫天，是大道如天，各行一边，且道不同不相为谋！”

温八无还未答话，小欠已吐了一声：“好！”

八无先生望望挺直如一把出鞘怒剑的陈小欠，又扭头过去看看恢宏似一把入鞘古剑的铁游夏，神情就似一只皱眉沉思的狗，然后笑咧出一口黄牙：

“你们两人，该是朋友，不应是敌人……”

说到这里，忽尔一阵呛咳，咔啦咔啦的，像塞了一支笔两根骨头在喉头，好一回才喘定，向铁手问：

“你要对付一线王？”

铁手摇首：“我不对付谁，但若要我见着他行不义之事、杀无辜之人，我便不管他是什么王，也要让他知道王有王法，谁犯了法谁就得伏法。”

八无先生这时的表情就像一头在大户人家门前充满哲思的铜狮：

“你刚才一呼息间，已用上‘一以贯之’的调息法。难怪你年纪轻轻在内功上已臻巅峰，我看你在平常谈话、睡眠、吃喝间都练功不辍，自然比任

何修炼者都更加进境神速了。这是兴趣、志业与生命共一呼吸、同一进退了。——你却看我内功如何？”

铁手略一寻思，坦然道：“我初以为先生以毒称绝，但刚才先生随意发声，我却只有一只耳朵闻得，单是这份内力，便是传说中的‘心无挂碍’的内力修为，别的不说，光是这门内力，我便远远莫及。”

温八无道：“你是不练这一门，不是练不了。不过，我内力还算不错吧？但我这一肺腑的痰，一喉咙的咳，都是让‘一线王’一掌所赐的。你的内功修为虽在同济已无人可以匹敌，但要比查叫天，只怕还差了一截。”

他用手一比：“一大截。”

铁手忽问：“您待会儿就要离开这儿了？”

八无先生道：“这儿已泄底了，我自然不能留了，也不想陪你们这一伙的鞭儿玩下去了。”

铁手忽道：“您的手心的那颗是痣？”

八无先生一怔：“痣？”

他翻开手掌。

铁手就指道：“右手。”

八无先生奇道：“哪有？”

铁手以手指点出位置：“这儿。”

猛然之间，铁手的手已扣住八无先生右手脉门。

这一下变生肘腋，急若星飞，不但小欠应变不过来，温八无也意想不到，当定过神来时，铁手已扣住温丝卷右手。

八无先生嘶声道：“你！”

正待挣扎，忽觉左半身有三股热流、两股寒流逆冲，一时脂中、喉里、心坎、腹下、穴骨一阵麻痹一阵颤哆，本要发声叱责，但一开口，却一连自控不住的说了十几句十几声：

“嘛呢呗咩咩嘛葛倪牙纳积都特巴达积特些纲微达哩葛萨而鞞而塔卜哩悉塔葛纳补罗纳纳卜哩丢班纳捺麻卢吉说那莎诃……”

他一口气说了下来，牙龈颤抖开阖，竟吐出了这一大堆字音，然后又复重一次，直至他念到第二遍，已双眼全合，身子像筛箕般的抖动着，像进入了一种扶乱冥行的非常状况，但口中依然念念有词，语音虽低，但仍然字字清晰。

铁手的左手仍按住八无先生的右手脉门，但左手五指骈如短棍，振挺拍打捶击在温丝卷的各大关节上，梆梆有声，卜卜不绝。

温八无没想在武林中人称“第一号好汉”的铁游夏，也会对他突施暗算，更没意料到六扇门里享有盛誉的“正人君子”铁手，竟会向他出手，所以一失神间，已然受制。

他一受制，小欠已拔刀。

他挣地揪出了“百忍之刀”。

刀在手。

他却没有出手。

至少他没有立即出手。

因为他看到了铁手的出手。

也听到了八无先生的语音！

在这紧急关头，温八无口里吐出来的竟是“观首灵威真言”——也就是

六字大明咒！

——别的他还不一定清楚，但他与八无先生有过命的交情：

他深知温丝卷信奉观世音菩萨，故每逢上香供拜的，口中心里，常念这“观世音菩萨咒”。

小欠不信神。

他只信自己。

可是他跟八无先生在杀手润上“崩大碗”里相处了一段日子，早晚听温“老头儿”念此段经文，早已耳熟能详。

而今，他乍见铁手一旦翻扣住温八无的脉门，八无先生出口的竟是经文咒语，他情知有蹊跷，便持刀作剑势，却不出手。

果然，铁手指如棍槌，拍击八无先生身上各大要穴，不一会，又擎拿八无先生的虎口、腋窝、锁骨等部位，这时，温八无已受制软倒于地，铁手更双手压其胸腹，更跨其上，两手抄紧其腰，使他自纵其重，如此反复轻举抄起，离地三尺四寸余，遂又放开，共二十七次方止。

小欠持刀默立不语，只紧盯场中变化，并未插手。

这样过了一会，铁手才吁出一口气，用衣袖揩抹领上滚滚而下的如雨大汗。——他一向温文儒雅，举止斯文，而今因气喘未定、汗流浹背，也顾不得雅观了。

但他一舒出了那口气，就向小欠道：“谢谢你替我护法。”

他几乎就在这“吸一口气”的片刻之间，恢复了一半的元气。

小欠心下震动，只道：“我没替你做什么。我只是没向你出手而已。”

铁手道：“有你在这一儿，就等于向我施了援手。”

说到这第二句话的时候，铁手的内息竟已平伏了大半。

小欠暗自敬佩，口里只说：“你这样做，很冒险。要我不知道唐时孙思邈‘千金要方’的‘拍击疗法’和晋代葛洪的‘肘后备急方’所载的：‘颠簸疗法’，说不准，我早已向你出手了。”

铁手笑道：“要是你在这时候出手，我就死定了。”

小欠心里暗叹，知道他的真气已完全填补过来了！用这般十分伤元气的急疗法，却仍恢复得如期之快，连他也只有叹为观止的份儿了。

只听一阵咳声。

咳得掏心呕肺的，呛得像整个人都裂开了十七、八片，可是，比较特殊的是：只咳只嗽，却再无浓痰堵塞的声响。

然后巍巍颤颤的，温八无终于佝偻的重新站了起来。

小欠冷冷的看着他。

也看着铁手。

铁手伸手要扶，边问：“好一些了吗？”

温八无甩手。

他不要他扶。

他不要任何人相扶。

——作为一个孤僻、骄傲、独行其是的江湖人，“不用任何人扶持”和“自己跌倒了就得自己爬起来”，是一定要坚守的两个生死原则。

他避开了铁手的手，但却面对铁手问了一句：

“你为什么要以本身真气来替我治伤？”

铁手道：“不为什么。”

八无先生道：“你以为你这样做我就会欠你的情？”

铁手道：“也许我只是在还你的情。”

八无先生道：“可是我没把龙舌兰的伤治得不留刀疤！”

铁手道：“我也只能替您略为消减‘破碎神功’的内创。”

“略为消减？”温八无冷笑道：“你至少替我抵消了一半积聚于我胸臆的掌劲，可是，你治得这样急，难免元气大伤。”

铁手道：“因为先生马上就要走了，我留不住。”

八无先生整张脸色变得像他对眼袋那么晕黑，“你……！你到底为什么在这四面受敌的要紧关头，却拼尽本身真气来助我驱除掌伤！？你说你说！”

铁手长叹一声，问：“你真的要我说？”

温八无执拗地道：“你不说，我就自打两掌，不欠你情。”

铁手终于道：“其实真的不为什么，只为了：咱们相交虽短，但却是这般好的朋友。人怎能不为自己的朋友做些事儿呢？”

说到这里，他突然呛咳起来。

咳得双肩不住高耸起伏，咳声里像有一口坚硬的痰就哽在喉头。

八无先生静了下来，遂而望向小欠。

小欠耸耸肩、摊摊手、放下了刀。

“我们是这般好的朋友……”八无先生喟息道：“我们是这般好的朋友！”

9. 过高人愈妒，过洁世同嫌

铁手道：“我也早闻说先生当年在江湖上闯荡志业的种种轶事：罗更、李盐冰、白赶了、孙激华、睡觉大师他们这些都是先生早年打天下闯江湖的生死至交。还有这位陈小兄弟也是先生的好友。我虽然识得先生较迟，但也希望先生当我是朋友。自古以来，当朋友做点事，尽点力，是理所当然，不足挂齿的——更何况先生所受的伤是来自一线王的毒手，就冲着这一点，我也要跟他闹闹别扭、别别苗头。”

八无先生听了就说：“你对我过去的朋友间荒唐事，倒知道不少。不过，你且试运功从丹田元海急直上达玉枕泥丸看看。”

铁手一试，忽觉一阵耳鸣，再试，目眩金星，三试，已觉气喘不宁，八无先生立刻制止他再运气，并在他额前、人中、喉咙各轻轻一拍，铁手只觉一阵腥气自鼻孔一溜烟的吐了出去，心中大畅。“我刚才以为你对我施辣手，所以用‘瞬息种莲法’连给你下了三道毒；”

温八无这才说明：“现在已经解了，你别担心。刚才我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

铁手心道好险：原来温丝卷看似已全为自己所制的一刹那间，已在自己身上种下了剧毒，要不是八无先生亲手解去，自己还浑无所觉哩；可见温八无确是“老字号”中一流的用毒高手，所以由衷的道：

“谢谢。”

八无先生奇道：“你谢我什么？”

铁手道：“谢你解了我身上所着之毒。”

温八无道：“你以本身真气助我迫出内伤，我却下毒害你，而今所解的乃是自系之铃，谢我作甚？”

铁手道：“若非先生出手，我还是中毒而不自知呢。”

温丝卷叹道：“人说铁二捕快禀性最是纯厚，余以为所言必妄，今日一见，才知道是说轻了、说薄了、说短了、说少了。”

说着他肩上搭裢，对“崩大碗”前前后后浏览了一遍，眼里流露了不舍之色：“我要走了。”

又向“杀手涧”里里外外看了一阵，向小欠道：“我要走了。武林风波，人心险诈，你只宜做自己做得了的，勿干太多干不来的事才好。多交朋友好结伴，四面树敌难活命。记住我那句话：过高人愈妒，过洁世同嫌。”

小欠笔挺的道：“我听到了，也听进去了。”

温八无稍咳即止、欲言又止，只苦笑说：“你听进去了，但不一定会听信，是不是？”

陈小欠道：“江湖路远，独行路险，您多保重。”

八无先生也点点头，带了三分揶揄的道：“也罢，假如有人杀害了你，我只好等那时再杀了他为你报仇，不枉这一场友谊好了。”然后又自襟内掏出一块似石非石的吊物，交到铁手手中，道：

“他日若遇上温六迟，给他这块石子，说不准，他愿让出‘四方鼠’，为龙姑娘治这记刀伤也不定。”

说罢，他已蹒跚的开步走出“崩大碗”，边哑声的道：

“我一直以为在内功上，你再高也决非一线王之敌，可是……没料到你的‘一气贯日月’能在片刻间驱祛了查叫天‘破碎神功’的潜伏内功一半以

上，而又不伤人肺腑……看来，我得要对你把的硬门‘铁掌横功’，却揉合
激瀑柔劲的‘水深火

热’奇劲，二者合一，阴阳互济，我得重估才行……”

“——不过，你若仍要杀孙青霞、对付查叫天，你还是……

好自为之吧！”

说罢，人已步下“杀手涧”。

只剩下猿啼。

泉噪。

瀑布飞湍于山间。

夜色更荒凉。

夜荒凉得已依稀闻得到黎明的意味……

——瘴黑的、寒冽的、灭绝的黎明前的晓意。

